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2018 年 5 月 31 日星期四

上午 9 時會議繼續

出席議員：

主席梁君彥議員, G.B.S., J.P.

梁耀忠議員

石禮謙議員, G.B.S., J.P.

張宇人議員, G.B.S., J.P.

李國麟議員, S.B.S., J.P.

林健鋒議員, G.B.S., J.P.

黃定光議員, G.B.S., J.P.

李慧琼議員, S.B.S., J.P.

陳克勤議員, B.B.S., J.P.

陳健波議員, G.B.S., J.P.

梁美芬議員, S.B.S., J.P.

黃國健議員, S.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毛孟靜議員

田北辰議員, B.B.S., J.P.

何俊賢議員, B.B.S.

易志明議員, S.B.S., J.P.

胡志偉議員, M.H.

姚思榮議員, B.B.S.

馬逢國議員, S.B.S., J.P.

莫乃光議員, J.P.

陳志全議員

陳恒镔議員, J.P.

梁志祥議員, S.B.S., M.H., J.P.

梁繼昌議員

麥美娟議員, B.B.S., J.P.

郭偉強議員, J.P.

郭榮鏗議員

張華峰議員, S.B.S., J.P.

張超雄議員

黃碧雲議員

葉建源議員

葛珮帆議員, B.B.S., J.P.

廖長江議員, S.B.S., J.P.

潘兆平議員, B.B.S., M.H.

蔣麗芸議員, J.P.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鍾國斌議員

楊岳橋議員

尹兆堅議員

朱凱廸議員

吳永嘉議員, J.P.

何君堯議員, J.P.

何啟明議員

林卓廷議員

周浩鼎議員

邵家輝議員

邵家臻議員

柯創盛議員, M.H.

容海恩議員

陳沛然議員

陳振英議員

陳淑莊議員

張國鈞議員, J.P.

許智峯議員

陸頌雄議員

劉國勳議員, M.H.

鄭松泰議員

鄺俊宇議員

譚文豪議員

范國威議員

區諾軒議員

鄭泳舜議員, M.H.

謝偉銓議員, B.B.S.

缺席議員：

涂謹申議員

郭家麒議員

劉業強議員, B.B.S., M.H., J.P.

出席政府官員：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陳肇始教授, J.P.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副局長兼任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陳帥夫先生, J.P.

列席秘書：

助理秘書長薛鳳鳴女士

助理秘書長戴燕萍小姐

助理秘書長衛碧瑤女士

助理秘書長盧思源先生

議員議案

主席：早晨，本會現在繼續就"發展基層醫療服務"的議案進行辯論。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請發言。

發展基層醫療服務

恢復於 2018 年 5 月 30 日動議的議案辯論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席，我感謝多位議員在議案辯論環節積極發表意見，亦感謝胡志偉議員動議原議案和其他議員提出修正案，讓大家可以在立法會辯論和討論基層醫療健康服務。正如我在開場發言中指出，政府自 1990 年代起就基層醫療在不同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然而，隨着人口老化及慢性病普及化，醫療服務需求持續上升。現屆政府着意加強基層醫療健康作為我們施政的重中之重。

我現在就議員的意見逐點作出回應。首先是有關"基層醫療健康"的定義。其實，多位議員也曾就這方面提出意見，如李國麟議員、張超雄議員和陳沛然議員，他們也曾提及大家對基層醫療健康的理解是否相同。我也想先澄清一點，基層醫療健康並非指為基層市民提供的健康服務。一般而言，醫療系統為病人提供的醫療護理可分為 3 個層次，即基層、第二層和第三層的醫療服務：基層醫療健康屬於第一層，即在社區提供的服務；第二層和第三層主要包括專科和醫院服務。

"基層"(即第一層)是整個醫療系統的第一個層次，亦是你和你家人在持續醫護過程中的首個接觸點。良好的基層醫療系統能令市民在其居住和工作的地方獲得全面、全人和協調的醫療服務。由於基層醫療為每一位市民提供預防性護理和優質的疾病治理，對促進人口健康尤為重要。我也會重點談談現屆政府就加強基層醫療服務方面的構思、看法和方向。

2017 年施政報告指出，食物及衛生局的其中一個工作重點，是加強基層醫療服務。正如大家所提及的，早於 1990 年代，政府已發表過不同的諮詢報告，也做了各種不同的工作。經過政府和各界(包括一些非政府機構)多年來的努力，香港的基層醫療發展已具備一定規模，但在地區上卻缺乏一個協調不同服務單位的系統，而我們亦有需要不時檢視基層醫療服務的發展。我們一方面需要協調各界的基層醫療系統，以提升整體公眾健康的水平，減少重複入院和糾正以急症室

為求診首個接觸點的現象。另一方面，政府也有決心加強推動個人和社區的參與，統籌和協調不同醫社界別，加強地區基層醫療服務，以鼓勵市民預防疾病，加強自我和家居照顧，減少住院需要。在這個大前提下，我們亦需要檢視一些我們已完成的工作，因此便成立了基層醫療健康發展督導委員會("督導委員會")，全面檢視現時基層醫療服務的規劃，制訂藍圖，以及就政府發展基層醫療服務的策略作出建議。委員會的成員包括醫護人員、學者、非政府機構和最重要的社區合作夥伴。各區的人口特徵和服務提供的情況不一樣，所以我們認為必須針對地區的特點和需要，統籌和協調不同醫社界別，加強地區基層醫療服務，以提升整體公眾健康的水平。

多位議員問及我們目前做的工作與 1990 年代，以至 2008 年所公布的一些報告或之前的服務，有甚麼特點。基本上，現屆政府所想加強的基層醫療服務，其實有數個重點是我們的核心價值：第一是以社區、地區為本，我們很全面地進行諮詢，加強與地區的合作。第二是公私合營，我們亦希望購買服務。第三是醫社合作，我們明白社區內有很多不同設施會影響市民的健康，所以我們希望在地區上多進行一些醫社合作。第四是預防，我們以預防作為核心工作，而基層醫療健康服務，尤其是地區康健中心的試點計劃，亦以預防為主。

預防工作亦分為 3 層，包括第一、第二和第三層。第一層的工作對象是市民大眾，他們或許沒有患病，但亦需要促進健康，加強自我照顧，多注意會影響健康的生活習慣。第二層是高危人士，他們需要及早發現一些健康問題，以至能及早治療和處理。第三層是已發病人士，他們不需要留院，卻需要在社區內自我照顧或接受其他的照顧，亦須管理好自己的慢性病，並預防併發症和再入院或到急症室求診。

因應這 3 個層次，我們擬設立的地區康健中心將會提供一個包括臨床及跨專業的服務網絡，以加強醫社合作及護理協調。督導委員會認為，葵青區的第一個地區康健中心應集中資源處理當區最普遍及佔用大量醫療資源的慢性疾病，並研究如何透過風險管理和及早介入的模式控制病情，減少不必要使用醫院服務的情況。督導委員會正商討中心試點的運作模式，並透過多場諮詢會，諮詢地區人士、地區非政府機構及醫護人員等，收集不同持份者的意見。因應試點計劃所得經驗，會把中心推展至全港 18 區。

李國麟議員曾提及基層醫療和基層醫療健康服務的分別，我想在此表明，我們不只是着眼於醫療，而是整體基層醫療健康服務。就這個層次方面，我們除了着意發展基層醫療健康服務，一如多位議員也

曾提到，除了這方面的工作，我們亦要檢視人手規劃，因為假如醫護人手不足，我們便難以處理目前在第一、第二和第三層醫療系統的工作和應付服務需求。

鑑於市民對醫療服務的需求，我們對醫療人手非常關注，尤其醫生和護士的人手，當然其他醫療職系的人手也十分重要。在過去 10 年，政府已大幅增加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的醫療培訓學額，由約 1 150 個增至約 1 800 個，增幅約為六成。政府現正與教資會商討於接下來 2019-2020 學年開始的 3 年期，進一步增加醫生、牙醫、護士和相關專職醫療人員的公帑資助培訓學額。當然，我們亦會善用自資界別以提供培訓。公營系統的醫療人手相當重要，以醫院管理局("醫管局")為例，會聘請所有合資格的本地醫科畢業生及提供相關專科培訓。當然，我們明白到，只增加醫護學生人數並非處理醫療人手規劃的最佳辦法，所以亦會在公營系統(例如醫管局和衛生署)有計劃地挽留現有人手，希望以不同方法增加人手。

在地區方面，我們明白如要大力發展基層醫療健康服務，便需要一個對這方面服務有認識的團隊，所以將來會有不同培訓，政府也會加強這方面的工作。

剛才有多位議員曾提及慢性病的問題，我們發展基層醫療健康服務，亦正正希望可以能更有效地處理目前慢性病為社會帶來的沉重負擔。我們早於 2008 年推出《促進健康：香港非傳染病防控策略框架》的文件，亦成立了防控非傳染病督導委員會，檢視如何預防、控制和治療非傳染病的工作，希望可以減低非傳染病對社會造成的負擔。其間，政府也發表了不同報告及相關計劃。世界衛生組織在 2014 年發出全球非傳染病的監測框架，各地政府需要制訂適用於當地的防控目標，對非傳染病的主要風險因素進展加以追蹤。香港政府亦參考了防控非傳染病督導委員會的建議，制訂了本地適用的防控非傳染病目標和跨界別的行動計劃。我們已在 5 月初發布了這個行動計劃，接下來我們有大量這方面的預防工作需要處理。這與我們在地區發展基層醫療健康服務一脈相承，互相產生協同效應。我們會注意這方面工作的進展。

此外，多位議員也提及中醫在基層醫療健康服務的重要角色及可以參與的範疇，葉劉淑儀議員也有在其修正案中提出這方面的意見。政府現正積極籌劃發展首間中醫醫院，我們在中醫藥發展方面，除了在食物及衛生局設有中醫中藥發展委員會外，我們最近獲撥給資源，在食物及衛生局轄下開設一個小組，專門負責中醫藥的發展事宜。我

們在將來會盡力推動中醫藥的發展，在醫療服務上為市民提供多一個選擇，並加強中醫藥在促進公眾健康方面的角色。疾病防治及保健素為中醫強項，亦深為市民所認同及接受。中醫強調"治未病"，除了體現在日常生活中，在中醫診療上亦有預防疾病復發或演變的重要意義。這一點正與基層醫療的預防性護理和優質疾病治理的概念不謀而合。中醫醫院臨床服務的規劃，正好提供了平台，有助市民更有秩序地取得服務，令中醫服務可以全面發展，以迎合市民需求。

有多位議員曾就現時醫管局提供的普通科門診服務表達意見，亦就如何加強這方面的服務提供建議。醫管局轄下的普通科門診服務的主要服務使用者以長者居多，當中也有一些低收入人士和長期病患者。普通科門診照顧的病人主要分為兩大類，包括情況穩定的長期病患者，例如糖尿病、高血壓病人等，以及症狀相對較輕的偶發性疾病病人，例如患有感冒、傷風、腸胃炎等的病人。我們目前有 73 間普通科門診診所，當中 23 間設有夜間門診服務，亦有診所提供的星期日及公眾假期門診服務。普通科門診按照醫院聯網規劃，地區內各普通科門診的名額可互通，令資源能更有效運用。我在此提供一些數字供大家參考：2018-2019 年度，醫管局計劃增加約 55 000 個普通科門診的名額，以應付普通科門診服務需求。

多位議員如譚文豪議員亦提到，醫管局於 2014 年推出普通科門診公私營協作計劃，該計劃深受不同人士(包括地區人士)歡迎。目前，我們的工作一直有所進展，希望可以分擔公營醫療系統的壓力。計劃現已涵蓋全港 18 區。

李國麟議員曾提及如何加強護士診所服務這點。醫管局於 2018-2019 年度推行綜合模式專科門診服務(護士診所)先導計劃，以提升專科門診服務的效率和質素，涵蓋臨床腫瘤科、風濕科、泌尿外科及圍手術科等。這些能改善病人服務質素和為他們提供優質護理，同時亦確立了不同專業在不同階段所負責的工作和責任，令醫護人員能互相配合，在不同階段為病人提供適切的治療和護理。

多位議員亦提及有關長者在社區的服務，包括長者醫療券和衛生署提供的長者健康服務，尤其是長者健康中心。多位議員就醫療券的監管和有可能被濫用的問題提出意見。衛生署一直致力加強宣傳教育，亦定期向參與長者醫療券計劃的醫療服務提供者發放使用醫療券的守則，提醒他們有關醫療券的正確申報方法。衛生署亦有透過不同渠道(例如宣傳短片及聲帶)，在長者中心及安老院舍進行宣傳，提醒長者在使用醫療券時須注意的事項。最近，衛生署把長者醫療券計劃

最近 3 年的主要統計數字上載至該計劃的網頁，供市民參考，以提高這方面的透明度。

多位議員就衛生署的長者健康中心的現有服務、輪候時間和會員制制度提出意見。衛生署現時共設有 18 間長者健康中心，為 65 歲或以上的長者會員提供包括健康評估、健康輔導、治療服務和健康教育等綜合基層醫療健康服務。我們明白到中心現時提供的不同名額可能不足，所以決定加強基層醫療健康服務而設立地區康健中心。話雖如此，衛生署於 2017-2018 年度和 2018-2019 年度，分別額外增加一隊臨床小組，以優化長者健康中心的服務，其工作包括加強提供健康促進活動、優先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長者健康中心的服務，以及調撥更多名額為新會員進行首次健康評估。衛生署會靈活調派新增的臨床隊伍提供服務，以滿足不斷變化的地區性基層健康服務需要。

除長者外，多位議員亦關心兒童健康服務方面的工作，尤其是關注兒童體能智力測驗服務。衛生署一直致力增聘醫生和重新調配署內人手，以加強兒童體能智力測驗服務的人手，因為政府明白這方面的服務需求極大，也有一定的輪候時間。為了加強服務，衛生署已在牛頭角設立一所臨時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該中心已於 2018 年 1 月投入服務。衛生署亦展開了增設一所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的籌備工作，以期增加服務名額以應付日益增加的轉介個案。為確保情況緊急和較嚴重的兒童會優先獲得評估，測驗服務現已實行分流安排，並在兒童輪候康復服務期間為家長提供暫時性支援，協助家長進行家居訓練，幫助其子女康復和發展。

除了兒童體能智力測驗服務外，周浩鼎議員亦表示特別關注學校外展疫苗接種工作。衛生防護中心正積極籌備於 2018-2019 學年推行學校外展疫苗接種先導計劃，在先導計劃下，小學可透過政府或公私營合作外展隊，為學校提供免費的外展流感疫苗接種服務，以期提升小學學童的季節性流感疫苗接種率。我們認為這項工作非常重要，所以會逐步加強到校服務的工作。中心亦為學校舉行簡報會，講解有關學校在即將來臨的流感季節的安排，幫助他們加強後勤工作和解決行政上的困難。倘若學校未能安排在校內為學生集體接種疫苗，家長當然亦可帶同子女到參與疫苗資助計劃的私家醫生診所接種受資助的流感疫苗。中心於今年 3 月起與不同持份者會面，包括學校、醫學團體及私家醫生等，收集他們對先導計劃的意見，以便在下一個流感季節增強有關服務。

除了學童這兩方面的服務外，議員亦特別關注為他們提供的精神健康服務，例如楊岳橋議員亦特別就此提出意見。上屆政府的食物及衛生局發表了精神健康檢討報告，提出 40 多項建議，我們希望未來可以實行相關建議。我們於去年 12 月成立精神健康諮詢委員會，由不同界別具專業知識人士和有經驗人士出任委員，當中包括醫療、社會服務、教育界、患者和照顧者組織的代表，以及關注精神健康課題的非業界人士，由他們一起進行詳細討論，至今共召開 5 次會議，討論課題包括加強兒童和青少年精神健康服務、推行持續的精神健康教育和反歧視計劃、進行精神健康調查，以及大家所關心的優化衛生署和醫管局現時提供的精神健康服務的工作，我們會一直推展這方面的服務。

在基層醫療健康服務方面，有多位議員，包括潘兆平議員、柯創盛議員、張宇人議員和麥美娟議員等亦提及長者對牙科服務的需求，而胡志偉議員在原議案中亦指出了這方面的需求。在有限的公共資源下，政府在提供牙科服務時，有需要集中為公眾提供緊急牙科服務，以及照顧一些有特別需要的人士，包括低收入及有特別需要的長者。這些措施包括長者牙科外展服務計劃、關愛基金"長者牙科服務資助"項目等。

當然，我們明白現時牙醫人手大部分是在私營市場工作，而我們亦需要更多牙醫人手以應對現時不斷增加的牙科服務需求。根據《醫療人力規劃和專業發展策略檢討報告》的人力推算，牙醫在中長期均會出現人手短缺，所以為應付未來的牙科人手需求，政府已於 2016-2017 學年至 2018-2019 學年的 3 年期，增加教資會的牙科培訓學額，由每年 53 個增加 20 個至 73 個，增幅約為四成。政府亦與教資會商討於 2019-2020 學年至 2021-2022 學年的 3 年期進一步增加牙科培訓學額。

至於葉建源議員問及能否把學童牙科保健服務伸延至中學生，其實這個服務是協助學童自小掌握正確的口腔衛生自理技巧，預防常見的牙科疾病，至中學時他們亦有能力獨立妥當地護理口腔健康。為延續在小學層面的教育工作，衛生署亦專為中學生舉辦各項口腔健康教育活動，包括"健腔先鋒行動"校本計劃，讓學童在升上中學後繼續關注口腔衛生。

有多位議員曾表示，政府若有誠意和決心做好基層醫療健康服務，便須着力投放資源。若大家仍記得在較早前公布的財政預算案，財政司司長表示會投放資源，全力配合我們將在 18 區設立的地區康

健中心提供基層醫療健康服務，所以大家可以放心。未來，我們除了會着力發展這方面的工作外，亦會有資源配合這方面的工作。

最後，有數位議員提出一些問題，我亦想藉着這個機會作出回應。鄭泳舜議員提及石硤尾健康院的重置安排，其實就這個建議，政府在現階段正就重置安排的概念和遷拆日期諮詢區議會。醫管局已通過在兩個普通科門診診所增加診症室和調配人手，於遷拆期間維持服務量不變。我們會繼續聆聽區議會的意見。

梁志祥議員提到天水圍醫院的服務，指因為人手問題，醫院未能提供 24 小時的急症室服務。其實，醫管局已有計劃，除了急症室會循序漸進提供 24 小時的服務外，住院服務亦會在未來相應增加。

葛珮帆議員則提及一些婦女健康服務，希望盡快為市民大眾提供預防子宮頸癌疫苗。我們現正着力推行先導計劃及進行檢討工作，我們希望假如一切順利，便可以更廣泛推動疫苗接種計劃。

最後，正如 1978 年世界衛生組織通過的《阿拉木圖宣言》所指，基層醫療健康是達致"全民健康"的關鍵。多位議員亦有提及這點，我們亦完全同意。我們有決心和魄力在現屆政府做好基層醫療健康服務，這亦是我們眾多施政範疇的重中之重。我感謝各位議員於昨天提出的寶貴意見，希望大家能一同攜手做好基層醫療健康服務，達致"全民健康"。

主席，我謹此陳辭。

主席：我現在請葉劉淑儀議員動議修正案。

葉劉淑儀議員：主席，我動議修正胡志偉議員的議案。

葉劉淑儀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標明文本見附件 1)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葉劉淑儀議員就胡志偉議員議案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上述待決議題。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沒有議員舉手)

葉劉淑儀議員起立要求點名表決。

主席：葉劉淑儀議員要求點名表決。表決鐘會響 5 分鐘。

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主席：請各位議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耀忠議員、李國麟議員、林健鋒議員、黃定光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健波議員、何俊賢議員、姚思榮議員、馬逢國議員、莫乃光議員、梁繼昌議員、張華峰議員、葉建源議員、廖長江議員、潘兆平議員、盧偉國議員、吳永嘉議員、何啟明議員、周浩鼎議員、陳振英議員、陸頌雄議員、劉國勳議員、鄺俊宇議員及謝偉銓議員贊成。

張宇人議員、易志明議員、鍾國斌議員及邵家輝議員棄權。

主席梁君彥議員沒有表決。

地方選區：

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葉劉淑儀議員、謝偉俊議員、毛孟靜議員、田北辰議員、胡志偉議員、陳恒镔議員、麥美娟議員、郭偉強議員、黃碧雲議員、葛珮帆議員、楊岳橋議員、何君堯議員、林卓廷議員、柯創盛議員、容海恩議員、張國鈞議員、許智峯議員、鄭松泰議員、譚文豪議員、范國威議員、區諾軒議員及鄭泳舜議員贊成。

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29 人出席，24 人贊成，4 人棄權；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24 人出席，24 人贊成。由於議題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獲得通過。

李慧琼議員：主席，我動議若稍後就"發展基層醫療服務"所提出的議案或修正案再進行點名表決，表決須在鐘聲響起 1 分鐘後進行。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李慧琼議員動議的議案，予以通過。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上述待決議題。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沒有議員舉手)

主席：我認為議題獲得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及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我宣布議案獲得通過。

我命令若稍後就"發展基層醫療服務"所提出的議案或修正案再進行點名表決，表決須在鐘聲響起 1 分鐘後進行。

主席：李國麟議員，由於葉劉淑儀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請動議你經修改的修正案。

李國麟議員：主席，我動議我經修改的修正案，進一步修正經葉劉淑儀議員修正的胡志偉議員議案。

李國麟議員就經葉劉淑儀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見附件 2)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李國麟議員就經葉劉淑儀議員修正的胡志偉議員議案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上述待決議題。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沒有議員舉手)

主席：我認為議題獲得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及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我宣布修正案獲得通過。

主席：陳恒鑽議員，由於葉劉淑儀議員及李國麟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請動議你經修改的修正案。

陳恒鑽議員：主席，我動議我經修改的修正案，進一步修正經葉劉淑儀議員及李國麟議員修正的胡志偉議員議案。

陳恒鑽議員就經葉劉淑儀議員及李國麟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見附件 3)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陳恒鑽議員就經葉劉淑儀議員及李國麟議員修正的胡志偉議員議案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上述待決議題。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沒有議員舉手)

主席：我認為議題獲得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及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我宣布修正案獲得通過。

主席：田北辰議員，由於葉劉淑儀議員、李國麟議員及陳恒鑽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請動議你經修改的修正案。

田北辰議員：主席，我動議我經修改的修正案，進一步修正經葉劉淑儀議員、李國麟議員及陳恒鑽議員修正的胡志偉議員議案。

田北辰議員就經葉劉淑儀議員、李國麟議員及陳恒鑽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見附件 4)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田北辰議員就經葉劉淑儀議員、李國麟議員及陳恒鑽議員修正的胡志偉議員議案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上述待決議題。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沒有議員舉手)

田北辰議員起立要求點名表決。

主席：田北辰議員要求點名表決。表決鐘會響 1 分鐘。

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主席：請各位議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耀忠議員、李國麟議員、林健鋒議員、黃定光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健波議員、何俊賢議員、姚思榮議員、馬逢國議員、莫乃光議員、梁繼昌議員、張華峰議員、葉建源議員、廖長江議員、潘兆平議員、盧偉國議員、吳永嘉議員、何啟明議員、周浩鼎議員、陳振英議員、陸頌雄議員、劉國勳議員、鄺俊宇議員及謝偉銓議員贊成。

張宇人議員、易志明議員、鍾國斌議員及邵家輝議員棄權。

主席梁君彥議員沒有表決。

地方選區：

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葉劉淑儀議員、謝偉俊議員、毛孟靜議員、田北辰議員、胡志偉議員、陳恒鑛議員、麥美娟議員、郭偉強議員、黃碧雲議員、葛珮帆議員、楊岳橋議員、何君堯議員、林卓廷議員、柯創盛議員、容海恩議員、張國鈞議員、許智峯議員、鄭松泰議員、譚文豪議員、范國威議員、區諾軒議員及鄭泳舜議員贊成。

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29 人出席，24 人贊成，4 人棄權；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24 人出席，24 人贊成。由於議題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獲得通過。

主席：麥美娟議員，由於葉劉淑儀議員、李國麟議員、陳恒鑽議員及田北辰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請動議你經修改的修正案。

麥美娟議員：主席，我動議我經修改的修正案，進一步修正經葉劉淑儀議員、李國麟議員、陳恒鑽議員及田北辰議員修正的胡志偉議員議案。

麥美娟議員就經葉劉淑儀議員、李國麟議員、陳恒鑽議員及田北辰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見附件 5)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麥美娟議員就經葉劉淑儀議員、李國麟議員、陳恒鑽議員及田北辰議員修正的胡志偉議員議案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上述待決議題。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沒有議員舉手)

主席：我認為議題獲得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及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我宣布修正案獲得通過。

主席：梁耀忠議員，由於葉劉淑儀議員、李國麟議員、陳恒鑽議員、田北辰議員及麥美娟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請動議你經修改的修正案。

梁耀忠議員：主席，我動議我經修改的修正案，進一步修正經葉劉淑儀議員、李國麟議員、陳恒鑽議員、田北辰議員及麥美娟議員修正的胡志偉議員議案。

梁耀忠議員就經葉劉淑儀議員、李國麟議員、陳恒鑽議員、田北辰議員及麥美娟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見附件 6)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梁耀忠議員就經葉劉淑儀議員、李國麟議員、陳恒鑽議員、田北辰議員及麥美娟議員修正的胡志偉議員議案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上述待決議題。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陳克勤議員起立要求點名表決。

主席：陳克勤議員要求點名表決。表決鐘會響 1 分鐘。

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主席：請各位議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梁耀忠議員、李國麟議員、林健鋒議員、陳健波議員、姚思榮議員、馬逢國議員、莫乃光議員、梁繼昌議員、張華峰議員、葉建源議員、

廖長江議員、潘兆平議員、盧偉國議員、陳振英議員、鄺俊宇議員及謝偉銓議員贊成。

張宇人議員、黃定光議員、李慧琼議員、何俊賢議員、易志明議員、鍾國斌議員、吳永嘉議員、何啟明議員、周浩鼎議員、邵家輝議員、陸頌雄議員及劉國勳議員棄權。

主席梁君彥議員沒有表決。

地方選區：

謝偉俊議員、毛孟靜議員、田北辰議員、胡志偉議員、黃碧雲議員、楊岳橋議員、林卓廷議員、許智峯議員、鄭松泰議員、譚文豪議員、范國威議員及區諾軒議員贊成。

葉劉淑儀議員及容海恩議員反對。

陳克勤議員、黃國健議員、陳恒镔議員、麥美娟議員、郭偉強議員、葛珮帆議員、何君堯議員、柯創盛議員、張國鈞議員及鄭泳舜議員棄權。

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29 人出席，16 人贊成，12 人棄權；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24 人出席，12 人贊成，2 人反對，10 人棄權。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主席：胡志偉議員，你還有 3 分 32 秒答辯。之後辯論即告結束。胡志偉議員，請發言。

胡志偉議員：主席，其實由昨天至今天，陳肇始局長一共發言了 1 小時。不過，我留意到這 1 小時的發言，其實只是以"流水帳"的方

式來交代工作。當然，這些工作都屬重要，我們完全明白它們的重要性。但是，這些工作距離滿足基層醫療所需的目標，仍差很遠。

事實上，談及基層醫療，根據世界衛生組織於 1978 年通過的有關宣言，有關目標是達致全民健康、全方位。但是，我們過往的工作距離這目標有多近呢？只是接近了一點。"千里之行，始於足下"。正如今次特首和局長，都再三承諾這是重中之重的工作，那我們又有甚麼具體方法來達致"全面性"這目標呢？

我想重提政府於 1993 年發表的"促進健康"諮詢文件。舉例而言，我們的目標，是向 45 歲至 64 歲這個年齡層的婦女，提供全面的健康檢查服務。但是，現在最終做到多少呢？即使我們已設立長者健康中心，但只能照顧長者人口的 4%。這數字反映我們現在距離目標仍極為遙遠。

另一方面，即使是一些我們認為已做得很好的篩查制度，例如大腸癌篩查，參與率也是非常低。政府有甚麼策略及計劃來提高參與率呢？正如局長剛才所說，就非傳染病的防控，當局都是建議政府就一些可追蹤的因素展開全面的追蹤。至於基層健康方面，其實，最重要的是及早識別問題所在。但是，我們又投放了多少資源在"及早識別"的工作上？"及早治療"可能仍是現時工作的重點，因此，到局長剛才的發言，內容十居其九都是以治療為主的工作。因此，我認為距離"及早識別"、"及早預防"的目標，仍然差很遠。

儘管局長與我們一班同事所說的內容方向一致，然而，我仍然看不見政府在基層醫療方面，有何具體策略及目標。所以，我很期望局長——除了剛才提到，會由基層醫療督導委員會進行檢視工作外——能重新審視 1993 年的報告書所提出的建議，成立一個基層醫療健康局，統籌這方面的工作，從而讓大家看到，政府在處理基層健康的工作方面，不單是口惠，說出許許多多的服務，還真的訂下了具體目標，針對如何能將相關的及早識別、及早治療、及早預防的工作，推展到所有市民大眾。

我認為，這一點是在今次辯論中，我們所有議員的共識，希望局方及政府能夠掌握(計時器響起)……多謝主席。

主席：胡志偉議員，請停止發言。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胡志偉議員動議的議案，經葉劉淑儀議員、李國麟議員、陳恒镔議員、田北辰議員及麥美娟議員修正後，予以通過。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沒有議員舉手)

主席：我認為議題獲得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及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我宣布經修正的議案獲得通過。

主席：無立法效力的議案辯論。

"加強區域合作，共建粵港澳大灣區"的議案辯論。

有意就這項議案發言的議員請按下"要求發言"按鈕。

我請林健鋒議員發言及動議議案。

加強區域合作，共建粵港澳大灣區

林健鋒議員：主席，我動議通過印載於議程內的議案。

一直以來，香港、廣東和澳門無論在經濟、社會和文化領域上，也是唇齒相依。隨着香港回歸祖國，加上國家政策大力支持，粵港澳的合作機制，近年已明顯加強，而三地在不同範疇上的交往也越來越頻繁。粵港澳大灣區這個概念，在 2017 年首次被寫入政府的工作報告。習近平總書記在中國共產黨第十九次全國代表大會的報告中進一步指出，要支持香港和澳門融入國家發展大局，以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粵港澳合作、泛珠三角區域合作等為重點，全面推進內地、香港和澳門互利合作。在本年的兩會期間，李克強總理在政府工作報告中更表明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要出台實施。我們看到粵港澳之間的合

作，已由區域層面提升至國家發展戰略層面，而大灣區肯定就是香港融入國家發展的切入口。

大灣區包含兩區九市，總面積約為 55 600 平方公里，人口超過 6 800 萬，區內的 GDP 總量超過 10 億元人民幣。如果大灣區能順利推進，優勢互補，發展規模定必可超越世界三大著名灣區，即東京灣區、紐約灣區和舊金山灣區。香港是國際金融中心，擁有健全的法治制度及全球首屈一指的營商環境，更具備各行各業的一流人才，我們可以把自己的工商、金融和專業服務經驗在整個大灣區運用，甚至輻射至"一帶一路"沿線地區。可以預見，將來香港各行各業人士及香港的年青人在大灣區也會有良好的發展空間。

立法會 4 個事務委員會，合共 32 位議員，在上月一起到大灣區進行為期 3 天的考察。我們到訪 5 個城市，即深圳、東莞、中山、佛山和廣州，到過 10 多個參觀點考察，並與當地政府官員進行深入交流，獲得最快最新的資訊。我是該團團長，很高興看到議員無分黨派，以真誠的態度進行交流訪問。我相信通過今次的考察，議員可更了解大灣區的發展狀況，也希望我們日後有更多機會再到大灣區考察。

主席，面對大灣區帶來百年一遇的黃金機會，特區政府和社會各界也要好好把握。我認為特區政府應向中央相關部委和廣東省政府，爭取推出更多便利措施，方便香港市民在大灣區生活，包括讀書、工作和退休等。政府亦應與澳門特區政府和內地相關省市部門加強溝通和合作，拓展區內的多元經濟發展，共同把大灣區打造成國際一流灣區及世界級的城市群。

當然，現時三地的制度、法規和行政管治等多方面存在不少差異，要整合區域合作，我們必須打通三地的人流、物流、資金流和信息流，並理順各地的稅制、法制及出入境政策。這些均要中央高層次的統籌，而港澳政府及內地各部門也要緊密合作。

我首先說說稅制方面的建議。稅務誘因是成功發展大灣區的重要基石，我們在大灣區考察時，參觀了微眾銀行和科技企業華為，發現其高層人員均是早年到內地發展的香港人，這證明香港具備豐富的人才庫。但是，目前香港人在內地 1 年累積工作達到或超過 183 天，便要繳付內地稅款。大家也知道，香港薪俸稅稅率最高是 17%，但內地個人所得稅的稅率可高達 45%，視乎收入而定。對本身收入較高的市民而言，自然不想按內地的稅率交稅。他們亦擔心如要經常往返兩地，由於收入涉及兩地，可能會面對雙重徵稅的問題。當然，兩地政

府現時已有協議，避免納稅人在兩地被重複徵稅，但納稅人要先向稅務部門提出抵免稅務申請，更要提供有效證明，才能要求退回已交稅款。這對沒有聘請專家處理兩地稅務的人而言，程序相當繁複。

就這個問題，香港總商會和香港經濟民生聯盟("經民聯")一直要求特區政府與內地相關部門商討，放寬有關規定。香港總商會建議向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居民發出特殊工作簽證，令他們享有優惠稅率。而經民聯建議仿效一些歐洲城市的做法，引入邊境稅務通勤條例，令香港居民只須繳付其居住地區的稅項。值得參考的是，前海為了鼓勵境外專才到當地工作，由 2013 年開始，已向這些專才提供稅務補貼，而他們實際繳交的稅率只是 15%。既然前海已先行先試，我們應爭取把有關政策推廣至整個大灣區。

此外，在現行《稅務條例》第 39E 條的規定下，香港公司提供機械予境外企業使用不獲扣稅。這項限制令港商的經營成本增加，亦不利香港企業在大灣區發展。香港總商會和經民聯多年來要求政府重新審視《稅務條例》第 39E 條及相關的規定。我們亦建議在大灣區實行將相關規定先行先試，利用有關免稅額吸引更多香港企業到大灣區發展。我亦建議內地進一步開放香港人到內地投資和創業就業的限制，令香港居民在大灣區有更多發展機會。

主席，科技創新是世界大潮流。香港有扎實的科研基礎，而且人才輩出，加上"一國"之便和"兩制"之利，絕對有利條件、有能力發展創新科技。國家主席習近平早前更作出重要指示，要求支持香港成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而國家科技部及財政部也推出措施，容許以國家科研項目經費資助香港相關科研項目。現在可說是萬事俱備，連東風亦已齊備，我們應該有更明確的目標，跟內地加強合作，推動創新科技的發展。

但是，無可否認，現時香港的創新科技產業鏈確實需要加強，我們必須推出政策和措施，推動創意產業和相關企業發展，吸引海內外頂尖企業、研發機構和高等院校進駐大灣區，以加快形成區內的創新科技產業鏈。而大灣區內的高等教育機構也要緊密合作，共同研究更多項目，將大灣區打造成為國際創新科技高地。

主席，香港是世界公認的人才庫，我們的專業服務，包括會計、金融、法律、仲裁、工程、建築、測量、醫療、教育等更是首屈一指。要推動各行各業發展，首先要提供足夠的誘因，吸引香港的專業人士到大灣區工作，這樣不但能夠提升大灣區服務的管理和水平，更可以

促進其他產業的發展。當然，內地和港澳地區在法律和制度上有所不同，開放程度也有差異，我認為特區政府應該以先易後難的方式，爭取更多內地專業資格考試向香港居民開放，並且簡化相關手續，甚至容許香港的專業人士豁免考試，取得內地專業資格。長遠而言，應該推動三地專業資格互認，達致人才互通。

交通方面，我們可以預見深港兩地的往來頻密，而且將會是越來越頻密，市民對於通關效率的要求也越來越高。所以，深港兩地政府應該考慮增加 24 小時通關口岸的數量，並且簡化通關流程，方便市民。皇崗口岸原本設計的旅客通關量是每天 5 萬人次，但現在平均每天的旅客流量已經達到 8 萬人次，遠遠超出本身的負荷。所以，下一步，兩地政府應該檢討各口岸的負擔能力，並且增加口岸的場地設施和人手編制安排，提高人流和車流的負荷能力。

與此同時，我們也要處理好香港、澳門和珠三角周邊地區各港口、機場和高鐵等重大交通基建的建設和營運，實現優勢互補。三地政府也要制訂可行的政策措施，盡量降低收費，減輕大灣區居民的交通成本和貨運的往返成本。

主席，在旅遊方面，大灣區要發展成為世界級的旅遊區，一方面需要整合三地的旅遊資源，另一方面也要做好世界各地遊客的推廣工作。我建議在中央主管部門的協調下，建立大灣區旅遊發展統籌機制，負責制訂有關規劃。香港可以利用我們高度開放和國際化的優勢，作為大灣區和國際之間的橋樑，提升大灣區旅遊吸引力，而三地應該根據各自的旅遊特色，共同研究一程多站的旅遊發展方向，並且設計不同的旅遊路線，以及簡化簽註手續，提升過關便利等措施，令海外旅客有深刻的體驗。

主席，面對區域之間的競爭，香港實在不可能單打獨鬥，更不可以靠吃老本，我們一定要把握大灣區的發展機遇，趕上國家高速發展的快車。否則，機會錯失了便不會走回頭。其實，粵港澳合作經過多年實踐，成就有目共睹。我們不要把廣東和澳門視為競爭者，現在大家是同坐一艘船的合作夥伴，只要我們同心協力，集思廣益，一定可以共同繪畫一幅互融互補的發展藍圖，共同將大灣區打造成國際一流灣區。多謝主席。

林健鋒議員動議的議案如下：

"本會促請香港特區政府把握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的機遇，向相關中央部委和廣東省政府爭取落實各項措施，以便利

香港市民在大灣區生活(包括上學、工作及退休等)；香港特區政府亦應與澳門特區政府及內地相關省市部門加強溝通及合作，以拓展區內多元經濟發展，共同將大灣區打造為國際一流灣區和世界級城市群；具體政策措施包括：

- (一) 向內地當局爭取進一步放寬香港人到內地投資、創業及就業的限制，以促進兩地人員、貨物及資金往來便利化，從而增加香港人的發展機會；
- (二) 推動創意產業及相關企業發展，吸引海內外頂尖企業、研發機構和高等院校進駐大灣區，以加快形成區內的創新科技產業鏈；
- (三) 探討容許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人，只須向香港或內地政府繳納稅款的可行性，避免他們繳付雙重稅款；
- (四) 推動專業資格互認，為有意到內地發展的專業人士提供支援，以及向香港公司聘請的海外科技專才簽發工作證，以便利人才往來香港和大灣區各城市；
- (五) 推動大灣區旅遊一體化，以加快大灣區的旅遊發展；及
- (六) 爭取開放更多 24 小時通關口岸，以深化兩地交流和便利經常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居民。"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林健鋒議員動議的議案，予以通過。

主席：有 14 位議員要動議修正案。本會現在合併辯論議案及修正案。

我會依次請要動議修正案的盧偉國議員、張華峰議員、莫乃光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謝偉銓議員、田北辰議員、陳沛然議員、胡志偉議員、廖長江議員、梁繼昌議員、何啟明議員、蔣麗芸議員及吳永嘉議員發言，但他們在現階段不可動議修正案。

盧偉國議員：主席，首先，感謝林健鋒議員動議原議案。包括我在內，共有 14 位同事動議修正案，這正好說明這議題受到社會各界高度關

注。主要來說，各項修正案表達了各同事不同的關注重點，而我提出的修正案則聚焦於創新科技的發展及合作。

主席，5 月 26 日，我在本會主持工務小組委員會的會議至中午，之後，我立即駕車到深圳機場乘直航飛機往杭州蕭山，趕及出席黃昏舉行的"第二十屆中國科協年會港澳台代表座談會"，討論兩岸四地創新科技發展。翌日上午，我又前往杭州高新區考察科技企業。大會在下午閉幕之後，我才乘搭夜機前往深圳再返港。這次我在訂購機票時，只需簡單地用手機上網，就已經辦妥有關手續及付款，此過程充分顯示現代科技與交通基建能如何改善民生及帶來方便。

為何中國科協年會選在杭州舉行？杭州坐擁西湖美景，一直是國家旅遊名城，而近年更在高新科技方面發展非常迅速，不少科技龍頭企業，如馬雲的阿里巴巴集團等，均在當地起家。在 2017 年，杭州高新區共有超過 14 000 項專利申請，科技發展潛力驚人。事實上，內地不少城市紛紛致力發展創科產業，而且成績顯著，令香港面對不進則退的競爭壓力及挑戰。

香港 24 名中國科學院院士、中國工程院院士早前致函國家主席習近平，表達他們對推動創新科技發展的熱情，同時也反映兩地在科技合作方面，面對的一些實際問題。其後，習主席作出重要指示，強調要發揮內地及香港各自的科技優勢，並表示支持香港成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國家科技部、財政部等部委已經推出一些專為香港量身訂造的支持措施：香港的大學及科研中心日後可直接申請國家經費資助，實現科研資金"過河"；在內地的香港科技機構可享設備進口免稅安排；國家有關部門還會與特區政府制訂兩地科技創新合作的聯合行動計劃，以及完善香港科研人員參與國家科技計劃制度化建設等。

上述的國家政策措施，無疑為香港科研發展注入強心針，令業界深感鼓舞。平心而論，香港多間大學都在不少科研範疇具領先優勢，位處世界前列。目前，國家有 20 多個重點實驗室，在本港各大學成立了夥伴實驗室，這是對本港科研實力的充分認可及肯定。同時，香港是國際金融中心，又有良好的法律及知識產權保護制度，專業服務、檢測和認證等方面亦與國際接軌。因此，香港可在科技轉移、管理融資等方面擔當重要角色。

至於本港的政策支援方面，自從創新及科技局("創科局")在 2015 年 12 月設立以來，香港對創科的心態已有明顯改善。財政司司長陳茂波在今年的財政預算案中，額外預留 500 億元發展創新科技，

堪稱大手筆。為鼓勵研發，合資格企業的首 200 萬元研發開支可獲 3 倍扣稅，餘額亦可獲兩倍扣稅。當局日前亦公布"科技人才入境計劃"，加快輸入海外和內地的科研人才。這些措施均反映政府在全球銳意發展創科的大形勢下，決心打破過往香港創新科技發展停滯不前的局面。

主席，在發展成為國際創科中心方面，香港亦有薄弱的環節。本港土地嚴重不足，產業鏈亦較弱，未來的出路是與內地加強合作。隨着《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發展規劃》("《規劃》")定稿即將公布，香港將迎來更大的發展機遇。在 4 月下旬，立法會的經濟發展、財經、工商、資訊科技及廣播等 4 個事務委員會曾聯席前往大灣區，進行為期 3 天的訪問，到訪廣州、深圳、佛山、東莞及中山 5 個城市，其中一個參觀項目，是位於東莞的散裂中子源基地。這散裂中子源基地屬國家級的尖端科研成果，是研究物質微觀結構的"超級顯微鏡"，可用於研究各種材料的結構及性能，以及材料科學、生物科技等範疇，以往只有美國、英國及日本才擁有這樣的設施。這個投資 23 億元人民幣的科研基地，可以無償為其他院校、科研機構、科技企業提供服務。現時，已有香港的大學和研究所尋求與該基地合作。

主席，其實我和林健鋒議員，以及你"老人家"，都非常熟悉珠三角城市。多年前，我們已和業界朋友成立珠三角工業協會。"粵港澳大灣區"這個新概念，就是將珠三角發展提升至更高層次。

4 月 28 日，香港經濟民生聯盟("經民聯")的一些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及立法會議員組團訪問廣東，與中央政治局委員、廣東省委書記李希，以及廣東省省長馬興瑞等省領導會面，又向廣東省政府相關部委提交《促進大灣區發展 深化粵港合作》建議書，就兩地如何在創科發展、旅遊及文化產業、專業服務及人才培訓、工商交通及通訊、金融服務業，以及青年發展等 6 個範疇深化合作，提出了 22 項建議。其中一項重要建議，是打造大灣區成為國際科技創新中心。有關建議強調香港可藉"一國兩制"的獨特優勢，在創新及聯繫方面作出重要貢獻，搭建國際創新平台，對接國際優質資源，引進海外技術和人才，同時，透過善用落馬洲河套區，打破兩地不同體制、政策的種種限制，打造創新走廊，將國際企業"引進來"，協助內地企業"走出去"。

主席，在《規劃》出台前夕，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在 5 月 24 日公布了《進一步深化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改革開放方案》("《方案》")，提出以支持港澳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為目標，期望在 2020 年

打造大灣區合作示範區。廣東自貿區由廣州南沙新區、深圳前海與蛇口片區及珠海橫琴新區 3 個部分組成。《方案》提出"進一步開放專業服務"，"創新粵港澳科技合作機制"，以及"促進青年發展"三大協作範疇，並且訂立多項具體措施，包括推動科研經費跨粵港澳三地使用；允許港商獨資或控股的開發建設項目試點，採用香港工程建設的管理模式；建設粵港澳青年創新創業合作示範基地等。這些措施與經民聯就促進大灣區發展所提出的相關建議不謀而合。

主席，在貢獻大灣區互補發展的前提下，我期待特區政府與中央各部委及區內各地的政府加強溝通，為促進大灣區相關業界合作拆牆鬆綁，提供更多的支援。就如我在修正案提到，有關各方應建立香港及內地創科人才的交流平台，推出青年創科計劃，提供創業資助及企業配對方案，共同尋求統一大灣區對貨物和服務的銷售及供應的標準和要求，並鼓勵電訊商逐步免除粵港澳三地流動電話漫遊服務費用等，務求積極推動大灣區的資金鏈、人才鏈、創科鏈、產業鏈的協調融合，共同將大灣區打造成國際一流的灣區及世界級城市群，並為年青一代提供發展良機。

主席，我謹此陳辭。希望各位議員支持我的修正案。

張華峰議員：主席，我相信在立法會 4 個事務委員會到過大灣區考察後，大家已充分體會何謂"十年河東，十年河西"，甚至何謂刮目相看，也充分意識到要加強與大灣區其他城市群合作的重要性。

因為只要是曾到訪大灣區考察的同事，也會感嘆香港在科技創新上已遠遠落後於大灣區。何況以香港本地生值總值("GDP")為例，去年為 26,600 億港元，而深圳的 GDP 則為 22,400 億元人民幣，經折算匯率後，其實深圳已超越香港。況且按趨勢來看，廣州和重慶的 GDP 亦極可能在年內超越香港。所以，如果我們仍然故步自封，不思進取，加強與周邊地區的合作，便會後悔莫及。

我想指出，經過改革開放 40 年，祖國的經濟發展已取得舉世矚目的成就，成為世界第二大經濟強國。為了繼續推進國家向前發展，我們更要告別以往單靠血汗打拼的勞動密集的生產模式，而轉向科技興國，轉向科技創新的目標進發。尤其是經過今次中美貿易之爭，令我們充分認識創新自主的重要性，更令我們明白習主席當日指出，要攜手合作建立世界一流灣區的構思，眼光是如何遠大和獨到。故此，

香港必須力爭上游，抓住這次參與大灣區發展的良機，加強推動我們的發展。

我十分感謝林健鋒議員今天提出這項議案，讓我們可以思考，如何在互惠互利的基礎上，為促進香港和其他灣區城市群的合作大計，一同出謀獻策，共同推進發展。

我今天提出這項修正案，便是希望能夠突出香港的優勢，特別是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角色，在促進區域的發展、促進灣區企業成長及配合祖國深化改革政策方面，構建一個金融合作平台，以配合祖國的科技創新政策，為灣區內的新經濟企業，發揮良好的互動作用，同時為香港的未來發展引入新的增長引擎。

主席，正因為我們一向在金融領域發展方面與國際標準接軌，也曾多次面對金融危機的考驗，積累了對抗危機的寶貴經驗，在金融基礎上擁有一定的優勢，現在又是最大的人民幣離岸中心，故可在推進大灣區發展，尤其是金融改革方面，扮演着"先行先試"的角色。

透過這個金融合作的平台，香港大可加強發揮香港作為人民幣離岸中心的角色，為大灣區提供各項跨境人民幣服務，從而為灣區內各大的中小企業，提供上市、集資、融資，以至資產管理服務，並加強發揮香港作為超級聯繫人的角色，協助灣區企業走出國門，面向國際，將更多的國際資源引進灣區，為灣區的企業引入新動力，帶來新的發展機遇，以至發展新市場。政府也可以透過發行綠色債券，為區內的綠色企業提供合適的融資渠道，為灣區打造綠色國度而多出一分力，令整灣區內超過 6 700 萬人口一同受惠。

此外，我們還可加強與大灣區城市群在科研方面的合作，也可以利用河套區科技園的合作機會，加強兩地科研合作及人員培訓，以至為相關的企業提供融資、集資的服務，協助新經濟的企業壯大。

談到香港金融業可以發揮的作用，我也特別想指出，國家主席習近平最近宣布將大幅度放寬金融業對外資的限制，提高外資企業在銀行、證券、保險等行業的持股比例，絕對是一件好事，更是為深化內地經濟改革邁出重要的一步。然而，如論及對灣區的熟悉，對灣區的感情，對灣區投資者的認識，本港的中小券商，比諸於外資，應是有過之而無不及。故此，如果讓香港的中小券商也可以同時參與大灣區的建設，共同參與金融發展的平台，便能發揮互為促進的作用。

我期望 CEPA 能進一步降低門檻，容許本港的券商可以進軍大灣區，讓他們可以為大灣區的投資者和企業，以至在灣區內工作的香港人，除了在特定的渠道外，提供多一項買賣股票，投資基金的通道。因為我們深信香港的券商憑着他們多年來買賣港股的豐富經驗，對風險管理認識，以及對國際金融市場的掌握等，均可以為灣區內的投資者提供優質的服務，從而提高他們對港股以至風險管理方面的認識和興趣。更重要的是，政府若能同時發展網上認證服務，包括遙距開戶認證，便會大大幫助香港把資金、人才、物流及數據流等各個環節打通，真正發揮灣區的優勢互補的作用。

最後，我想指出，鑑於主理大灣區發展的政治局常務委員會委員兼副總理韓正上周剛考察完大灣區，相關的規劃預料很快出台，故我們希望特區政府加強向中央高層、中央各部委，以至廣東省政府進言，致力打破香港在政治、經濟、行政，以至關稅等各方面的障礙。正所謂千里之行，始於足下，我們希望政府能夠立即坐言起行，共建一個超越三藩市、紐約和東京灣區發展的大灣區。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原議案及所有真正有助於促進灣區發展的修正案。

莫乃光議員：主席，我感謝林健鋒議員今天提出這項有關大灣區的議案。對於香港來說，最重要的是我們如何定位。"定位"即是從自己的本位出發，定下最應該做的方向，否則便是被規劃。

香港要維持長遠的競爭力，便必須維持現時所擁有的獨特優勢，包括在"一國兩制"之下的法治制度、國際金融中心地位、知識產權制度、專業精神、資訊自由流通和公民權利等。這些優勢為何重要呢？大家也知道，最近爆發中美貿易戰，特朗普對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施加前所未有的嚴厲制裁，一會兒制裁，一會兒又取消制裁，現在也不知道怎樣，不知道最後結果為何。中國在科研方面多年來投放數以千億元計的金錢、人力和物力，但面臨美國針對晶片等核心技術的制裁，令國內的大型龍頭企業面臨倒閉。大量中國科技公司其實仍然嚴重依賴外國的科技。

香港在大灣區的定位，離不開如何保留我們的獨特性，盡一切方法減少中美貿易戰對香港的影響，這才是香港優先(Hong Kong first)的基本立場。很可惜，今天商務及經濟發展局的官員不在席。這些是他們本是負責的政策範疇，但卻只有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的官員在席。

我認為我們現在討論的，大部分是商務及經濟發展的議題，而不是內地的政治事務，政府這樣子定位，差不多可以出事。我稍後再返回討論中美貿易戰對大灣區的影響。

香港本身獨特、國際化的優勢，正正是我們競爭力所在。香港要維持制度上的獨特性，不可以故步自封，而要實事求是。如果香港變得跟內地城市一模一樣，甚至在創科競賽中落後於人，我們便無法維持國際投資者的信心，而且無法把握經濟發展的機會。如果這樣，我們又如何能夠幫助大灣區呢？香港一定要吸引全球人才、保留本地人才，盡速更新法例和政策，以創新先行，維持開放的營商環境，才能脫穎而出。

先說人才。人力資源成為國家之間的競爭對象，這已是既定事實。我們前往大灣區參觀，也看到很多城市這樣做，但政府看到人才不足，以至人人競爭，便說要輸入人才，並且推出科技人才入境計劃，但門檻超低，完全無法針對香港人才缺口的問題。為何政府會忽略培訓本地人才的重點，以為單憑輸入人才便可解決問題？對於本地人才，政府反而鼓勵他們前往大灣區發展，科技人才卻認為，這樣的政策實在難以捉摸。

相反，我們可以參考新加坡輸入外地人才的做法，當地政府講求技能轉移(capability transfer)，要求有能力轉移技術和知識至當地員工的人才能獲准入境。另一方面，新加坡在今年的預算案提出一項計劃，投放相當於 8 億港元的開支，針對性提供有關人工智能、機器學習、大數據分析等課程培訓，幫助當地中期事業(mid-career)的從業員增加競爭力。香港又怎樣呢？我們有持續進修基金，一生人可以申請 2 萬元，既可學習雲端運算，也可學習品嚐紅酒，同樣是該 2 萬元，用完便沒有，這便是我們的分別。明明香港的大學有很多優秀的人才，但最頂尖的人才畢業後便到美國發展，因為看到香港的機會少，隨時連生活也成問題，相反到美國工作可獲的工資是香港工資的 3 倍。香港政府採購仍然是價低者得，大量外判資訊科技員工，有三分之二也是外判的，同工不同酬，這樣子如何挽留人才呢？是政府牽頭造成這種情況。

主席，原議案提出要推動專業資格互認，無條件的互認，我們原則上強烈反對，原因很簡單，我們要鞏固香港的國際專業服務中心的地位，一定要保障專業自主，維持本港的專業資格得到全球認受。我同意胡志偉議員提出，香港要思考如何鼓勵本地的專業人才留港，而

不只是眼看人才流失而無動於衷，又或是提出輸入人才，但輸入不是達到國際標準的人才。

盧偉國議員的修正案提出實現三地電訊網絡聯通和同城化，我要表示反對，因為內地和香港的私隱制度水平不一，數據流通對於保障香港人的私隱、國際上的形象、資訊自由的流通和公民權利等影響不可忽視。

胡志偉議員提出為大灣區的發展訂立明確的策略和指標，以及梁繼昌議員提出稅務方面的安排，我認為是非常實務的建議，我是會支持的。

主席，我剛開始發言時也提及中美貿易戰，今天考慮大灣區的問題，不能不從國際地緣政治經濟的角度考慮。今期《經濟學人》有兩篇文章寫得很好，第一篇文章指出，美國經濟的最新方向是科技公司帶動大量投資，龍頭公司例如 Google、Amazon、Netflix、Microsoft 等，作出很多投資，為了它們自己的研發，亦為了中小企作為它們的雲端平台。不過，有些傳統行業也開始跟隨，例如物流行業，這是因為電子商貿的衝擊。

如果將這些趨勢套用於香港，我相信如果政府提供足夠支援的商業和經濟環境，香港傳統行業的數碼轉型最終也會出現。但是，香港缺乏自我研發的本地大型科技企業，所以一定要引進這些世界龍頭來香港，創造高增值的就業機會，還要針對一些可以帶動香港區域性地位的產業，例如數據中心/雲計算等，這些才是我們應該做的工作。

看完世界經濟的發展方向，第二，就是中美貿易戰，究竟是否開戰、何時開戰？其實，這並非是否開戰的問題，是何時開戰及如何開戰的問題。這點大家真的要認真思考及承認。另一篇文章指出，中國的科技水平，不論是甚麼人工智能(AI)或機械人等，其實當中八成的科技、八成的晶片等，都是利用外國的科技。這方面，實際上，不論內地有多少間獨角獸公司，其實，科技水平仍然遠遠落後世界最尖端的水平。所以，我們不能只是為了面子；正如文章也指出，中國民族主義將會影響內地對貿易戰的取態，即是說，為了面子，政策可能不理性。

美國針對國家現時的"中國製造 2025"計劃來開戰，昨晚已經有報道，指美國已經考慮有可能限制中國國民的入境簽證，就是針對那些"中國製造 2025"計劃下的人才。對於香港，如果我們仍然談"再工

業化"，而不將這個影響作出考慮，其實是沒有做好風險管理。我們一定要思考，如何不被"拉落水"？無論為香港或中國，香港如何發揮到最好的作用？

(代理主席李慧琼議員代為主持會議)

文章指出，中國的策略一定會盡量與外國企業及其他外國政府表示友好，企圖換取時間來慢慢發展本身的科技及經濟。香港最重要的是，如何保留國際化的角色，吸引外國公司來香港投資。這樣才是對香港好，對中國好。但是，今天我看到很多建制派議員的修正案，都是提議將香港帶入中國、融合，只是說這點，但這不是香港最需要的。

代理主席，忠言逆耳，今天我們看到大量為忠於中央，認為中央喜歡聽甚麼便說甚麼的人，但我寧願說一些逆耳的說話。

香港對於大灣區的價值，正是我們的不同，我們需要開拓新機遇，特區政府必須保持香港的國際優勢，包括法治、知識產權、資訊自由流通、個人私隱，令國際投資者將香港視為大灣區發展的第一選擇。吸引海外的科技人才、企業、研發中心，利用我們的優勢作為衝出國際的平台，守住法治、專業人士誠信的優勢，才是我們必須堅守的堡壘；否則，香港只會淪為一個普通的內地城市，難以成為一個真正發展到產業多元化的城市。

香港本來就是面對世界，是一個國際化的城市，我們不可以只着眼於如何配合國策。我們要加強自己的競爭力及優勢，追趕落後。即使內地的科技有哪些地方先進，我們與內地城市不同之處，(計時器響起).....才是最重要的。

代理主席：莫乃光議員，你的發言時限已到。

容海恩議員：代理主席，多謝林健鋒議員今天提出這項有關大灣區的議案。很多議員也關心大灣區的整體發展，希望香港可以把握這個發展機遇，帶動香港經濟進一步發展，讓香港市民、不同專業和產業，都可以在大灣區的發展中受惠。我今天提出的修正案，主要希望特區政府能夠及早把握大灣區現正處於起步階段，向內地當局爭取進一步

放寬香港人到內地開設專業事務所的限制，促進兩地人員和貨物的往來，以及資金、數據和與業務相關材料的流通，讓香港人在大灣區能有更多發展機會。至於其餘 13 項修正案，大部分也是務實、可行的建議，所以我會支持大部分修正案。

代理主席，香港作為粵港澳大灣區的一部分，加強區域合作固然重要。但是，我們首先要做的是，善用和加強香港自身的長遠優勢，以抓緊當中的發展機遇。透過促進區內資金、人才、貨物、資訊、專業服務的跨境流動，相信將會是大灣區能否成功發展的重要元素。

有關專業服務的跨境流動，我作為法律界的一員，我認為香港法律界在大灣區發展中有很大的專業優勢。香港不單擁有健全的法制，香港的律師亦具有很高的能力和國際經驗，能夠在大灣區發展中給予強大的助力。例如香港在合同保護、知識產權保護、解決爭議等方面，均具有豐富經驗，有效維護本港企業的應有合法權益。加上香港有充足的法律專業人才，能夠幫助國內企業進軍國際市場，同時亦可幫助海外公司開拓國內市場。

此外，由於很多國際仲裁均採用英、美、法系的國際法，香港的大律師可以直接出庭參與。所以，香港在以仲裁方式處理內地上市公司與英、美上市公司的爭議方面，的確具有較明顯的優勢。至於內地的法律仲裁服務中心，如果有更多香港的大律師能夠跟他們分享國際仲裁的經驗，相信對內地的仲裁服務發展會有很大幫助。所以，我希望特區政府能夠積極推動香港成為大灣區仲裁中心，對香港的法律界和香港整體發展都會有莫大裨益。

香港的法律專業服務，絕對是大灣區發展中的重要環節。不過，在現有的制度和規限下，香港律師要到內地發展，仍有一定阻礙，即使能夠成功跨過門檻，取得內地律師資格，香港律師在內地的待遇亦有別於內地律師。例如擁有內地律師資格的香港律師要到內地開設律師事務所，就只能跟內地一間內地律師行聯營，反之內地律師行則可與多間香港律師行聯營。而香港律師在聯營律師行中所持股份，不得多於 49%。事實上，我有不少法律界朋友過去都曾反映這個問題，他們很希望政府能夠為業界爭取更多到內地，尤其是到大灣區提供法律專業服務的機會，以及在內地執業的權利，希望政府當局聽到我們法律界的訴求，並以積極行動作回應。

代理主席，自從國家改革開放以來，內地經濟活動增多，內地對於法律專業服務的需求大增，中央政府在過去三四十年，在不同階段

對香港法律專業服務採取了不同的放寬政策和措施，令越來越多香港律師有更多機會開拓內地市場。

內地為了進一步加強和深化粵港澳的合作，國務院剛在今年 5 月 4 日發布了《進一步深化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改革開放方案》，明確提出將會把廣東自貿區打造成粵港澳大灣區合作示範區，粵港澳三地將會建立一個創新的合作機制，進一步推動粵港澳人員、資金、信息等自由流通，並加強粵港澳服務貿易自由化。

根據有關文件，在 CEPA 的框架下，廣東自貿區將會向港澳進一步開放金融、法律、建築、航運等領域，並且允許自貿區內港澳與內地合夥聯營律師事務所的內地律師受理、承辦內地法律適用的行政訴訟法律事務，以及允許自貿區內港澳與內地合夥聯營律師事務所，以其事務所名義聘用港澳律師。這兩項有關法律領域的新安排，雖然只對香港的部分律師帶來正面影響，但我相信特區政府和香港兩個律師會都會趁今次機會，以前瞻性的眼光和思維，深入研究在 CEPA 框架下，可以如何爭取廣東省，或我們現在希望可以擴展的大灣區各個城市進一步開放，令香港的律師和大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能夠有更多機會走進大灣區內的專業服務市場。

國家在 2016 年發布的"十三五"規劃中特別提到，大灣區已提升為國家發展戰略，並鼓勵香港在促進大珠三角區域合作、推動大灣區發展和跨省合作平台方面，發揮重要作用。其後，港澳特區、國家發改委和廣東省政府簽署了《深化粵港澳合作推進大灣區建設框架協議》。根據香港律師會的資料，截至去年 11 月已經有 11 間內地和香港律師行以合夥形式聯運，其中深圳有 7 間，廣州和珠海各 2 間；我剛剛亦翻查了大律師公會的名單，當中有 38 名大律師在內地的律師行擔任法律顧問，所以，其實是有成績的。

在過去 7 年間，深圳和東莞的律師人數也增加了 100%，佛山和中山的增幅更高達 130% 和 174%，這些數據顯示內地或大灣區的專業服務需求大增，內地執業律師的數目以每年 25% 的速度增加，以滿足需求。所以，我們預期大灣區對法律專業或其他專業服務的需求會持續大幅增加。特區政府必須把握機會，爭取內地實施更多自由化措施，進一步放寬香港人到內地就業及開設專業事務所的限制。這些正正是特區政府的責任，希望政府能夠盡快探討，造福香港的專業服務界。

代理主席，粵港澳大灣區共有 6 800 萬人口，為大數據提供龐大市場及應用場景。我同意很多香港和內地的科技專家所說，區內要發展大數據，必須先解決數據流通，以及區內市民的身份或身份證明的問題。廣東省已推出 eID 微信身份證，可以全省通行，在新技術的應用下，我們可否研究一下在大灣區促進雙方來往的方法呢？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楊德斌曾表示，希望透過大灣區的規劃，區內各地居民可以直接用個人身份到區內其他地方處理事務，便利居民。此外，亦有人建議考慮為商戶、科研和教學人員等指定人員推出大灣區通行證，方便他們日後前往大灣區甚至區內不同地方短暫居留，方便進行短期研究。同時，深、港兩地政府可藉大灣區發展建立大數據平台，並共同訂立目標，在去除個人敏感資料後，可以適當地開放予企業或第三方公司使用，這樣才能有效釋放大數據。

代理主席，大灣區發展人工智能和大數據，科技人才是不能缺少的。不少人認為在大灣區內，香港在高等教育方面的資源較為豐富，而在一河之隔的深圳，其科技企業把研發產品製造出來的能力較高，我認為大灣區的各城市在創新領域上不僅可以互相競爭，更可互補不足。其中，香港在大灣區的科技選項中，可選擇"數據"為我們發展創新科技的大方向和優勢。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計時器響起).....希望各位支持我的修正案。

代理主席：容海恩議員，你的發言時限已到。

姚思榮議員：代理主席，感謝林健鋒議員提出關於粵港澳大灣區的議案。

在 2017 年 3 月 5 日，國務院總理李克強的政府工作報告把粵港澳大灣區規劃列入未來國家的發展路向，粵港澳合作開始進入世界級灣區經濟共建時代。據統計，港澳及廣東省九市佔全國土地面積不足 1%，人口數量不足全國總人口 5%，但已經佔全國國民生產總值 13%，是全國經濟舉足輕重的重要灣區。有見及此，中央將會制訂符合國策、三地實際情況的合作方案及要求，灣區內的各政府部門一定會想方設法達致成果，增加資源把政策要求落實到具體工作上。香港亦不例外，亦會因而獲益。

代理主席，粵港澳大灣區 3 個板塊雖屬不同的行政區域，但均以華人社會和嶺南文化為根源，大部分居民有共同的語言、生活習俗、文化和歷史，同根同源。自國家改革開放以來，3 個板塊之間往來日益緊密，經濟、文化、旅遊交流頻繁，有廣泛的合作基礎。廣東省特別是珠三角地區能夠站在改革開放的橋頭，創造了經濟高速增長的奇蹟，與港澳多年成功合作是分不開的。

在 1970 年代，香港製造業受惠於廣東省的改革開放和國家的優惠政策，向珠三角地區轉移，形成了以"前店後廠"為形式的垂直分工。2003 年簽署的 CEPA 開創了內地與港澳在"一國兩制"方針下，加快服務貿易自由化、建立重大合作平台。同年，中央開放港澳自由行，旅遊業及相關行業直接得益，對香港的經濟貢獻良多。當中大灣區內九市對旅遊業貢獻更為明顯，它們市場規模大，訪客數量多，消費力強，發展前景廣闊。多年來，大灣區無論出入境及本地接待的旅遊人數、收入均領先全國。在 2016 年，11 個城市整體接待海內外旅客人數已經超過 4 億人次，總體旅遊業收入接近 1 萬 2,000 億元人民幣。

粵港澳大灣區擁有豐富的旅遊資源，香港擁有"購物天堂"美譽、中西文化及大都會的風光；澳門擁有博彩業和極具特色的南歐風貌；廣東省九市擁有獨特的嶺南文化、美食及具規模的自然及人造景點等，對海內外旅客均有很大的吸引力。此外，3 個板塊之間的交通四通八達、旅遊設施完善、治安良好，適合發展多元旅遊業。如果能夠充分利用"兩小時生活圈"，其旅遊魅力將可以進一步得到發揮。

但是，與此同時，3 個板塊亦存在同樣的問題，就是過於依賴內地旅客，海外旅客比例偏低，過夜旅客數字亦偏低。以香港為例，去年海外旅客佔總入境人數少於 25%，而過夜旅客亦少於 50%。剛才收到的一些數字顯示情況進一步擴大，現時入境人數、當天往返的比例更大，估計其他兩板塊的情況亦差不多。

所以，我在修正案中提出，建立大灣區海外市場旅遊推廣合作平台，目的是希望通過 3 個板塊的優勢互補，推動灣區內的居民多交流的同時，積極拓展海外旅客的入境市場。當中可以研究通過以"一程多站"的形式，在政策、產品開發、廣告宣傳推廣上投入更多資源，以吸引更多海外客源，共同把大灣區建設為世界首屈一指的旅遊目的地，令三地共同得益。

因此，我有以下建議：第一，粵港澳三地可以考慮成立大灣區旅遊宣傳推廣基金，共同制訂未來有利旅遊業的策略。首先，由粵港澳

三方旅遊機構共同建立旅遊推廣平台，根據各方的獨特優勢，聯合向海外不同市場、消費階層的客源地收集各項數據，進行市場分析，制訂對海外推廣宣傳的策略及目標，在不同階段進行有針對性的宣傳推廣活動。其次，建立三方恆常的旅遊信息通報渠道，通過網站、社交媒體等平台，定期或不定期的向市場發放各產品供應商的優惠信息，向傳媒及時發布有用的資料，同時亦資助旅遊業界到海外進行宣傳促銷、會議展覽及論壇等活動，為大灣區的發展向三地政府提供專業意見。

第二，在政策上研究如何統一海外旅客，尤其對參加"一程多站"的旅行團出入三地免簽證及關口優檢的安排。目前，海外以旅行團形式進入廣東省的旅客有 144 小時免簽證安排，香港及澳門仍未有，參加"一程多站"的海外旅行團在三地出入境關口安排上，亦沒有優檢通道。如果遇到旅客出入境高峰期，會令到這些旅行團旅客的感受十分差。所以，我建議三地應該對"一程多站"的旅行團採取統一免簽證政策，以及安排出入境優檢通道，提升國際旅客的通關體驗，令到"一程多站"旅遊更具優勢。

第三，提升旅客在香港的旅遊體驗。目前，香港的吸引力以傳統景點、購物、美食為主，但隨着資訊越來越發達，近年海內外旅客行程安排主要傾向自由行和深度體驗。因此，綠色旅遊、特色旅遊逐漸成為趨勢，香港政府應該發掘有本地特色的旅遊項目，令旅客有不同體驗。面對日新月異的高新科技，政府亦應該強化本地的旅遊配套設施，在智慧旅遊方面多下工夫，令本港在三地的旅遊發展中，凸顯我們在區內的優勢和獨特的一面。

代理主席，隨着多個跨境基建工程即將完工，香港在區內的交通優勢更明顯，西面有港珠澳大橋，東面有蓮塘/香園圍口岸，在廣深港高鐵通車之後，5 小時覆蓋的省市將超過 3 億人口，為香港的旅遊業帶來無限機遇。香港國際機場三跑系統在 2024 年建成之後，更能鞏固本港在區內的航空樞紐地位。

上述基建有利強化香港在大灣區的角色，只要政府在旅遊發展做好規劃，能夠提供足夠的旅遊配套設施，真正方便市民和旅客，我相信大灣區的發展一定可以令香港的旅遊業得到益處。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謝偉銓議員：代理主席，我首先感謝林健鋒議員提出這項議案。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將帶來重大的經濟動力是毋庸置疑的。我過去一年多次與建築、測量、都市規劃及園境界的專業人士前往大灣區考察，至今已幾乎全面踏足這 9 個內地城市。不少年青的專業人士和中小企都滿有一腔熱誠，希望到大灣區發展，但大灣區彷如 2000 年的一套經典韓國電影"觸不到的戀人"一樣，可望而不可及。

有一個年輕的建築師在考察時曾經向我說，他希望到大灣區開創個人事業，一展所長，因為他看中大灣區地大物博、機遇處處，正是建築師理想的夢工場，但問題是如何進入？如何開設公司，如何能夠有機會參與當地的建設？他的疑惑並不是單一的事件，最近有一個關於大灣區青年就業意向的問卷調查，向香港和香港在內地就業或讀書的港青查詢，發現有七成半的青年人對大灣區的就業前景感到樂觀，但有近六成的青年人表示未來不會考慮前往大灣區發展。這是為甚麼呢？因為他們不清楚大灣區究竟是甚麼一回事，以及香港的年青人不想離開香港到內地工作。

大家知道大灣區是指廣東省內 9 個城市，包括深圳、東莞、惠州、廣州、肇慶等，加上港澳兩個特別行政區組成的經濟發展共同體。根據資料，大灣區的面積達到 56 000 平方公里，人口超過 6 000 萬；2016 年的國民生產總值("GDP")達到 13,900 億美元。儘管大灣區佔全國土地面積不足 1%，而區內人口數量也不足全國的總人數的 5%，但在 2016 年，該地區卻佔全國 GDP 的 12%，與居於世界第十一位韓國的國內生產總值 14,100 億美元很相近，較第十四位澳洲的 12,000 億美元為高。如果以人均 GDP 計算，大灣區只有 20,500 美元，相比東京灣區 42,700 美元和三藩市的 101,700 美元和紐約的 82,200 美元的 3 個灣區為低。

根據中國國際經濟交流中心的樂觀估計，到 2020 年，大灣區的 GDP 將基本可以追平東京灣區。到 2030 年，大灣區的 GDP 將會達到 46,200 億美元，成為世界 GDP 總量第一的灣區。單從數字而言，大灣區的前景確實可以說是前途無可限量，不過，要真正發揮大灣區的集群效應，我們不可只在口頭說說。為了協助青年人和中小企經營者前往大灣區發展，特區政府應該設立一個一站式的專責部門，這樣才可以因應不同人士的需要提出適時的協助，亦不會因為部門間權責不清，令求助者被"踢來踢去"，求助無門。

香港的原動力是我們的拼搏精神，特別是專業人士，他們不會介意前往大灣區作開荒牛，他們亦不會是佛系信徒，等緣份到，而是會

積極爭取，開拓不同的市場。我過去在成為立法會議員前，其實已積極推動香港與內地專業資格互認的工作，並且在 2003 年成功落實香港的產業測量師與內地的房地產評估師資格的互認，成為第一個達成資格互認的專業。

可惜的是，部分行業即使設有專業資格的互認制度，但是資格互認並非恆常化。例如建築師的互認安排，只是最初在 2004 年至 2008 年進行，之後再沒有舉行過。規劃師的互認安排亦在 2010 年後沒有再繼續進行，令新進的建築師、測量師無法透過資格互認取得內地的執業資格。此外，仍有不少專業領域仍然有待內地和香港商討專業資格互認的安排，包括我界別的土地測量師、園境師等。所以，我希望可以強化這個資格互認的安排，令該制度可以恆常化；並在自貿區以外，通過特區政府進一步向內地當局爭取，放寬對香港企業在大灣區的資質評審門檻，包括把香港企業在香港的業務資歷，列為其中一項評審的因素，增加它們在大灣區開拓業務的機遇。

代理主席，除了資格、資質的訴求外，我亦促請特區政府向中央爭取，容許在大灣區工作或居住的港人可以享有國民的待遇，以增加他們在投資、創業及就業等發展機會。因為現時在內地讀書或就業的港人，以及他們的家屬，縱使擁有中國公民的身份，但仍被視為境外人士，港人必須得到就業的許可，或我們稱為就業證，才可以在內地工作。有關手續亦十分繁複和需時，影響內地公司招聘港人的意欲，因而減少香港人在內地就業的機會。

另外，目前香港居民在內地工作了一段時間，便需繳納內地個人所得稅，由於內地工資、薪金的所得稅，稅率最高達到 45%，遠遠高於香港的標準稅率 15%，直接影響港人到內地工作的意欲。所以要鼓勵更多港人到大灣區工作、發展，實在有必要在該區實行"港人港稅"的先導計劃，容許在當區工作的香港人，只需向香港特區政府繳納薪俸稅，而無須向內地政府繳交薪俸稅。

(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由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編製的《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估計即將出台，我期望香港與大灣區各個城市能互相配合、各展所長。我也希望大灣區不但成為年青人和中小企經營者創造未來的理想搖籃，更可以成為國際上各灣區之首，為內地和香港特區帶來新的經濟

動力。大灣區的發展無疑機遇處處，香港能否把握，很重要取決於特區政府能投放更多資源，真正做到促進者的角色，令年青人、中小企和不同的商家、企業可以緊握這些機遇。

主席，我懇請各位議員支持我提出的修正案，以扶助青年和中小企經營者前往大灣區發展。主席，我謹此陳辭。

田北辰議員：主席，討論大灣區有兩派聲音：一派聲音說，何以推年輕人到內地發展，現在內地很好嗎？另一派聲音說，大灣區的機遇多，OK 啊，你到內地發展吧。身為立法會議員、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人大常委會")代表和從商人士，我明白這個 *two-sided story*，想分享一下我的看法。近期流行說創新及科技("創科")，我便以創科為例。

創科最先要有土壤和人才，才能生產成果。香港有頂尖的大學和教授，有創意無限的年青人，最近習主席更放寬讓資金"過河"，可以預見我們的研究成果將會越來越多。最近鋒頭一時無兩的商湯科技("商湯")擁有世界頂尖人臉識別技術，得到阿里巴巴投資 6 億元，成為全球估值最高的人工智能初創企業。它由香港中文大學學者和研究生創造，正是一個在科學園扎根的出色例子。商湯致力與內地合作，其人臉識別技術廣泛應用在國產手機，並積極與中國 40 個市政府合作。他們為何不索性北移，一去不回，而選擇在香港保持實力呢？因為他們是劍指國際，例如他們與美國晶片巨頭合作，聯手推動 AI 發展。

又正如另一個例子，有一間香港公司研發防山火機械人，但香港的樹林面積有限，要開拓商機，最快便是在內地發展，他們又有否一去不回首呢？沒有，近年更在香港積極發展東南亞市場。

其實道理很簡單——我以下說的便是內容核心部分——大灣區對香港有何好處？很多人擔心發展大灣區會導致人才流失，人才會在內地成家立室、創業、交稅，不貢獻香港的 GDP，留下很多老人家在香港。香港的年青人又可以怎麼辦？政府會有多少稅收？如何養活老人家？其實道理很簡單，當你打算與國際企業合作，對方問你的公司在哪裏，如果你說基地在香港，他們便會很有信心。香港的學術自由、營商信譽、科研條件和專業服務等，絕對是我們在大灣區城市中的獨家優勢。我說說自己的經驗，現在但凡說到內地的商標問題，我便成

為 icon。持平地說，內地保障專利商標方面有極大的進步空間。我曾經向他們反映，他們表示明白，並會盡量積極改進。

一個香港品牌借助內地市場做孵化器，再以香港品牌和香港信譽衝出國際，在整個過程一直受惠的是香港企業和香港人，因為他們一直壯大自己，創造經濟收益和就業機會。把握大灣區機遇，並非要盲目讚頌或抹黑，而是要認清香港和內地各自有的局限和優勢。所以，整個策略應該是：第一步，必須依靠內地市場由零變一，接着便要回到香港，在香港衝出國際市場。因為很多時候在內地發明某件物品後，便會招來抄襲，我聽過很多守業較創業艱難的例子。

說完願景，我現在說配套。如何幫助香港公司借助大灣區壯大自己，鼓勵企業員工北上發展，我有兩項具體建議。第一，優化稅務安排。原議案和數項修正案也有觸及此事，我尊重大家各自爭取，但也想表明自己的看法。在大原則上，我支持林健鋒議員的原議案，而原議案提及"探討容許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人，只須向香港或內地政府繳納稅款的可行性，避免他們繳付雙重稅款"。據我理解，內地和香港在 2006 年已簽署兩地避免雙重徵稅的安排，有需要的居民可以申請稅收抵免，理論上並不存在雙重徵稅。

謝偉銓議員的修正案如果獲得通過，我會無奈撤回我的修正案——雖然我們十分 friend。謝議員提出"爭取在大灣區實行'港人港稅'先導計劃，容許在當區工作的香港人，只須向香港特區政府繳納薪俸稅，而無須向內地政府繳交薪俸稅"。如果此事獲得全面落實，很多人會衷心叫好。但是，我覺得由此而來稅制的改動工程極其浩大，影響兩地的整套稅制，所以不能貿然支持。但是，最重要的是原則問題，正如我反對局部"派錢"也是類似意思。而且，任何措施也要公道和造成"雙贏"，如果內地出糧，香港收稅，只有香港受惠，道理上能否說得通？

技術上，香港按地域來源的原則徵稅，香港居民在內地工作的收入無須在香港徵稅。至於內地，則行使居民管轄權和收入來源地管轄權的原則，《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第一條便訂明，居民在中國境內、外的收入均要徵稅，非居民在中國境內的收入要徵稅。謝議員提出香港居民在大灣區工作的收入無須繳交內地稅，只需交香港稅，同時觸碰到兩地的徵稅原則，我覺得落實建議的難度是 99 分，餘下 1 分是奇蹟。

現時豁免繳交內地稅項要符合 3 個條件：第一，1 年內在內地停留不超過 183 天；第二，入息不是由內地僱主支付；第三，入息不是由香港僱主位於內地的常設機構負擔。我提出的修正案無須為這三大條件動大手術。其實 183 天的規定是國際標準，但是，我希望在計算內地停留日數方面微調一下。

舉例而言，按目前的規定，香港居民陳先生在內地沒有住所，同時在兩地擔任職務，早上到深圳上班，晚上回到香港居住，只當他在內地停留半天；但是，如果陳先生並非在兩地擔任職務，則算作停留一天。我只不過要求兩地政府商討，香港公司派陳先生到內地上班，不管他是否同時擔任兩地職務，即使他在香港沒有職務，只要他在內地沒有住所，即日來回，便建議可以計算作半天，這樣他基本上在內地停留便不會超出 183 天的規定。如果陳先生的薪酬並非由內地公司支付，而是香港公司支付，便無須繳交內地稅，其稅務負擔便即時大大減輕。我覺得這樣成事的機會很大，我已為此事簡單"把脈"。

為何我如此執着這一點呢？2020 年內地高鐵將會覆蓋超過 113 個大城市，連接深圳北高鐵站，再加上實施"一地兩檢"，非常方便。今天由柯士甸站到荃灣西站需要 12 分鐘，但是，將來由西九高鐵站到深圳則只需 14 分鐘。所以，我已經去信人大常委會，建議他們推出來往香港至深圳及廣州的高鐵月票，希望可以提供原票價的六折優惠。高鐵是重中之重，有了高鐵後，居住在香港，在內地創業上班，晚上回到香港是很多香港人和年青人的志願。如果交通做得到，其實稅制改革也可以配合。

至於梁繼昌議員，他提出"促請內地財政部及廣東省政府研究向大灣區工作並須繳付內地所得稅的特定香港專才提供補貼"。現時香港居民在前海或橫琴工作，如果屬於高端人才和內地短缺人才，可以享有內地稅項的補貼優惠。我覺得補貼優惠一事可以探討，看如何將之擴展至其他大灣區城市。

主席，我謹此陳辭。

胡志偉議員：主席，今次共有 14 位議員就原議案提出修正案。不同議員也提出很多意見，令人眼花撩亂。其實，議案涉及的根本是意識形態之爭，是對香港長遠發展策略不同的看法。

林健鋒議員的原議案及多位建制派議員的修正案，其實不外乎要求政府向中央政府爭取機會，讓香港人可到內地發展。這類議案背後的想法其實與特區政府的思路很接近，就是香港人要到內地找機會，在短時間內盡量找"着數"。

內地的大灣區城市，其實已因應自身的發展需要制訂政策，以期吸引人才和資金落戶。如果內地的政策對香港人有"着數"的話，香港的人才和資金就自然會外流。在上世紀 80 年代，內地只說出一句"三來一補"政策，便吸引了香港的整體工業北移。這是最好的例子。所以，我和莫乃光議員提出修正案時，我們的中心思想和出發點是，我們要以香港出發，要明白這種大灣區經濟發展的脈絡對香港的影響。我們並不反對香港向外闖，到大灣區尋找機會，正如內地在 1980 年代提供"三來一補"的政策，如果有"着數"和好處的話，香港人自然會向外衝。

但是，更重要的是，特區政府必須明白這種發展脈絡對香港本身的影響。特區政府必須提出政策，充實香港的實體經濟，令香港能夠挽留人才、吸引人才聚留、令資金願意落戶。況且，不要令香港變成一個純粹是中轉站、中轉港的短暫逗留的地方，而是讓人才、資金長期留港。正如在 1980 年代，雖然內地推出"三來一補"的政策，令香港工廠北移，但我們卻能成功轉型為以服務業為主的經濟體系，這才是我們必須考慮的方向。

林健鋒議員的議案，顯示了他抱着過客、搭順風車的心態。他的議案提到，如果香港要發展，最重要的不是強化香港的經濟實力，而是要把握國策和其他城市的發展機遇。由於中央政府要在整個大灣區發展高科技產業，所以我們便要以我們的政策推動香港人到內地，配合其政策發展。我看到這種心態其實會導致三大危險。首先，如果香港能配合內地發展，即使香港人才或企業能在大灣區找到機會，但這是否代表必定有利於香港呢？第二，如果香港的未來只依賴國策和內地的發展，一旦內地經濟逆轉或國策有變，香港的發展會出現甚麼問題呢？再者，實行"一國兩制"的香港，是否應要更小心審視在這個變化中可找到的空間和夾縫呢？第三，如果我們不重視如何充實香港的實體經濟，加強香港的發展潛力，即使大灣區真的成功，最後也只會被內地的其他城市超前。

所以這種心態的客觀效果，令香港變成人才中轉站，以致我們訓練出來的人才，偏偏就不留在香港。香港只會成為一個輸出人才的地方，最終結果是淘空香港的人才庫和經濟。我並沒有說過我們在短期

內不會有成效和"着數"，但長遠而言，這卻會慢慢淘空香港內部經濟。其實台灣在 1980 年代有同樣的經歷，就是其電子業被淘汰。至今已 30 年，台灣仍然無法找出另一種有效的經濟產業，令其成功轉型。我們必須汲取教訓，引以為鑒的。

其實，近期香港也有一個例子。如果大家看香港電影業在 2003 年後的發展，就會看到一種狀態。自 2003 年起，中港兩地落實 CEPA，放寬香港電影進入內地市場的限制。當時正值香港電影行業的低潮，有關政策確實令大量電影人北上找機會、賺真銀。當時香港電影人為內地引入技術和幕前幕後人才，令內地的電視、電影行業製作水平有所提升，更令香港在短期內有所得益——特別是香港的電影人，最少維持了他們的生計。

然而，香港電影業北上的長遠結果，就是香港電影業大幅萎縮，影視文化產業的發展停滯不前，以至近年內地的影視文化產業開始成熟，內地電視劇甚至開始反攻香港。不錯，現時香港部分演員仍可在內地索取天價片酬，但香港的電影，以至文化行業的產業鏈已受到嚴重的打擊。香港人北上其實是為他人作嫁衣裳，這樣對香港的經濟、文化產業鏈的進一步發展所起的作用，能否與當年香港被稱為"東方荷李活"時的貢獻所比擬呢？

特區政府經常掛在口邊的是創意產業，特別是電影業。香港曾經是東方的荷李活，不過隨着人才北上尋找機會，電影業佔香港的本地生產總值的份額其實已經今非昔比。從這個角度來看，究竟香港未來如何發展，例如政府經常所說的發展創意產業？我們應否要從這個過程中汲取教訓和經驗，從而避免香港的優勢產業遇上這些情況？

就今次的議案，我清楚感覺到只是意識形態之爭。在大灣區的規劃中，香港需要面對不同城市的競爭，亦要應付不同城市搶奪人才的挑戰，究竟香港社會和政府如何面對這危機呢？當然有人會說得很輕鬆，說我們不要把問題看成是城市之間的競爭。但是，城市之間的競爭卻正好警醒香港，因為如果香港不被警醒，那麼香港便很容易被眼前短期的利益所蒙蔽，從而放棄了香港根本的長遠經濟發展。

最近瑞士洛桑國際管理發展學院發表的《2018 年世界競爭力年報》顯示，香港競爭力在全球排名第二位，成績頗好，不過香港在基礎建設下的科學基建 (Scientific Infrastructure) 和科技基建 (Technological Infrastructure) 分別只排名第二十四位及第十九位。其實任何一個人也知道，一個地方的競爭力是在於其基礎建設，在於這

個方面能否提供足夠的空間，讓人才可以有所發揮。不過這份報告其實只是再次告訴特區政府這個如此簡單的道理。

我認為特區政府應該利用河套區來集結香港眾多大學，以成立超級科研機構，讓河套區有足夠的吸引力留下人才，匯聚人才，令香港真的可以在創新科技的領域上達致轉型所需要的人才實力。

香港其實有很多不同的發揮空間。另一個領域就是包括藥物研發、生物科技，香港均有潛質發展。但是，特區政府是否明白，進一步發展藥物研發、生物科技的優勢，除了制訂政策吸引人才匯聚在香港外，還要設法令整個高增長的產業鏈願意在香港落戶，利用香港的優勢。當中包括認證的能力，對於產品質素的確認，這些均是香港的優勢。因此，香港應利用本身的科研優勢，打開新一頁的經濟發展局面。這情況亦等同 1980 年代，當香港工業北移時，香港找到新的出路，便是"前鋪後廠"的策略，令香港轉型成為服務業為主的國際城市。

下一波便是科技。在科技轉型的經濟發展的方向上，政府也應在這方面制訂政策，令香港真的能夠朝着科技轉型的發展方向前進，而不是注重眼前的短期利益，將香港有限的人才輸送內地，結果對香港的經濟實體有甚麼真正裨益？林健鋒議員的發言提到，香港和廣東省各城市並非競爭，但是各個城市正好在搶奪香港的人才。

最後我想談談特首曾提及大灣區三地的政府需要互相尊重，不能以香港的看法和利益為先的問題。不過，原來香港 24 位中科院及工程院士早前致函中央，均是要求正視科研資金可否"過河"，以協助提升香港的科研工作。其實很清楚顯示，每個城市均以城市本身的利益來作為自身考慮、(計時器響起)……作為地方首長的首要考慮。

主席：胡志偉議員，請立即停止發言。

廖長江議員：主席，今年是國家開放改革 40 周年，見證了香港與內地，特別是與改革開放先行先試的廣東省，由"前店後廠"的優勢互補開始，促進彼此發展的輝煌歷史。今天，由粵港加上澳門組成的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固然是繼往開來，但它絕非新瓶舊酒。只要大家站得夠高，俯瞰全局，除了看到香港本身的發展外，還放眼國家戰略開放的大局，以及"一帶一路"這個劃時代的國際區域合作，便會知

道大灣區的構想與國內外的大時代是相輔相成。它亦將可為粵港澳三地開闢一個嶄新的時代，同時為香港的發展創立新里程。

關於大灣區的發展宏圖，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和粵港澳三地政府於去年簽訂的有關大灣區的建設框架協議，已載列了清晰的概念，詳細的規劃預料亦快將出台。簡單來說，大灣區將會透過區內創新的合作機制進一步深化三地的合作，推動在經濟和社會方面協同發展，以求突破彼此的發展瓶頸，讓大灣區進身為國際一流灣區和世界級城市群，成為宜居宜業宜遊的優質生活圈，並呼應國家以創新驅動發展的戰略，發展成為國際科技創新中心。

所以，大灣區提供的發展新機遇，將會是前所未見、極多元化的。就香港而言，它將可鞏固和提升國際金融、航運、貿易三大中心地位；強化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地位和國際資產管理中心功能；推動專業服務和創新及科技事務發展；建設亞太區國際法律及解決爭議服務中心。此外，區內還會加強在交通、生態環境、醫療、教育、旅遊等各方面的合作和產業發展。

但是，要落實這些大灣區宏圖，並非一件唾手可得，一蹴而就的事情，而亟需各持份者同心同德，積極參與和協調。區內可說是一個國家、兩種制度、三個關稅區，而且在行政體系、法律、教育制度等方面存在差異，必須以創新思維促成人流、物流、資金流、信息流真正高效便捷流通，從而在經濟和社會各方面的合作取得突破。

對於大灣區這個宏偉計劃，以今天有限的辯論時間，實在難以詳談。簡單而言，我的修正案重點是希望聚焦於大灣區的宏圖及特點，協助港人認清大局，並促使特區政府帶領港人，特別是年青人和中小型企業("中小企")，以最廣闊的視野和開放的態度，積極投入大灣區發展，以及採取適切的政策措施裝備和支援他們，使他們能把握大灣區的各種新機遇。

主席，為甚麼要特別提到年青人和中小企呢？因為大灣區計劃宏遠、潛力巨大，相信年青人及本港中小企均可以一展所長。不過，根據一些民調結果，過半受訪的香港年青人仍未曾聽聞大灣區發展及規劃。所以，希望特區政府加強宣傳。更重要的是，要避免公眾因不了解或誤解，而錯用懷疑或狹隘的心態來看待這個對香港未來發展至為關鍵的計劃，故步自封，自困愁城。

例如今年香港將有 3 項大型基建落成，港珠澳大橋、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蓮塘/香園圍口岸將陸續開通，以構建大灣區"一小時生活圈"。遺憾的是本港有少數人仍然抱着猜疑的眼光，未能接受高鐵"一地兩檢"安排是具有足夠法律基礎，與主流民意背道而馳。

又以本港多年來想發展的創科產業為例，本港有國際一流水平的高等教育及科研，以及知識產權等方面的相對優勢，但亦有科研投入不足、產業鏈不全等瓶頸。反觀廣東省現有約 2 萬家高新科技企業，數量是全國第一，廣州、深圳、東莞已佔其中近八成，具有基礎產業鏈完備、企業孵化能力強等優勢。所以，我在修正案中建議本港要與這條"廣深科技創新走廊"全面對接，優勢互補。最近國家就兩地科研合作機制作出突破性安排，這亦有助消除本港創科發展的瓶頸，包括讓中央資金"過河"資助香港科研、讓港澳科研人員直接承擔國家重大研發任務等。

主席，相信目光夠遠大的人都會對大灣區有憧憬，將來的發展不會只從本港 1 000 多平方公里、700 多萬人口、3,000 多億美元 GDP 着眼，而是要將目光放遠至 5 萬多平方公里、逾 6 000 萬人口、近 14,000 億美元 GDP、媲美韓國、超越澳洲的大灣區。何況，大灣區將會面向東盟的平台，以及"一帶一路"投資融資基地和高端專業服務的重要節點。不過，仍有少數聲音批評這種說法是矮化香港，令香港失去特殊的位置和優勢。

難道批評者不知道，大灣區本身的設計重點，就是要在"一國兩制"下互補優勢，包括善用香港高度國際化及自由經濟等特殊優勢嗎？說穿了，這些上綱上線的批評，只是挑撥大家對抗與內地經濟融合的情緒。但是，在全球化下的香港，難道可以單打獨鬥而屹立不倒？最近香港失去了瑞士洛桑國際管理發展學院所評，年度全球競爭力冠軍的寶座，而該項研究的其中一項建議，正是香港必須捕捉來自大灣區和"一帶一路"的機遇。

主席，大灣區計劃至今已展現了很強的生命力，新消息目不暇給。例如最近黃埔區、南沙區擬向港澳的高端人才批出"人才綠卡"；廣東自貿試驗區亦擬進一步完善外商投資准入前國民待遇，大幅度放寬市場准入。上述措施均與今天這項議案和不同修正案所建議，給予港人港企國民待遇的方向不謀而合。基於各修正案的內容大都是為促進大灣區內合作提出，我會予以支持。不過，個別修正案缺乏互利共贏的關鍵元素，只以本土為大，連將大灣區建構成"國際一流灣區和世界級城市群"的重要目標也刪去，又或指明創科產業須"以香港為

首"，甚至連 CEPA 下推行多年的專業資格互認亦刪去，做法倒退，令人不敢苟同，亦難以支持。

主席，我謹此陳辭。

梁繼昌議員：主席，大灣區是一種既創新又複雜的概念。最近，我與很多年輕朋友談到香港的未來發展方向，大家都同意大灣區是一個重點，但也只不過是青年人的其中一個選擇而已。

當然，我亦贊同廖長江議員剛才所說，我們須有廣闊的胸襟和視野，除大灣區外，香港的青年人亦有很多其他選擇，例如東盟的市場、亞洲的機遇，他們甚至可到世界各地闖蕩。但當然，如想成功，便須積極裝備自己。

大灣區這種創新而複雜的概念包含兩個中心思想及一個基點，兩個中心思想對於大灣區的發展尤為重要。第一個中心思想：大體而言，大灣區必須提供一個自由開放、容許公平競爭的市場，只要合乎監管的原則，卻不能將入場門檻定得過高。其實，大灣區內的城市當中，香港和澳門均屬全面開放、容許公平競爭的市場，這是我們的既定的政策，也是我們以往賴以成功的政策。

剛才有不少同事也曾提及在大灣區設立專業事務所(例如商業顧問諮詢服務機構)這方面。如要將"自由開放、容許公平競爭的市場"的概念引入並推展至整個大灣區，長遠而言，則無論在股權結構或管控權方面，必須提倡尊重合約精神，而非設置門檻，阻礙香港、澳門或海外的資金進入大灣區，支持興建有益有用的建設。

倘若"自由開放、容許公平競爭的市場"的概念不能在大灣區全面貫徹落實，大灣區便只會淪為一個普通的保稅區或自由貿易區。事實上，在中國開放改革三十多四十年以來，也曾出現不少保稅區或自由貿易區，故"自由開放、容許公平競爭的市場"是必需的。

另一個中心思想，就是香港既與大灣區內其他城市合作，也互相競爭。這個"既合作，也競爭"的概念十分重要。可是，我們必須緊記，在整個城市群內，香港擁有最開放城市的獨特優勢，我們是一個最能與國際接軌的城市。因此，我們的法律制度、資訊自由、與國際商業運作模式接軌這些優勢在"一國兩制"及《基本法》的保護下，絕不能有任何偏差，亦絕不能動搖。要是香港在實施《基本法》所承諾的"一

國兩制"、"高度自治"及"港人治港"時有所偏差，我們的獨特優勢在大灣區便無用武之地了。

就以法治為例，香港的法治並非只是依法治理一個城市或地方般的簡單，我們的法治精神包含"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司法機構獨立運作，並且凡事有法可依(即基本人權如言論自由、資訊自由及人身自由均受到法律保障)。

此外，我們亦享有資訊開放的優勢，可以隨時瀏覽任何社交媒體，以獲取各種資訊。在一個資訊不開放的商業社會，參與交易的各方便難以暢順地獲取所需的資訊。我不知道大灣區將來會否發展至可以讓居民自由瀏覽些世界通行的社交媒體。當然，如果連這樣也未能做到，那商家們最終還是會回到香港和澳門設立他們的 *regional headquarters*，再次印證香港是一個最能與國際接軌及最自由的城市。屆時，香港將成為一個地區樞紐，將人才投射到大灣區內不同的地方。

其實，不論是香港特區政府或其他大灣區城市的地方政府，也必須明白我提出的"既合作，也競爭"的原則，而非互相吞併或融入於大灣區內其他城市的文化或制度模式內。

我發覺有不少同事均似乎傾向透過一些安排以為香港"擺着數"，但大灣區的概念，並非為香港或某一個城市"攤大手板""擺着數"。有些同事更表示，即使香港人在內地工作超過 183 天，也可以只繳納香港的稅項。我曾就這點與不同部門進行討論，實在不敢苟同。

最近，廣東省稅務局在 2018 年 4 月 24 日發表一份正式的意見書，而這份意見書亦得到中央財政部的批准。它指出，這個"183 天規定"，是一項國際標準，是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及聯合國稅收協定範本，作為判定受僱人員臨時居住的時間界限，亦是全球多國稅務管轄區辨別其稅務居民的政策。

香港是一個獨立的稅務區、獨立的關稅區，以及獨立的司法管轄區，我們不能夠因為要"擺着數"，便破壞這種獨特的獨立性。與此同時，根據國務院批准的優惠政策，在深圳前海或珠海橫琴工作的香港居民，在符合訂明條件的情況下，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已可享受內地個人所得稅差額補貼優惠。

主席，我提出修正案的目的，就是為了提醒香港須保持其獨特性。香港作為一個獨立的司法管轄區及稅務管轄區，不能隨意修改香港與內地的稅務協定。其實，除了以稅務差額作為鼓勵香港人到內地工作的措施外，也可以考慮提供其他優惠，例如在住屋或交通安排方面提供較多補貼等。然而，我必須強調，不應以這些作為長遠的政策。長遠而言，應該一視同仁，香港不應該長期"攤大手板"，向內地政府索取補貼或津貼。

憑藉我們在"一國兩制"下所建立的產業基礎及核心價值，絕對可以幫助內地的企業(不論是高新科技或是生物科技企業)"走出去"，面向國際，從而吸引更多海外資金，同時亦可以幫助他們提升管治水平。

主席，我謹此陳辭。

何啟明議員：主席，今年是改革開放 40 周年。記得當年我擔任實習老師教授有關課題時，當中提到的一項很重要措施是在深圳、珠海等沿海城市成立經濟特區，吸引港資企業到國內設廠，帶動沿海經濟，從而形成 1980 年代"前鋪後廠"的製造業模式，也促成當年香港經濟轉型。

時至今天，改革開放已令中國成為全球第二大經濟體，國民生產總值達 12 萬億美元，而當年率先開放的珠三角沿海城市，也要再次進化和發展。因此，國家在 2016 年的《十三五規劃綱要》中提到，要推動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及跨省區重大合作平台建設。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亦於去年與粵港澳三地政府簽訂一項框架協議，進一步就整個大灣區城市群的分工及合作制訂機制。

與 1980 年代的改革開放不同，今次香港的角色不再是外來投資者，而是區內其中一個核心部分。故此，港人除可把握經濟機遇及商機外，更可把港式生活、工作及文化擴展至當地，把大灣區塑造成未來粵港澳三地結合的都市共同體，從而達致優勢互補、互利共贏的目的。所以，特區政府現在最需要處理的議題，是協助港人便利、自由及開放地進入大灣區發展，令他們在大灣區內可如同在香港一般生活和打拼。

主席，有人形容大灣區發展是"改革開放 2.0"，香港要把握大灣區的發展機遇，關鍵一定在於便利及流通。前天，屬香港工會聯合會("工聯會")的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港區代表及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

委員會香港地區委員就大灣區發展提出了 20 項建議，當中涵蓋就業保障、提高身份認同、利民便民出行及促進人流、物流和信息流這四大範疇。我的修正案亦有把其中一些建議包括在內，我現就修正案作出說明如下。

主席，根據政府的資料，2017 年已有超過 53 萬名香港人通常在廣東居住，這些港人大部分都是因工作及創業而在內地生活。隨着大灣區的發展及政府的鼓勵，港人北上工作將更為普遍，因此特區政府有責任與內地部門磋商，令這些港人獲得與內地居民一致的就業保障。

具體而言，我們希望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在公布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的大綱時，能改善港人在內地的就業措施，包括讓港人參加內地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安排，從而令他們可在區內得到社會保障，以及透過公積金解決住房問題。當然，政府也要檢討兩地的稅務安排，包括內地個人所得稅稅率與香港薪俸稅率之間的差異，協助"打工仔"減輕他們在內地的稅務負擔。

此外，現時在內地就業的香港居民均須申請《台港澳人員就業證》("就業證")，但申請手續繁複，往往需要提交不同證明如臨時住宿證明、體檢證明等才可獲批。加上就業證須年年續期，故此工聯會認為有關制度應該取消。事實上，前海地區早前已豁免港澳居民辦理就業證，證明有關安排在執行上屬可行，政府應積極爭取。

除就業外，生活不便亦是現時在內地港人所面對的困難，其中一個問題是身份證明。事實上，現時港人持有的回鄉證未被內地廣泛承認為身份證明文件，在這方面，我也有切身的體驗。數年前，我很喜歡觀看一個內地歌手比賽節目，很想申請入場券前往湖南現場觀看，以及支持香港歌手鄧紫棋。可是，當年我在網上完成種種步驟後，卻被輸入內地身份證號碼這一關卡住，以致未能參與節目入場券的抽籤安排，前往當地支持這位香港歌手。

以上是在民間遇到的困難，至於其他公共服務，包括銀行、火車自助售票機，甚至是租用單車，全皆無法憑回鄉證對港人身份作出辨認。因此，我們建議特區政府爭取把回鄉證納入內地數碼科技網絡體系的身份辨別系統，令回鄉證成為港人在內地的法定身份文件，以便利港人在內地的生活。

主席，醫療服務是第三項需要在發展大灣區時處理的問題。不少在內地工作的港人曾向工聯會設於內地的 5 間諮詢服務中心反映，他們生病時必須回港才能就醫。這一方面是因為內地醫療水平參差，但另一方面亦因為他們在內地根本沒有醫療保障，若要在內地就醫，費用將十分高昂。因此，工聯會建議讓未來在大灣區就業及生活的港人購買內地基本醫療保險，同時爭取內地大城市的甲級醫院接納香港的醫療券，方便港人在內地就醫。針對跨境醫療的需要，我們亦建議設立跨區域救護車服務，以便市民在患上急病時可盡快回港求醫。

主席，要令兩地增加合作，人流、資金流及信息交流實屬必不可少，因此工聯會希望政府能爭取一些便民、利民的安排，為港人在大灣區生活、就業、創業、求學及安老帶來方便。例如在加快人流方面，我們建議在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西九龍總站增設購買內地聯程高鐵票的服務及豁免手續費，甚至讓港人可透過內地 12306 網站購買高鐵車票，令港人在內地乘車更為方便。此外，當局亦應爭取為身處內地的港人長者提供乘車優惠。

至於資金流方面，我們建議政府要求內地取消櫃員機跨境提款手續費的安排，以及放寬攜帶現金出入境的限額，方便港人前往大灣區營商及旅遊。在信息流方面，我們建議政府取消長途電話收費，藉以加快粵港澳三地的資訊流通。

主席，今年是香港回歸祖國 20 周年，國家發展迅速，很多事物均日新月異。在這 20 年來，國家與香港的關係不斷加深，市民的生活模式和習慣也開始與內地同步。以我自己為例，我經常瀏覽內地網站進行網購，日常也會使用支付寶或微信等內地電子支付系統付款，老實說，它們比起香港某些品牌的支付系統的確更加方便。

至於智能手機，我會選用內地一些性價比較出色的品牌，也會收看我剛才提及的內地節目，相信現時很多"90 後"及"千禧後"的年青人亦是如此。甚至連子女使用的嬰幼兒產品，我也會選用內地的出品，相信很多港人爸媽也有相同的習慣。

主席，香港人適應力高、能力強，但這並不代表我們可以停滯不前。鄧小平先生曾表示香港 50 年不變，但一些為我們帶來不便的安排，是否也要 50 年不變，還是應該隨着時代轉變作出解決和不斷改善呢？對於造成不便的安排，我們不應 50 年固執不變。香港與內地，尤其是廣東省，擁有相同的傳統文化和語言，合作起來應會事半功倍。

所以，我們應以開闊眼界面對大灣區及其他城市的發展，互相配合，取長補短，這自然會為香港帶來發展機遇，也會為年青一代提供更多出路。如果任何事情均以香港本位行事，甚至把粵港合作視為國家對香港的干預、影響香港的手段，抵制便利兩地合作的措施，那和自製矛盾並無分別。我們看到有些修正案正正反映了上述思維，因此我和工聯會實難以支持這些修正案。

主席，我謹此陳辭。

蔣麗芸議員：主席，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的發展是非常重要的國家大政方針，既有助國家的整體發展，亦為香港帶來難得的大機遇。所以，林健鋒議員提出這項議案，研究香港如何好好把握這個難得的機會，是非常值得支持的。

在剛剛提出大灣區的概念時，很多香港人認為似乎與香港人無關，但只要我們認真了解一下就會知道，如果大灣區全面發展起來，對解決香港當前面對的一些經濟及民生問題均非常有幫助。

香港目前存在兩大問題。第一，是經濟發展出現瓶頸，升級轉型的過程進展非常緩慢，以致很多人缺乏發展機會。第二，是居住問題。大家都知道，香港的樓價令很多高級專業人士也無法負擔。整體而言，香港社會十分富裕，但基於土地有限，令香港人的生活質素追不及本港的富裕程度。

香港這次參與大灣區的發展，有希望能夠突破我們剛才所說的經濟瓶頸，優化目前的產業結構，以及提供更多元化及優質的工作職位。原議案就促進經濟發展及便利香港人在內地工作方面，提出了多項建議，而很多建議都是民主建港協進聯盟("民建聯")所支持的。

在經濟方面，我在修正案中主要提出一點。我認為應該鼓勵更多企業善用香港國際金融及貿易中心的優勢，前來香港發展業務，並把大灣區打造成世界級的經濟中心。

大家都知道，國家主席習近平早前批示，要把香港發展為國際創科科技中心。習主席正正看到香港的優勢，所以香港必須利用優勢，再融合大灣區的發展，大灣區才可以發展得更快、更好、更成功。

主席，大灣區是一個整體的概念，除了經濟還有民生，民建聯對大灣區其中一個最重要的願景，是希望能夠把大灣區打造成世界上最宜居的區域，因為我們認為大灣區的發展不能只重視經濟，亦必須提升區內人民的生活質素。

因此，我在修正案中就如何透過大灣區的發展改善民生的問題，提出了 6 點建議。首先，我希望能夠向中央爭取為香港人發放一些類似內地居民身份證的身份證明。現時，內地人的身份證號碼由 18 位數字組成，與香港的《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的編碼不同，對香港人在內地乘搭交通工具或購票等多方面造成不便，久而久之令人們覺得為何他們不可以擁有一種 18 位數字的身份證明。因此，我們認為要吸引更多香港居民到內地生活，能夠發放一個 18 位數字編碼的身份證明是非常重要的。

關於住屋問題，民建聯建議應該在部分廣東省城市(例如珠海及惠州等)興建配套完善的"香港邨"，為香港人提供與香港現時生活質素或環境類似的地方，價格亦相信會較香港便宜。我相信可以大大紓緩目前香港人生活質素每況愈下的問題。

主席，我早年經常在大灣區工作和生活，因為我在當地設廠。我認識了不少公務員，他們已經在中山、珠海和順德成立"香港邨"，有當地人更稱之為"香港公務員邨"。我曾探訪他們，並目睹很多人的生活質素相當高，有些甚至擁有自己的獨立屋，可以在屋前種植水耕菜等植物。他們並非十分高級的公務員，微薄的長俸怎麼足夠讓他們在內地生活及提升生活質素呢？

不過，他們表示希望在醫療、福利和交通方面能夠落實相應措施。例如在交通方面，當局可否增設更多 24 小時通關口岸呢？又例如快將通車的港珠澳大橋，當局可否增設私家車駛往口岸的配額，甚至探討不設配額限制，讓香港車輛直接駛往內地呢？

在醫療方面，我們認為應該參考香港大學現時與內地醫院合作的模式，以鼓勵更多香港的優質醫院與廣東省主要城市合作。

在教育方面，我們認為應該研究將內地高考兼讀制課程納入教育部海外學歷認證體系，讓香港學生可以免試就讀廣東省內各主要優質高等院校，讓香港學生有更多選擇。此外，當地中小學的義務教育也應該開放予香港學生。

主席，我們看到大灣區的策略可以進一步提升香港的國際地位，促進香港的經濟發展，以及改善香港人的生活質素。所以，我希望香港人可以同心協力，共同推動大灣區的發展。

對於各項修正案，民建聯支持盧偉國議員、張華峰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田北辰議員、廖長江議員、梁繼昌議員、何啟明議員和吳永嘉議員的修正案，因為他們的建議與民建聯推動香港加入大灣區的理念和建議一致，而且比較接近。但是，民建聯會反對莫乃光議員和陳沛然議員的修正案，並就謝偉銓議員和胡志偉議員的修正案投棄權票，因為當中的刪除及改動，我們是不同意的。

我謹此陳辭。多謝主席。

吳永嘉議員：主席，終於到我就最後一項修正案發言。聽過大家剛才的發言，我留意到無論是林健鋒議員的原議案還是 13 位議員提出的修正案，大家均認同"加強區域合作，共建粵港澳大灣區"這個大方向，並就不同範疇提出建議。所以，我不認為議會的討論只是一種為支持而支持、為反對而反對的討論，更不是為取得政治籌碼而不斷"掛聖誕樹"。只要大家拋開成見，我們總有機會尋求最大共識。

這次議案辯論可謂近期少有般熱鬧，因為包括我在內共有 14 項修正案。如果前方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及至我發言時，便可以讓我扮演"集大成"的角色，因為我對前方大部分的修正案基本上均持支持的態度，而我亦十分希望提出 3 項建議，包括構建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一小時生活圈"、修訂《稅務條例》第 39E 及 16EC 條，以及在香港設立大灣區國際仲裁中心。

主席，大灣區在 2016 年公布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三個五年規劃綱要》中首次提出，在 2017 年 3 月由總理李克強寫入政府工作報告內，主席習近平同年 7 月來港參加慶回歸 20 年慶典時見證簽署《深化粵港澳合作推進大港區建設框架協議》。我特別在我的修正案引言部分增加了今年 3 月國務院發表的政府工作報告中再度提出的說法："(中央)出台實施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全面推進內地同香港、澳門互利合作。"這正正點出大灣區將由概念性、理念性的部署，落實成為具體實施規劃，實在值得期待。

中央最近表明支持香港建設為國際創科中心，並藉"資金過河"政策，在很大程度上解決了香港科學家參與國家科技研究的障礙。當

然，據報道，整件事的觸發點是，去年 6 月 24 名在港的中國兩院院士致函主席習近平，表達報效祖國的迫切願望和發展創新科技的巨大熱情。無論如何，我相信特區政府已就此付出很大心力，接下來的關鍵在於如何把國家的支持化為實際行動。尤其是大灣區發展規劃即將公布，就香港在區內的創新科技發展，我們要思考將來可擔當甚麼角色。我認為，對香港自身擁有的各項固有優勢，我們更應當仁不讓，爭取當"領頭羊"的角色，這未嘗不是好事。

(代理主席李慧琼議員代為主持會議)

我以下會就我所提出的修正案的主要內容提出意見和建議。

首先，我認為要構建大灣區"一小時生活圈"。無可否認，跨境交通基建十分重要，香港將在未來 1 年開通 3 項重大跨境基建，這將有助大灣區形成"一小時生活圈"，我相信可吸引越來越多香港人或香港的外籍人士選擇到大灣區創業、就業、上學、旅行、養老，甚至定居。不過，另一方面，政府應牽頭做好民生福利，因為政府掌握了大部分福利資源，只有提供有利可圖、有志可伸的切實誘因，才能鼓勵港人參與大灣區發展。

商界過去一直面對俗稱"錢不過界"的問題，即多項政府資助項目只限於本港業務，一旦跨出香港便無法享用。相比之下，社會福利署由本年 4 月起把本來適用於長者到廣東養老的"廣東計劃"再推廣至福建，說明特區政府在福利領域上已逐步打開"錢不過界"的缺口，實現跨境運作。至於醫療方面，本港的醫療券計劃早在 2015 年率先在香港大學深圳醫院作為試點，便利在深圳居住的港人和長者直接在當地就醫。凡此種種，均是"福利過界"的好例子，政府更已帶頭嘗試進行。

政府的下一步是擴大跨境福利的適用範疇，例如可否在大灣區內興建公屋呢？可否向乘搭廣深港高速鐵路往返兩地的僱員提供跨境交通津貼呢？凡此種種均須政府拆牆鬆綁，做好跨境福利的速成者和推進者的角色。

其次，我想討論推動港商參與大灣區建設的問題。事實上，工業界多年來建議政府修訂《稅務條例》第 39E 及 16EC 條，令廠商可就其境外生產工序中使用的機械設備及知識產權申請免稅額。然而，政府一直加以拒絕，理由是這項建議可能會被視為鼓勵港商透過轉讓定

價安排來轉移公司利潤。不過，我認為政府堅持不修改做法，正正反映出其思維僵化。香港納稅人擁有機械人、機器或無形資產的產權，供境外第三方使用，沒有理由因而喪失稅務折扣優惠。

現今的生產模式確實不能由自己一方獨力製成，以項目研發為例，往往不易獨力完成，需要跨境合作，一如目前的生產價值鏈般，必須分工。從商業實務角度而言，企業會否為了取得香港部分的稅務寬免，放棄整體的業務開拓，把所有研發創新的環節悉數搬回香港呢？這種把分工的優勢效果完全放棄的做法實在不智，我希望政府可重新思考反避稅的原則，看看可否加入彈性元素。

政府預計本港在 2022 年的科研開支可望達到本地生產總值的 1.5%，持續加強對創新科技資源的投入，是正確的發展方向。總括而言，如果政府能在稅務上作出支援，加入彈性政策，我相信有助改善創科輸入及輸出成果不匹配的發展漏洞。

再者，我認為香港要利用香港在國際仲裁服務的優勢，爭取香港成為大灣區解決法律糾紛及商業合同爭議的仲裁基地，並把這種區域合作的仲裁模式向國際推廣。

倫敦大學瑪麗皇后學院在 2015 年公布的調查結果顯示，香港國際仲裁中心在全球仲裁機構中排名第三，僅次於倫敦和巴黎這兩個傳統老牌國際仲裁中心。同時，香港被評為歐洲以外的首選仲裁地，並且是過去 5 年發展第二快的仲裁地方。香港國際仲裁中心其實早在 1985 年成立，以處理跨國商業糾紛。香港不單是亞太區歷史悠久的仲裁機構之一，而近年所處理的仲裁數目更是亞洲第二位。香港在 2015 年在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開設代表處，成為第一家在中國內地開設代表處的境外仲裁機構。

目前的問題在於香港如何利用既有優勢，吸引更多內地和境外企業在涉及大灣區或"一帶一路"的商業交易中，利用香港作為解決爭議的地方。凡此種種，均應成為特區政府、香港法律界及仲裁業界未來一段時間努力進取的着力點。就此，我有下列兩項建議。

第一，充分利用香港在國際仲裁服務的優勢，積極應對國際貿易衝突的加劇勢頭，特別是在知識產權領域運用仲裁解決爭端。美國最近主動挑起與中國的貿易衝突，並已蔓延至科技領域，引起大家對知識產權的關注，例如專利、商標、版權和工業知識等。我認為，在香

港進行仲裁的爭議不單可涵蓋在香港註冊或存在的知識產權，亦應可涵蓋在其他司法管轄區註冊或已存在的知識產權。

第二，特區政府可牽頭與內地相關部門聯繫，落實與內地相關仲裁機構的合作，例如以香港作為基地，構建新的大灣區和"一帶一路"仲裁中心，藉以理順兩地的仲裁制度，取長補短，發揮更大的協同效應。

代理主席，謹此陳辭。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代理主席，今天，很多謝林健鋒議員提出這麼重要的議案，讓議員可就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進行討論，亦很多謝……

(代理主席留意到局長的麥克風戴得太低)

代理主席：局長，請把麥克風戴高一點。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是，不好意思。現在應該沒問題了。代理主席，很多謝林健鋒議員今天提出一個這麼重要的議案，讓議員可就大灣區這個重要課題展開討論，亦多謝另外 14 位議員提出修正案，令討論內容變得更豐富。

大灣區包括香港、澳門兩個特別行政區和區內 9 個城市，分別為：廣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東莞、中山、江門，以及肇慶。面積方面約為 56 000 平方公里，是香港面積的五六十倍；人口超過 6 000 萬，接近 7 000 萬，是香港人口的六七倍。整個大灣區的經濟總量達 15,000 億美元，佔國家經濟總量的 12%。從種種數字可見，大灣區的發展潛力相當龐大。

除了具備發展國際級灣區經濟的條件外，大灣區更在"一國兩制"下同時擁有香港及澳門兩個國際化城市，以及發展迅速和市場龐大的內地城市群。對香港而言，在"一國兩制"下，我們享有獨特的雙重優勢。香港是國家的一部分，但卻擁有自己的經濟、法律和社會制度。加上自由開放的市場、高效透明的規管機制、優良的法治傳統，以及跟國際標準高度接軌的營商環境，香港可充分把握"一帶一路"和

大灣區發展帶來的重要機遇，一方面將國際企業和資金"引進來"，另一方面，協助內地企業"走出去"，並在提升金融、貿易、物流、專業服務等自身優勢產業的同時，開拓創新科技等經濟新增長點，促進香港的經濟多元化發展。

大灣區內的城市有着不同的優勢，可以互補。產業方面，既有香港這個國際金融、貿易和航運中心，也有匯聚多間內地創新科技龍頭企業的深圳，更有廣州、珠海、佛山等正在向先進製造業轉型的城市。大灣區內的城市文化相近、語言相通，相互認同感比較強。特別值得注意的是，在近年來，粵港澳合作不斷加強，在基礎設施、貿易投資、金融服務、旅遊發展、生態環保、社會服務等各個領域的合作，均取得顯著的成效，進一步穩固合作基礎。

大灣區同時是航空和海運的樞紐，交通運輸網絡及跨境基礎建設覆蓋全面。區內已形成聯通全國的高速鐵路網絡，再加上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港珠澳大橋和蓮塘/香園圍口岸即將開通，各大灣區城市之間的聯繫將越趨便捷。

大灣區是國家的重大發展戰略。在十九大報告中，習近平主席明確提出"要支持香港、澳門融入國家發展大局，以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粵港澳合作、泛珠三角區域合作等為重點，全面推進內地與香港、澳門互利合作，制定完善便利香港、澳門居民在內地發展的政策措施"。大灣區建設就是要實行這幾項重要策略。

去年 7 月 1 日，在習近平主席的見證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與粵港澳三地政府簽署了《深化粵港澳合作推進大灣區建設框架協議》，為大灣區建設訂下合作目標和原則。其後，特區政府一直按照"一國兩制"的原則，與廣東省政府和澳門特區政府緊密合作，積極配合國家發改委推進《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發展規劃》("《規劃》")。在參與《規劃》編製的過程中，特區政府就《規劃》徵詢了業界及相關委員會的意見，並已向國家發改委作出全面反映。

國家即將頒布《規劃》，特區政府在推進大灣區建設方面，有三大重點工作，並已就此與廣東省政府達成共識。第一，建設大灣區成為"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在創科領域上，大灣區的資源和優勢突出。香港擁有多間世界級的大學、雄厚的科研實力、健全的司法和知識產權保護制度等。這些優勢源於香港國際化的地位，可以匯聚國內以至全球的創科資源。香港高度國際化的營商環境，結合內地的產業鏈，

一方面可將國際創科企業引進大灣區，另一方面，可幫助國內創科企業"走出去"，將大灣區建設成為"國際科技創新中心"。

第二項重點工作，是便利香港的優勢產業落戶大灣區。香港的優勢產業落戶大灣區後，既可利用大灣區的豐富資源解決香港缺乏土地和人力資源等問題，同時，也亦能夠為內地開拓新的產業，以及提升專業服務水平。大灣區建設能夠提供極佳的發展機會予香港的優勢產業，特別是醫療產業和高等教育產業。廣東省對這些產業有市場需求，雙方可互補不足。如能借助大灣區建設的機會，透過政策創新和突破，一方面，廣東省的居民能獲得更優質的服務，為內地開拓新的產業和提升專業服務水平；另一方面，香港的自身優勢產業亦可拓闊發展空間。

第三項重點工作，是透過政策創新和突破，加強大灣區內城市互聯互通。大灣區內有兩種制度和 3 個獨立關稅區。雖然大灣區內基本上已經實現貿易自由化，但無論是在居民、貨物、資金和信息的流通方面，仍存在不少限制。即使在日常生活方面，香港居民在內地學習、居住、就業等方面的待遇，仍與當地人有所不同，對在內地生活的港人構成不便，亦令在內地發展業務的香港企業較難吸引香港專才到大灣區工作。

我們會把握今次大灣區建設的機遇，突破舊有框框，加強大灣區內城市互聯互通，促進生產要素便捷流通，使香港與大灣區內其他城市的人員、貨物、資金、信息的流通更為暢通。這方面的工作，不但可以促進香港優勢產業在大灣區的發展，亦會令大灣區成為優質生活圈，拓闊香港居民的生活空間，使大灣區成為香港廣闊的腹地。事實上，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分別在去年 8 月及 12 月公布了兩批便利港澳居民在內地發展的政策措施。已公布的便利措施涵蓋範圍廣闊，包括教育、就業、創業和日常生活等方面，讓港人在內地各個領域享有與內地居民同等的待遇。為了吸引香港的青年、專業人士到大灣區發展，廣東省會盡快落實這些便利措施。特區政府在推進大灣區建設的框架下，會繼續為港人爭取在大灣區就業、創業、營商等各方面的便利。

《規劃》出台後，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會盡快成立"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辦公室"("辦公室")，專責協調國家發改委和相關中央部委及廣東省和澳門政府，以及特區政府內部各個政策局及部門的工作，統籌落實《規劃》。辦公室亦會主動聯絡各商會、專業團體和相關持份者，宣傳和推廣大灣區建設，令香港企業和人才能夠有更多發展機遇。辦

公室並會聽取業界對落實《規劃》的意見，使各項措施能切合業界需要。

代理主席，4 月底，本局局長和另外兩位局長，在林健鋒議員帶領下，聯同立法會 30 名議員，一同到了大灣區考察，親身了解大灣區內城市的最新發展情況。今天，我很高興能藉這項議案的辯論，進一步聽取議員的意見。

多謝代理主席。

毛孟靜議員：真的十分遺憾，在我擔任立法會議員這 6 年以來，這大概是最"擦鞋"的一項議員議案，是隨着北京的節奏上演的一場朗誦劇。

現時，我們討論有關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但《基本法》第五條訂明，香港人的原有生活方式 50 年不變，可是現已面目全非。雖然我們仍然有自己的語言、使用不同的護照、採用不同的貨幣制度，但香港正加速"大陸化"，而加速中港融合便等同加速香港"一國兩制"的死亡。

千億元基建全向北看，五花八門，更有輸入內地專才等計劃，多不勝數，但香港急切需要覓地建屋卻不斷拖延。一如政府官員所言，這千億元的基建計有高鐵、港珠澳大橋及落馬洲河套區項目等，動輒涉及巨額公帑開支。試問在整個大灣區當中，香港的位置在哪裏？

當局強調香港的旅遊業。但是，我們可別忽略一點，就是香港每年旅客人數平均約 6 000 萬，很多國家——我說的不是城市——全年只有三四千萬的旅客，我真的希望不要因為旅客人數過多而使香港的擠迫程度惡化至我們已無法辨認香港本來面貌的地步。

香港真正需要食水，當局便說會在將軍澳興建海水淡化廠，但同樣是不斷拖延，只偶爾提及而已。其實，這個項目只需耗費 100 億元，雖然海水淡化廠建成後的第一階段只能為全港供水約 5%，亦未知何時會進展至到第二階段的供水 10%。香港的天氣近來非常乾旱，若有朝一日粵港爭相取用東江水的時候，便不單是粵港對立，而將會陷入敵對局面。香港政府究竟在做甚麼？那邊廂需投入 1,000 億元，這邊廂卻只需 100 億元，但被拖延的竟是後者。

從經濟層面而言，"大陸化"的情況更是無處不在，由電視台以至麥當勞，全已失守，亦有大量紅色資本湧進香港，就連賣地交易全都以大陸買家為主。當然，別忘了有不少大陸的資產也在香港上市集資，因為香港是第一個窗口，這點已不在話下。請看看現時恒生指數的成分股，大家便心中有數。

在文化方面，先推廣普通話及"殘體字"，其後中聯辦(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也沾手出版業，說明意識形態的入侵早已在進行中。

看吧，2018 年的今天在立法會推廣粵港澳大灣區，到了 2047 年，香港還存在否？

區諾軒議員：代理主席，今天我希望就整個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的發展提出意見。

大灣區發展規劃是近年國家的重點發展計劃。環顧其他灣區發展，消除區內阻隔、促進交通、人才流通是必然大勢，但是大灣區內有 3 個不同的行政區，這也是其他國家的成熟灣區所不曾出現的。三地政治文化大相逕庭，要打通人流、物流、資金流、信息流必然會導致信心危機，大灣區的互聯互通必然會導致這些制度的衝突，加速深港、粵港同城化。對於極力保護自身制度，不欲被內地同化的香港人而言，這可能會帶來莫大的隱憂。

舉例而言，在不同建制派議員的倡議中，均有提到可就香港的居住問題，透過將市民遷徙到大灣區"一小時生活圈"中其他非核心區，例如珠海，從而解決香港的房屋以至居住質素問題。這些港人大遷徙必然會涉及內地一些基本政策的調整，例如港人在內地的醫療、教育、國民待遇等問題。更加赤裸的便有如容海恩議員剛才所說，要發出大灣區通行證。我不禁想大家的終極目標，究竟是要讓香港人擁有在大灣區的特權、優惠，還是香港人最後要與內地人互有交換，包括稅制上或生活制度上互有優惠呢？

就此，我想起了"我出豉油你出雞"的比喻，不知代理主席是否明白我的意思。我對這種交易感到有點不安，因為在提供優惠方面，很多時是有來有往。鼓勵香港人到大灣區發展，比較難聽的說法就是要將無法承擔香港高樓價的低端人口北移，騰出空間讓所謂的內地專才來港，屆時香港是否也要同樣開放一些"港民待遇"給他們呢？

長遠而言，隨着人員流動上的增長，香港的本地特色、風貌、文化又會否因而遭到沖淡、削弱，實現北京一直希望香港文化、價值能融入內地的大戰略？從言論自由而言，在內地生活的香港市民必然會一如某些高官所言，"各處鄉村各處例"，必須接受內地的法律監管。他們返回內地後是否依舊可以使用 WhatsApp，看到 YouTube 短片，繼續過港式生活呢？這其實並非必然。

現時內地的社會評級機制，又會否強加於這些在內地生活的香港人身上呢？如果他們在香港出席維園燭光晚會，高叫"結束一黨專政"，在內地會否因而未能成功購買高鐵車票、火車車票，不能返回香港呢？在內地的香港人缺乏人權自由的保障，而缺乏這種保障，將永遠無法達到"宜居"的層次，因為人將永遠只能活在不自由的恐懼之中。

同時，在增加兩地人員互相來往的前提下，開放關口安排、交通安排必然是大勢所趨。中國(深圳)綜合開發研究院執行所長曹鐘雄曾經表示，"幾地幾檢都不是理想模式，應該簡化這種關稅、關口制度安排，探索一些更便捷的方式(普通話)"。在融合發展的前提下，高鐵"一地兩檢"的爭議會否不斷在日後繼續浮現？

我留意到林健鋒議員的原議案內有提到專業資格互認的問題，這也是大灣區面臨的一大挑戰。香港各項專業在內地大多未有專業互認制度，例如兩地法制不同，所以香港律師不能在內地執業，但有些奇怪的是，香港公民在取得內地律師資格時，也只能參與內地非訴訟法律事務。這究竟是否因為內地政府擔心香港律師會參與訴訟法律事務，例如有關維權的訴訟？

基於同一邏輯，內地專業資格會否發展至可在香港得到承認？代理主席，這也牽涉信心問題。因為香港人一直對於內地的專業認證和把關制度持較為批判的態度，這也解釋了為何很多內地企業前來香港辦理認證、上市事宜，因香港在這方面的制度的確比較成熟。假如所謂的互認，是指兩地專業資格制度恆常化地互相承認，我們其實也會很擔憂內地專業人才來港執業的專業程度問題。

從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以至港珠澳大橋的落成，我們可以看到大灣區香港部分的交通基建已逐漸成形。我們不期望這些基建實際上可為香港帶來足以填補上千億元成本的龐大益處，但這些"大白象"工程的功能絕對是向國家規劃低頭的意義居多。這又是否確為港人所需？

代理主席，最後我想引述香港教育大學副校長呂大樂教授數年前撰寫的一篇有關中國機會的文章，當中提到從 2004 年開始，在內地工作的香港居民數目一直下降。他曾與很多工商界人士探討當中原因，發現很多人也認為內地人才並不短缺，反而擔心對香港人才的需求逐漸減少，又或香港人陸續被取代。其實，大家對中國機會的想象，是否真的如此美好，又或真正能夠照顧香港人在內地就業的需要？我對此抱有懷疑。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易志明議員：代理主席，中國國務院總理李克強於 2017 年 3 月提出《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發展規劃》("《規劃》")，事隔 3 個月，在 2017 年 7 月 1 日，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與粵港澳三地政府簽署了《深化粵港澳合作推進大灣區建設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是根據粵港澳三地產業的優勢，在各自分工之下，做到優勢互補，以達互利共贏，而香港將會繼續鞏固和提升國際金融、航運、貿易三大中心的地位。面對國家這個大戰略，自由黨相信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經濟體的發展將有助把香港各產業的"餅"造大，包括航運物流業。因此，我們確實應該把握這個發展機遇。

現時全球 10 個最繁忙的港口之中，香港、深圳和廣州這 3 個港口均位於大灣區，而區內亦有 5 個民用機場，分別是香港國際機場、廣州白雲國際機場、深圳寶安國際機場、珠海金灣機場及澳門國際機場，一旦協調不足，隨時導致大灣區內城市之間的惡性競爭。據知，國家即將頒布《規劃》，為大灣區的發展勾劃藍圖。當《規劃》出台後，香港特區政府必須積極與相關政府部門及中央相關部委商討如何透過進一步深化粵港澳合作，藉以共同建設大灣區。

代理主席，相信今天將會有多位議員就不同範疇提供意見，我接下來會重點論述與物流行業相關的事項。

大灣區體現了"一國兩制"，但在"一國兩制"之下，港人及港商均同時被視為境外人士及外商。由於香港的跨境貨櫃車司機被視為境外人士，因此，他們既要考獲香港的掛接式車輛駕駛執照，同時亦要考獲內地的重型車輛牌照。與此同時，跨境車輛亦需要遵從兩地的驗車及保險要求。此外，香港的跨境貨車更需要額外繳付 10 萬元有償使用入線牌照費，這些均大大增加了跨境運輸的經營成本。

既然李克強總理已經表示，大灣區的發展會逐步令港澳居民享有國民待遇，因此，為促進大灣區的中港跨境貨運，希望政府向內地爭取承認香港貨櫃車司機的駕駛執照，使他們可直接入職成為跨境貨櫃車司機，這亦有助紓緩香港正面對跨境貨櫃車司機嚴重短缺的問題。此外，兩地車輛的年檢和保單亦應合併，而入線費亦應與澳門跨境貨櫃車一視同仁，予以豁免。

港珠澳大橋及蓮塘/香園圍口岸將於今年落成，但隨着蓮塘/香園圍口岸的開通，歷史悠久的落馬洲及沙頭角口岸將會進行重建，而日後的貨運除了經港珠澳大橋外，只會集中在西面的深圳灣口岸及東面的蓮塘/香園圍口岸，以達至"西進西出、東進東出"的格局。由於落馬洲及沙頭角口岸的配套設施相對較為完善，而落馬洲口岸更是 24 小時通關，因此，一旦關閉兩個口岸，恐怕深圳灣口岸及蓮塘/香園圍口岸的配套設施未能滿足跨境貨運業的需求。為促進大灣區的中港跨境貨運，政府應爭取更多 24 小時通關口岸，並與內地有關部門就蓮塘/香園圍口岸的規劃及安排作出緊密溝通，以免當日深圳灣口岸開通時，因欠缺配套設施而導致使用率偏低的問題重現。

香港國際機場是全球最繁忙的機場之一，其中貨運排名全球第一，客運亦排名第三。雖然珠三角地區有 5 個機場，但香港國際機場的網絡相對其他區內機場較具優勢，現時我們有超過九成出口空運貨物來自內地，可見香港國際機場是內地貨物出口的重要轉口港。但是，香港國際機場的運作已達飽和，因此，興建三跑系統確有其急切需要。

除了加快三跑系統的興建，我們可因應大灣區的發展，與珠海金灣機場達成優勢互補的合作。香港國際機場以完備的國際航線網絡見稱，可與國內航線較為完善的珠海金灣機場配合，透過港珠澳大橋的落成啟用，建構一個中港合作的空運網絡，連接全國各級省市及海外 170 個國際城市，把握不斷擴張的國際電子商貿活動，充分發揮發展大灣區所帶來的機遇。

上述構思只是芸芸合作機會的例子之一，無論是金融、科研或旅遊方面的合作，只要是有利香港及大灣區的發展，自由黨也會予以支持。至於有部分議員提出應以香港特區為本位，並帶領大灣區發展的觀念，自由黨認為並不切合時宜，亦有違優勢互補、互利共贏的原則。因此，自由黨會予以反對。

最後，自由黨希望社會各界能在國家頒布的《規劃》出台後，透過各自的網絡，與國內企業努力尋求合作共贏的機會，為香港經濟的持續發展共同努力。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陳振英議員：代理主席，粵港澳大灣區目前已經是中國實力最強、國際化程度最高、跨境聯繫最密切的區域之一，是國家改革開放的前沿和經濟增長的重要引擎。截至 2017 年年底，區內 11 個城市的 GDP 總和超過 100,000 億元人民幣，經濟總量已超過紐約灣區，排名全球第二，預計至 2025 年，大灣區的 GDP 總量有機會超過東京灣區，成為世界上經濟規模最大的灣區。

在粵港澳大灣區內，既有全球三大國際金融中心之一的香港，也有在全球金融中心最新排名中位列第二十位的深圳和位列第三十二位的廣州，世界上幾乎所有的金融活動也可在這裏找到。目前金融業總體的規模已經達到世界級水平，2017 年年底，粵港澳三地銀行總資產合計超過 70,000 億美元，銀行存款總額也達到 47,000 億美元，均超過紐約灣區和舊金山灣區；2017 年保險保費收入有 1,280 億美元，相當於全國總保費收入的四分之一；港深主板市場總市值也超過 55,000 億美元，位居全球第四位。以上種種，均為深化大灣區金融合作奠定了重要基礎。

受惠於"一帶一路"、人民幣國際化、自貿區升級及服務貿易自由化等利好因素，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和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將會發揮更大作用，助力粵港澳地區成為中國跨境金融最活躍、自由開放和創新程度最高的區域，最終把大灣區打造成為世界金融重鎮和"一帶一路"的主要金融中心。

代理主席，總體上來看，大灣區的金融合作，資金並非最主要的問題，關鍵在打破體制壁壘，在跨境金融發展方面加大改革創新力度。未來粵港澳三地可重點圍繞創新金融、絲路金融、民生金融、綠色金融等 4 個領域，進一步深化大灣區的金融合作。

首先是發展創新金融，推動金融與創新科技的深度融合。未來以創業資本和風險投資為代表的創新金融，是大灣區內經濟整合的重要力量，將會帶動創新科技和文化創意產業，以及企業融資、消費金融

和財富管理等成熟金融業務進一步發展，可以為香港金融業提供更多、更好的商機。

第二，是發展絲路金融，共同打造"一帶一路"投融資平台。推動"一帶一路"需要大量資金，至 2030 年，亞洲開發銀行在亞太區基建投資總需求將會超過 260,000 億美元，如何做好融資成為關鍵。內地企業借香港出海到絲路沿線投資亦已成為趨勢，大灣區可在這方面深化合作，通過股權、債權相結合，又或直接融資、間接融資相結合等方式，為"走出去"的企業提供全方位的融資安排。

第三，是發展民生金融，方便北上的港人在大灣區內生活。《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發展規劃》的核心內容之一，便是共建宜居、宜業、宜遊的優質生活圈。隨着港珠澳大橋和廣深港高速鐵路的開通，粵港澳大灣區將會形成"一小時生活圈"，越來越多港人或是在香港工作及生活的外籍人士也有機會到內地，尤其是珠江三角洲創業、就業、求學、公幹、旅遊、休閒、養老，甚至定居，港人港企在大灣區的投資、消費涉及的各類跨境支付需求不斷增加是可以預期的大趨勢。

金融便利涉及內地和香港的不同金融監管政策和法律要求，需要協商解決，逐項取得突破。最好按先易後難的原則，先研究出台為香港居民提供跨境金融便利化服務的方案，包括為香港居民在珠三角開戶提供方便，為香港居民提供交通付費、消費支付、置業融資、醫療費用跨境支付、跨境外上學繳費、匯兌及理財等便利，再由單向逐漸擴展至雙向，形成大灣區一體化的發展。

最後一項是發展綠色金融，共建低碳環保可持續的生態環境。推動綠色發展一定要大力發展綠色金融，香港其實具備獨特的條件在發展綠色債券和綠色金融方面扮演重要的角色，可以將香港打造成為區內首要的綠色金融中心，為建設綠色低碳灣區提供資金和融資支持。

代理主席，總括而言，創新金融、絲路金融、民生金融和綠色金融是未來大灣區深化金融合作的四大重要領域。粵港澳三地應該善用這個優勢，立即行動，建立和鞏固大灣區在這些方面的領先地位，將大灣區建設成為"一帶一路"，以至世界的金融重鎮。

我會支持林健鋒議員的議案及其他議員有利於加強區域合作、共建粵港澳大灣區方面的修正案。我謹此陳辭，多謝代理主席。

陳志全議員：代理主席，我認為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便彷如一隻概念股般，有人一面倒唱好，當然也有人表示懷疑。

近年來，無論是親建制的媒體、電視台、建制派政黨還是政府皆不斷宣傳大灣區，彷彿這 3 個字便是靈丹妙藥或解藥，可以解決很多香港的問題。不少建制派議員認為，只要發展大灣區，將我們這些死守香港核心價值的舊香港人遷往大灣區，然後以"新香港人"——即在法庭拍照也不知道是否犯錯、不肯認錯的那些人——佔據香港，香港便可以高速發展，整個大灣區便可以超英趕美，超越紐約大都會、舊金山灣區和關東大灣區，成為世上人口最多、經濟力最強的大都會。

我曾看過數集"走進大灣區"等相關節目。我建議民主派議員可以看看，從而加深認識。無論該等節目的意識形態是一面倒唱好還是怎樣，只要我們帶批判性眼光，我認為一看無妨。但是，現時建制派主張的大灣區其實與世界各地知名的灣區有很大分別。無論是東京灣區、舊金山灣區或紐約大都會區，整個區域皆是實行同一套制度的。

大家試想想，東京和橫濱皆實施同一套法制，也是民主社會，資訊自由流動，所以無論居於東京或橫濱的市民，均遵守同一套法規，同樣可以自由上網，享受言論自由和宗教自由，不會因為離開東京而無法瀏覽 Facebook 或 Google，亦不會因為離開東京而沒有律師替自己辯護，也不會因為離開本區或本市便不能攜帶《聖經》。同樣的情況也在其他灣區出現。正因如此，人們才願意在都會區的不同城市居住和流動，各城市以至市鎮也因應其特色而發揮優勢，互補不足，結果成為在世界舞台舉足輕重的經濟區域。

不過，我們現在所談論的大灣區能否一如東京灣或加州般，在世界舞台上扮演舉足輕重的經濟區域呢？我對此非常懷疑。建制派所聲稱的大灣區包括珠江三角洲和廣州，北至肇慶，在人口上的確遠高於東京灣、紐約和舊金山等知名大都會區域數倍。但是，在資訊自由度、法治程度、言論自由程度方面，除香港外，其他地區皆遠低於發展地區的水平。在這種情況下，要香港人長期處於一個連人身安全亦不知道是否受到保障、沒有言論自由、沒有宗教自由、法治同樣是一個大問號的地方，並且隨時可能被公安搶奪東西，如果要求歸還便會受到襲擊，是有困難的。如果想世界各地的頂尖人才前往大灣區，便更困難，因為他們連進食的食品是否安全也感到不放心。

當然，近年唱好大灣區的節目會指出，他們會把好的一套搬入大灣區，無論是食物質素或食物安全，他們皆希望把香港或外國的一套

逐漸引入大灣區，並加以提升。香港有經驗的公司自然在大灣區內會得到發展優勢，這是唱好的方面。

不過，大家可能會考慮，香港現在有法治及自由，正正可與大灣區互補，但自 1997 年至今，中國政府卻不斷肆意削弱香港在這些方面的優勢。一方面，中國政府透過釋法，指揮政府例如濫告政敵，令法治蕩然無存，又透過控制香港社會各個領域，控制香港的言論自由和新聞自由，令新聞自由的評分每況愈下。政府在可見的將來將就《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屆時連資訊自由也會受到打擊。連外國人也認為，香港已不再是自由和安全的城市。他們屆時真的可以反過來說，香港可以跟大灣區融合，因為香港的法治和政治制度跟大灣區內其他中國城市相差越來越少。結果會是怎麼樣呢？結果是，香港可能會成為中國一個普通城市。

將香港變成中國的普通城市，是否中共先烈原有的構思呢？我認為不是的。不論鄧小平還是習仲勳皆想香港帶動全中國作出體制上的改革，而即使不能實施全國性的體制改革，也希望香港能夠帶動廣東省作出體制上的改革。習仲勳在 1979 年曾經表示："如果廣東是一個'獨立的國家'，可能幾年就搞上去了，但是在現在的體制下，就不容易上去。"；"廣東要是一個'獨立國'的話，現在會超過香港。"我無意討論"廣東獨"的問題，我只是想帶出，連習近平的父親習仲勳也清楚知道，如果廣東省必須跟隨全國落後的體制和制度，會大大扼殺廣東省的活力和潛能。

事實上，廣東省的廣東人一向容易吸收新事物、適應能力強，也是中國首批接觸西方制度的族群，只是現時中國政府處處向廣東省"綁手綁腳"，以意識形態領導一切，令廣東省在法治和自由度上也不能夠與已發展地區同步。如果香港的法治制度、香港市民享有的自由能夠同樣在大灣區所有城市和市鎮出現，我相信大灣區的居民必然樂於接受，大灣區才能夠真正成為一個具硬實力和軟實力的經濟體。

麥美娟議員：代理主席，我想先回應"慢必"的發言。有一句說話是"花無百日紅"，做人不會一世好運，一世這麼本事，所以我們不可以這麼短視，要看長遠一點。同樣地，看一個地區的發展，不是說今天我們有多本事，擔心別人拖累你，又擔心別人負累你。"風水輪流轉"，日後不知誰求誰。

代理主席，言歸正傳，國家的發展，正處於上升的軌道。世界大小企業，以至知名學府，均湧到內地設立分部，各國的人才也紛紛走到這一片土地尋找發展的機會。

香港發展軌跡很不一樣，不少人指出香港已經被邊緣化。尤其是因為政治爭拗，香港在經濟發展、文化創作、創新科技，以至於社會民生各方面，均停滯不前。香港要保持競爭力，需要開拓新的機遇，更應該善於利用"一國兩制"本身的優勢。

香港人才輩出，背靠祖國，我們有莫大的發展空間，不但可以在本港發揮本身的優勢，也可以北上發展，大展拳腳。尤其是國務院正在審批的《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發展規劃》，香港納入大灣區的發展規劃之內，支持香港融入國家發展大局。

所以，我不認為我們辯論這項大灣區議案，是好像毛孟靜議員剛才所說般，大家在"擦鞋"，我不知道是"擦"甚麼。除非她覺得加入大灣區，是對別人有利。實際上，如果我們看清楚，懂得看的話，其實是大家互利。

(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如果能夠好好把握大灣區城市群的發展規劃，與內地城市互利合作，必定令香港尋找到新的發展機遇，特別是香港專業人士，可以有更大的發展空間。否則，政府便不會多年來一直表示要透過"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與內地不同部門推動專業人士資格互認。例如，產業測量師早在 2003 年已經開始專業資格互認。其後數年，建築師、結構工程師、規劃師也陸續得到互認。如果認為我們跟大灣區融合，是我們給別人好處，香港的專業人士便不會期望透過 CEPA 與內地專業人士資格互認。希望他們可以放下成見，看到資格互認對香港經濟或專業的長遠發展所帶來的好處。

事實上，不少行業，例如金融、法律、建築、航運等，一直希望內地可以放寬專業資格互認的標準。我們見到政府和業界都很努力為專業人士推動資格互認，例如在地產代理監管局推動下，中港地產代理專業資格互認，已經在去年得到延續。專業人士的資格互認，得到政府祝福，不少行業都已實行資格互認，或者有望得到資格互認。

但是，我們也知道，不少講究技能、技藝、技巧的行業，亦希望他們的技能證書得到中港互認的資格，尤其是美容、美髮、飲食業等，這些正正是很多香港人從事的服務行業。

以飲食業為例，香港的資歷架構("QF")並不承認任何的國家職業資格證，同樣是政府機構，卻採用兩套不同的標準。可能有人會說，如果我們的 QF 與國家職業資格證互認的話，在內地持有國家職業資格證的人，便可以來香港擔任大廚。但同樣地，香港的 QF 資格也可以獲得內地認可，我們的大廚回到國內，亦同樣可以國家級廚師資格獲聘。

我們知道，本港相關機構對於推動與國家職業資格證互認方面，並不出力。有一些人經常表示，要國家承認香港的 QF 資歷，但香港卻不承認國家職業資格，即不是資格互認。在不能互認的情況下，只會談不攏，最終就是我們廚師的資格一直不能得到互認。

有些人說，不是這樣的，現在有"一試兩證"。例如職業訓練局的中華廚藝學院會定期舉辦"一試兩證"的技能考核。只需通過一次考試，由內地部門核准人士及本地學院考官同時進行評核。但是，"一試兩證"不等於可以資格互認。簡單來說，要多繳一次學費。

如果是資格互認的話，他們在自己地方通過一次考試，不一定要由兩地考官進行評核，便可取得資格，便可以在兩地得到互認。正如我剛才所說，對很多工友來說，他們只需繳交一次考試費，不需要兩邊付費，而且考試不需要遷就兩地考官，會更容易推行。

我順帶一提，職業訓練局在美容及美髮業推行"一試三證"計劃，即這個考試不單在中港兩地，甚至獲其他國家承認。此外，由於國家職業資格證可與很多國家互認，所以，如果我們的職業資格能夠跟國家職業資格證互認的話，等於我們可以在其他國家，包括英聯邦國家、美國、德國、日本及韓國等地得到認證。

我們認為這種互認制度，對於香港"打工仔女"來說，是一件好事。所以，對於陳沛然議員提出，要取消專業資格互認這項修正案，我們不會贊成。因為我們認為這樣會窒礙香港專業人士的發展，以及影響"打工仔女"的資格獲得互認。

我明白陳議員關注醫學界的問題。但是，醫生註冊可由另一個制度規管。(計時器響起)

主席：麥議員，請你停止發言。

李慧琼議員：主席，期待再期待的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框架雖然至今尚未出台，但是，我很多謝林健鋒議員讓立法會今天率先就共建大灣區進行大辯論。這項議案辯論引來 14 項修正案，是最近立法會最多修正案的一項議員議案，可見大灣區的發展是前所未有地在業界和議會獲熱烈討論。

主席，為迎接大灣區發展框架，民建聯早前發表了兩份報告，一份是《先行先試 落實國民待遇建議書》，另一份是《促進落實惠及港人政策建議書》，共提出數十項措施。在公布後，我們亦馬不停蹄與廣東省馬興瑞省長會面，爭取在廣東省先行先試，落實部分建議。今年在全國兩會上，民建聯亦提交了 32 項提案。簡單而言，我們希望透過不同層面和方式，爭取更多有利港人在大灣區生活、工作和發展的便利措施，讓年輕人、專業人士和企業有多一個選擇，可以在大灣區實踐跨躍式的上流發展機會。

主席，雖然大灣區的框架未出台，我也希望局長和中央政府可以做以下數項工作，剛才很多同事提及的我不再論述，而蔣麗芸議員亦已經把民建聯在這方面的想法具體論述。第一，高鐵即將通車，正如局長剛才所說，香港的高鐵將會連接香港至全國的鐵路網。現時社會上為了高鐵的票務安排引起不必要的爭拗，其實很簡單便可以解決，局長，只要香港人能夠在網上購買 e-ticket，車票再透過網上發送至香港人的手機，其實便能解決手續費的問題，亦解決能否購買全國的高鐵網絡車票的問題。不要看輕這些小事，便利香港人連接高鐵網是大事，我希望局長能解決這些很實在的事情。

第二個要解決的很實在的問題是，當有了鐵路、大橋和關口後，不能付錢其實也不是太好。我經常做很多非正式調查，現時不是很多香港人有內地的電子錢包，這亦不是非常普遍，我也有親身例子，早前我考察時希望購買汽水，豈料汽水機只能以內地的電子錢包支付收費，當時整團人也沒有，無法購買，於是大家唯有喝水。這些情況，坦白說，即使有橋和路，但不能解決支付的問題，仍然不能便利港人到內地體驗，所以，希望局方在這方面可以加把勁。其實很簡單——我們有銀行界的朋友在席——如果容許香港人在香港的銀行，例如中國銀行或其他在內地有網絡的銀行開立內地戶口，並立即與內地的支付系統掛鈎，已經可大大解決這方面的不便。這兩個問題，我希望局方努力爭取解決。

在中、長期方面，我認為如果要讓大灣區為年輕人和企業提供突破，有兩點也需要仔細研究，以及找出突破位。第一，是稅務安排，很多同事也提到，我不談細節了，但必須承認的是，香港與內地的稅務差異很大，如果香港人到內地工作而要在內地繳稅，會大大減低他們到內地工作的動力。民建聯提議的是首先處理 183 天的計算方法，我們認為這部分是相對容易解決的，因為不是超國民待遇。但是，如果這部分不解決，會令大灣區的發展框架大打折扣。

第二，我們早前提議內地透過大灣區的發展，一併解決香港的深層次矛盾，包括覓地建"香港村"，這是要解決資源跨境的問題，剛才也有其他議員提到。我們認為幫助年輕人、專業人士或企業到內地發展，不是單單鼓勵，推他們上去便可以，如果有配套措施令他們在內地可以安居安老，亦能大大紓緩現時香港面對的各種深層次矛盾。

最後，我亦要說說，不知大家有否留意，最近國務院台灣事務辦公室公布了一系列的惠台措施。當然，這些措施暫時不能惠及香港，但是，希望特區政府和中央政府可以在這個版本上出台更多便利香港人的措施，讓香港人在內地生活、創業和就業更便利。

最後，我在餘下的發言時間需要回應今天反對派的一些說法。第一種說法是"擦鞋論"，他們批評我們支持大灣區的發展是拍馬屁。就這種說法，我認為顯示出他們完全看不到香港現時面對的危機。如果但凡融入國家的發展方向便是拍馬屁，這便是原原本本的閉關自守或"大香港主義"心態。

主席，大家也看見香港的發展已經到了非常關鍵的時候。回歸 20 年，為何我們的發展停滯不前呢？其實是因為我們經常閉關，看不到要好好利用國家發展的機遇。澳門的 GDP 已經超越我們，新加坡亦已經超越我們，我們已經不是競爭力最強的城市，深圳和廣州等地已經迎頭趕上，如果我們再看不見這些危機，恐怕香港"吃老本"也不能吃多長時間。

最後，我亦要回應毛孟靜議員剛才說"50 年不變"的概念。如果她是如此狹義地理解《基本法》，毛議員可能今天也不應該使用 WeChat——可能她不使用 WeChat——或 WhatsApp 等電話應用程式。然而，《基本法》當時設計的"50 年不變"，絕對不會阻止我們融入大灣區的發展。我希望各位可以正確地看待大灣區的發展，這會為香港企業和年輕人帶來極多的發展機會。

葛珮帆議員：主席，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包括九市兩區，人口達到 6 700 萬人，面積達到 56 000 平方公里；現時的地區生產總值，達到 13,000 億美元。各個地區有着不同的優勢，其實大灣區與東京灣區及紐約灣區很接近，甚至有過之而無不及。加上我們明年港珠澳大橋及港深廣高速鐵路開通，我們與整個大灣區的距離只有兩三小時車程。所以，在聯動方面，可以發揮很大的影響力。

相比其他灣區的經濟，我們還有"一國兩制"的獨特優勢，所以，李克強總理早前說過，如果香港可以發揮到獨特優勢，便可以提升香港在國家經濟發展及對外開放的地位及功能。如果我們可以利用"一國兩制"的優勢互補不足，我相信各個地區其實都可以做到共贏，可以將大灣區打造成為國際一流的灣區及世界級的城市群。

其實，香港要維持繁榮及發展，便一定要解決現時香港面對的一些問題，包括我們本身的市場細小，產業發展亦比較單一。過去數年，我們經常聽到很多市民說，香港不可以再"食老本"，我們一定要抓緊國家的發展機遇，繼續造大造強。

大灣區的建設是國家的重點戰略，其中一個重點是打造成為國際的科技創新中心。我相信，香港在這個重點的發展上，可以擔當很重要的角色。在大灣區發展中，我們經常說香港要發揮香港所長、國家所需，我更希望在這個發展上，可以解決灣區內共同面對的一些社會問題。

至於香港所長，以前經常有人說香港沒有科技人才，但現在明顯看到，其實香港有良好的科技人才庫，有很多國際知名的科學家都在香港做研發。作為一個國際城市，我們比大灣區其他城市有更大吸引力，吸引國際科研人才來香港發展。香港作為國際級的金融中心，在融資方面，我們亦有很大優勢。

至於國家所需，國家一直提倡"科教興國"及"科技創造未來"，所以在推動國家不同科技領域的發展，以及核心科技的發展上，其實香港一樣可以擔當重要的角色。

然而，整個大灣區也有些問題，是我們要共同面對的。其中一個很嚴峻的問題，就是人口老化的問題，香港面對人口老化的問題，而大灣區內有些城市，例如廣州，同樣面對人口老化的問題。

香港人在內地升學、就業及安老，其實亦都面對另一個問題，就是對醫療需求的問題。另一方面，香港雖然地方小，但是我們的醫療系統舉世知名，質素也相當高，所以吸引了很多內地市民來香港就醫。所以，對香港醫療的需求亦很大。如果我們要在整個創科領域發展一個香港所長、國家所需的範疇，亦要解決到共同的社會問題，我認為醫療科技是其中一個我們可以大力擴展的方向。因為今天時間有限，我希望可以提議在大灣區發展"大健康"的網絡平台，大力推動醫療、安老、復康科技的研發及應用。

其實，有很多科技在香港已經有一定基礎，我相信，未來這方面可結合大灣區的力量得以進一步發展，當中包括遙距醫療(telemedicine)、可攜帶的科技(wearable technology)、感知人工智能、區塊鏈(blockchain)；也包括將大數據(big data)應用在醫療科技上；香港現時也希望大力發展機械人科技(robotic technology)。這些科技技術的應用，在推動醫療、安老及復康科技上，都是一些核心應用的科技，而香港有一定的研發優勢。

另外，如果我們能建立這個大灣區"大健康"的聯網平台，香港人在國內便可以協助培訓醫療、科技及科研人才，亦可以吸引更多國際科研人才來香港工作。當我們在內地有了這個"大健康"的聯網平台，結合了剛才我提到的種種科技，其實香港人在內地亦都可以利用科技來進行健康管理、遙距診症及遙距治療。

此外，我們亦希望在大灣區發展智慧安老社區，因為香港很多科研缺乏足夠的場景發展智慧安老社區，如果可以利用大灣區比較大的土地，透過官商學民的合作模式，建立集港式醫院、大型科研單位、科研企業及創新安老服務於一身的智慧安老社區，亦可以為各地的人口老化問題作出貢獻，讓香港的長者有更佳的安老選擇。

因此，最重要的是，希望立法會議員及社會各界的朋友，不要抗拒內地的發展，因為如果我們今天不把握機會，錯過了大灣區發展機會，可能真的是"蘇州過後無艇搭"(計時器響起)……希望大家可以把握機會……

主席：葛議員，請你停止發言。

陳健波議員：主席，立法會議員早前到大灣區考察。事實上，大家早已聽聞內地的發展一日千里，現在親眼目睹，的確有很深刻的感受。

今次考察所見所聞，如果說到尖端科技，有東莞的"散裂中子源"項目 (The China Spallation Neutron Source)，說到金融科技有深圳的微眾銀行 (WeBank)，說到民生科技有深圳市交警智能交通指揮中心 (Shenzhen Traffic Police Intelligent Traffic Command Center)。我相信大家參觀後均會認為香港真的要急起直追。

我相信粵港澳大灣區將會成為香港發展的新引擎，成為本港的新出路。事實上，香港經濟嚴重傾斜於金融及地產業，表面上香港仍然很風光，但本地市場日益狹窄，實際是一直"食老本"，競爭力不進則退。最近，香港已經失去競爭力榜首的位置，被美國超越，正好為我們敲響警鐘。面對被嚴重扭曲的經濟結構，香港社會承擔着不少惡果，特別是年青人沒有上游的機會。要解決這些問題，我們一定要為香港開拓更廣闊的前路，而大灣區的發展勢必成為香港未來經濟增長的重要動力。

另一方面，在互聯網的時代，市場已經沒有地域限制，香港的銷售和服務對象已經不再局限於本地，而是可以放大至大灣區的城市，令香港的商機可以幾何級數地上升，發展潛力十分巨大。同時，港珠澳大橋和高鐵相繼落成，建構成"1.5 小時生活圈"，香港無論在市場上或生活上，已經可以放眼大灣區各個城市。香港不可以再劃地為牢，必須盡快投入大灣區的發展之中。如果香港繼續將一切視而不見，繼續只是依靠現有規模、有限的本地市場，香港難免陷入邊緣化的危機。

香港是國際金融和商業中心，有大量專業人才，可以為大灣區各城市提供金融和商業服務，包括協助區內創科企業融資或進軍海外，令本地金融業能夠進一步造大造強，香港亦可以透過區內創科企業的協助，發展香港的金融科技，以鞏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此外，香港科技人才缺乏，但廣州大學城有 30 萬的大專學生，每年有 5 萬名學生畢業，各類人才齊備，肯定能夠推動本港的創科產業的發展，將科研成果轉化成產品，並為本港年青人製造更多的創科職位。

目前中央即將公布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我們正期待中央推出措施，為本港企業及專業人士拆牆鬆綁，協助他們進入大灣區發展，同時為香港的市民提供更好的措施，協助港人到大灣區生活、升學、就業及創業。我相信特區政府已妥善準備，亦有很多企業磨拳擦掌，準備大展拳腳。不過，我認為有一點值得大家留意，便是大灣區會發展，會增加區內市民交流機會，然而本港有不少市民，特別是年青人由於過去較少到國內，可能不習慣國內的生活文化或有些誤解，甚至

被人誤導，可能會有抗拒的心態。政府實在需要多下工夫，多作出解釋和進行宣傳的工作，我相信當他們有機會到大灣區，了解當地發展情況，便會知道大灣區的機遇處處，真是海闊天空，自然消除很多不必要的誤解。

我也想談談保險業界對大灣區的期望。保險業界希望能夠進入區內發展，業界希望政府能夠向中央爭取，容許在香港註冊的公司可以在大灣區擁有國民待遇，降低進入門檻，成立全資的保險公司，可以在大灣區內開業。如果建議得到落實，本港的保險業將會有巨大的發展空間。

此外，香港保險業聯會亦提議推出"大灣區醫保通"計劃，建議容許香港或區內的保險公司，在大灣區內透過互聯網向區內居民銷售合規格的醫療及危疾保險，這項計劃可以由香港保險業聯會成立電子平台，供區內市民選擇合適的保險計劃。保險公司更可以與區內的優質醫院結成聯盟，為投保者提供一站式的醫療服務。計劃建議先以香港市場單向試行，當平台運作成熟後，再擴大至雙向運作，屆時可以將醫保通推展至大灣區以外的地區，特別是比較偏遠的地方，令更多居民受惠。

這項計劃的最大好處是，交易是透過電子平台處理，能夠妥善處理資金跨境流動的問題，無須擔心有人利用保險來走資，產品亦受到香港法例的保障。而且醫保通是採用電子平台，大部分的手續程序，包括投保、申報、索償、理賠和交保費均可以在網上辦理，有助推動本港保險業的科技發展。我們相信這項計劃能夠配合國家的發展策略，亦能惠及區內的居民，更有助推動業界的發展，是多贏的方案。我謹此陳辭。

鄭泳舜議員：主席，我綜合就林健鋒議員就有關"加強區域合作，共建粵港澳大灣區"的原議案，以及其他議員提出的修訂議案發言。

首先，我想說說最近瑞士洛桑國際管理發展學院發表的《2018年全球經濟報告》。香港的全球競爭力失守第一位，下跌至第二位。有學者分析香港的競爭力不是太差，只是美國表現強勁。無論如何，居安思危是很重要的。"財爺"表示香港輸在科技和科研基建，我相信沒有人會反對，但我也留意到，當中影響經濟表現的評分，物價指標在63個經濟體系中，香港排名尾三。希望大家不要忽視，樓價高企、租金昂貴也是拖累香港競爭力的其中一個主要原因。

言歸正傳，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在大灣區的規劃很快便會出台。香港作為大灣區的一員，如何和澳門、廣東省 9 個城市有更好的分工合作。由競爭促成合作，配合香港固有的優勢，打造經濟的新引擎，從而帶動香港的經濟質量再次起飛，實在考驗各方的智慧。

面對資金、企業、人才全球化流動和區域競爭，《孫子兵法》有云"木石之性，安則靜，危則動，方則止，圓則行"。我們有必要主動結合內地鄰近城市的優勢，把整個大灣區的"餅"造大造強。

(代理主席李慧琼議員代為主持會議)

大灣區人口達 6 700 萬，對於這個龐大市場，香港除了像以往擔起金融、融資和協助內地企業"走出去"的角色，為內地提供專業服務外，其實還有很多商機和合作的可能性有待開拓。

立法會 4 個委員會在 4 月下旬前往大灣區考察，我也作出了第一次的考察。到了深圳、東莞、中山、佛山及廣州等地方，初步了解深圳計劃打造中國矽谷的重點發展，東莞亦着力於發展醫藥基地，也看到其他不同的城市在政府的引導下，投入大量資源發展創新和高端技術等產業。

代理主席，香港人的視野，除了要放眼國際外，亦不妨多看看內地，特別是這個面積高達 5 萬多平方公里的大灣區的急速發展。我們也希望綜合大灣區的優勢，在科技、金融、專業服務、文化創意產業等發展上，讓香港可以分一杯羹，從而便利大灣區居民來往、互聯互通，假以時日共同創造多贏局面。

隨着港珠澳大橋將於今年內落成，加上高鐵香港段將於今年第三季通車，未來由香港到廣州南只需半小時，到澳門也只需約 45 分鐘，我們可以預期大灣區的居民每日跨境往返的人數將會大增，甚至多了很多香港居民前往廣州或澳門工作。又或是很多大灣區的居民來香港看歌劇、粵曲，順道在九龍西區消費，然後再乘坐高鐵回廣州，這是我們非常期待的情況。但現在目前只有一個 24 小時開放香港往返內地通關的陸路口岸，該口岸在落馬洲，政府應該多研究可否增設一個 24 小時開放的口岸。

融入大灣區的發展勢頭需要具體措施的配合。從制度上，民主建港協進聯盟("民建聯")建議在大灣區發展一個智囊聯盟，由中央牽頭，由三地的相關智囊機構共同組織，研究各個不同的議題，制訂及發展行動方案，由下而上，優化、監察及改善大灣區的機制。此外，亦可以設立研究基金，資助學界、民間組織及社團進行相關研究，協助三地更全面把握這方面的機遇。

產業方面，創新科技發展，香港確實大大地落後，包括創造創科生態環境的產業鏈，與深圳等合力發展落馬洲河套區科技園。說了這麼多年，終於在今年年中有機會開展這項目，我們期望在這方面做更多工作。特別在人才方面，外地的創科人才是否真的願意來香港，香港的租金、住屋昂貴、如何可以吸引他們來香港，這是考驗局長的能力。

另一方面，國民待遇也是十分重要的。民建聯在去年向廣東省政府提出，要求當地政府便利香港人在內地居住、往來及發展事業，以先行先試的方法，讓港人享有國民待遇，包括辦理商務和公共服務時，開納銀行戶口及辦理電子支付。現時香港人必須提供內地住址證明，我們已多次向內地爭取，這其實對港人十分不便。特區政府應該協助簡化這些手續，從而免卻他們提供內地住址證明等。此外，在跨境薪俸稅計算上，亦可以幫忙。

代理主席，最後我想說說上次前往大灣區的經驗，我有很大的感受。我到了佛山一間公共空間的中心，遇上幾位城市大學的畢業生，他們到內地創業。他們 3 年前在廣州賣咖啡及 bagel，憑兩三個人、幾雙手便開了兩間店鋪，生意做得不錯。他們後來到佛山市場叩門，政府提供很廉價的租金及政策配套，讓他們可以繼續發展。所以香港可否開設更多青年的創業中心，讓年青人有更多的空間來孵化更多的產業，讓他們有更多的機會。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何俊賢議員：代理主席，多謝鄭泳舜議員剛才的發言，他說出了民主建港協進聯盟和很多年青人對於大灣區未來發展機遇的憧憬。

除了政策之外，我們在精神方面的素養，也面對很大的障礙，因為香港有很多人(我不知道如何形容他們，我怕會議廳內不能說出這個字)往往傳播出一些錯誤的信息——尤其是一些政治信息——給香

港一些人，以致他們害怕內地，對內地產生負面的認知，甚至是不實的認知，令他們無法跨越障礙，前赴內地發展。

所以，除了政策的問題，精神問題才是最重要的。尤其是毛孟靜議員剛才說了一大段說話。雖然她的發言不長，只有 3 分多鐘，但一直說大陸化，又說當初的 50 年不變，為何今天變至如此"無厘頭"呢？其實，單憑她 3 分多鐘的發言，我便知道她對中華民族的內涵和認知非常膚淺，我甚至不知道她是否算是中國人。

中華民族已有 5 000 年歷史。在兩宋、元、明、清時代，有數個種族曾興旺一時，包括契丹、女真和黨項，即西夏的民族。然而，到今天中華人民共和國年代，56 個種族之中卻不見了這數個種族。為甚麼呢？為何只餘下最主要的 56 個民族和最大的漢族呢？便是因為中華民族具有巨大的包容力。

毛孟靜議員剛才在 3 分多鐘的發言中表示，香港要拒絕任何其他文化，尤其是內地的文化。我們要問一問，為何國家的文化能發展得這麼大，為何能夠如此包容？我們要回看自己的語言體系，過去曾出現兩次語言上的大融合，其中一次是唐朝，唐三藏取西經和翻譯經書等；第二次是近代史上，日本傳入的文化大量融入漢語。我列舉數個例子，我們現在說的所謂中文和廣東話裏的心心相印、醍醐灌頂、抖擻精神、天花亂墜、大徹大悟和因果等全部也是唐朝時，由梵文翻譯過來的中文。第二，我們今天的政治、經濟、生物、物理、化學等名稱其實當時均由日文轉借過來。如果我們當時只是堅守拒絕接受其他文化，我們今天的中文、粵語和漢語，能否如此多采多姿？有沒有人可以斷定，我們未來的發展程度，今天便是最好的呢？正因為她故步自封，片板不得下海，完全不到外面去看一看世界，形成香港今天的困境。

所以，毛孟靜議員這種精神，正好是阻礙香港，甚至阻礙中國對外開放和發展的巨大阻力。這並不是基礎建設的問題，而是精神門檻的問題。如果我們今天接受了香港支持毛孟靜議員的人這種想法，便會令香港停滯不前，而他們便是香港的千古罪人，這一點十分重要。

所以，我再談談融入文化對中國的一些巨大影響，這是很早期的事情，看歷史書可以看到很多事情。春秋戰國時期的趙武靈王胡服騎射。中國以往看不起胡人的，但因為生產力的需要，如果只堅持闊袍大袖，能否騎馬戰勝少數民族呢？是不可以的，所以要學習對方的優點，而融入香港，大灣區的概念也是一樣的。

香港運作了這麼多年，現時沿用的體制、所有的法律體制，甚至經濟上的一些概念，會否反過來成為我們思想上的枷鎖，令我們認為這是最好的體制，因而欠缺創新的理念？我對特區政府最不滿的一點，是推出一些新政策時，往往要看看其他地方是否有先例。為何永遠要參考別人的先例，而沒有自己的創新精神？香港可否先行呢？只要做好數據研究和調查，我們可以推行先導計劃，而不用等待例如看看新加坡也有這套體系，我們才引進，又例如深圳、佛山已有這種做法，我們引進。事實上，這已經未必完全符合現時社會的實際需要。所以，我希望特區政府留意這一點。

再者，所有香港市民也要理解，究竟我們現時的精神文明，是否真的要跟隨這套"港獨"思想？香港是否要故步自封，是否這樣便是對香港最好？是否毛孟靜議員所說的 50 年不變，便是甚麼也不變？如果不改變，她今天為何要說英文？為何這個會議廳內有部分文件也要用英文？正因為當時我們受了屈辱，香港被割讓出去，進而變成一個華洋交雜的地方，也不斷融入其他優良的文化。更重要的是，鄧小平提及的 50 年不變，是要保持這種包容力，而她現在正正是抗拒這種包容力，令香港改變成如此這般的，正是他們。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梁志祥議員：代理主席，我非常多謝林健鋒議員今天提出這項議案，令我們可在此特別就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的發展提出一些很好的意見。

其實今天進行討論已算遲了，因為發展大灣區的概念早在兩年前已提出。根據我的觀察，國家已踏入落實和策劃大灣區發展具體細節的第三階段，應該很快便會公布新的規劃細節。所以，在這個至關重要的時候，立法會能就這方面向政府提出意見甚至是看法，實在是非常重要。

為何說大灣區是"9+2"呢？"2"是指香港和澳門，正如何俊賢議員所說，如有人認為香港無須融入大灣區，其實單以內地 9 個城市而言也可成事，因為大灣區的發展概念是內地 9 個城市加上香港和澳門，合共 6 900 多萬人，而且人口會不斷增長，單是去年已增加了 150 萬人。換言之，大灣區的整體地理狀況、經濟狀況以至居住環境，均適宜人口的不斷增加。據有關當局估計，未來 5 年至 10 年，大灣區人口會不斷增長，甚至會超過 1 億人。所以，大灣區發展是非常重要的國家經濟發展策略。

為何我要突出"經濟"這字眼呢？因為有些人，包括毛孟靜議員及一些泛民同事均表示，如我們和大灣區融為一體，香港便會變成內地一個小城市，這樣可不成。但是，如香港真的變成內地其中一個城市，我相信中央也不願見，因為"一國兩制"已作出定位，香港必須有別於其他城市，特別是我們過去的一些優點及優勢，將會持續保留，否則香港將不能發揮獨特優勢，令整個大灣區建設成世界一流的灣區。

根據資料顯示，現時大灣區除了人口眾多之外，生產力亦非常強盛，GDP 達到 10 萬億元，經濟增長則一直保持在 7% 以上。估計在 5 年後，大灣區的成績會超越東京灣，收入甚至會超越加拿大。因此，對於大灣區的發展，大家應充滿信心和憧憬。

立法會最近在林健鋒議員帶領之下，曾前往參觀大灣區一些城市，包括深圳、東莞、佛山和中山等。當中我印象較為深刻的，是剛才鄭泳舜議員也有提到的佛山一間青創中心。在該中心內，我曾和一位從香港隻身前往佛山創業的女士談到她的夢想。據她所說，她本在香港從事電影和電視剪接工作，現在則準備在佛山利用大灣區市場的機遇，創出自己的新天地。雖然她沒有說明現時的發展狀況，但我估計很多年青人也希望透過大灣區的經濟發展尋找自己的夢想。局長，這便要依靠我們與內地磋商訂立更好的政策，令他們可在當地生活和工作，甚至是我們現時倡議的"一小時生活圈"也可免卻，因為即使在香港居住，在內地工作，也一樣可以在大灣區找到自己的夢想。

除了稅務事宜外，民建聯在全國政協會議甚至是全國人大會議中也曾提出一些其他建議，在此我不再詳細論述。但是，我認為特區政府在這方面有責任協助在內地尋找夢想的香港人，為他們在內地的工作或生活提供更佳基礎建設，包括葛珮帆議員所提出，為內地的香港人提供醫療服務。此事非常重要，因為在內地生活的香港人仍希望可使用他們信賴的服務，包括醫療和學校等重要基礎建設。所以，特區政府應就此向中央政府或相關的省政府繼續爭取，為港人在內地生活或居住做好重要的基礎建設工作。

我謹此陳辭。

周浩鼎議員：代理主席，首先，我非常感謝林健鋒議員今天提出這項"加強區域合作，共建粵港澳大灣區"議案，讓我們能夠好好地討論香港與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可以如何加強融合，為我們的城市創造未來。

事實上，在大灣區發展較早期的時候，我們民建聯亦曾與廣東省當局有不少接觸。在過程中我們再三強調，未來的大灣區，無論在經濟或生活層面上均會有較大幅度的發展，香港市民其實不妨考慮在大灣區就業、創業或生活。如果他們要在當地就業、創業或生活，我們便要與廣東省當局溝通，希望盡量為香港市民爭取一些好條件，便利他們在內地生活及工作。當中有數點建議，我希望藉政府代表在席的機會再度提出，如果有機會，我希望當局能繼續向中央政府反映。

第一點，關於港人在內地工作繳稅的安排。我們希望能放寬目前 183 天的限制，以少許寬限提供誘因，讓港人繼續留在內地工作，此其一。

第二點，我們曾經提及，現時在廣東省也有一些個體戶經營。據我了解，這些個體戶當中也有港人，不過這種個體戶經營仍受限制，包括我們很熟悉的 franchise (特許經營) 業務，目前港人尚未能夠參與。因此，我們希望當局能反映意見，可讓前往內地創業的港人有多一個選擇和機遇。

第三點，我今次亦有隨同立法會考察團前往大灣區考察，其中很高興聽到一則好消息。過去我們也曾向廣東省政府反映意見，希望能便利港人到內地工作，其中一點終於獲廣東省政府切實回應。就青年人到內地工作，過去有《台港澳人員就業證》的安排，廣東省政府當時應允撤銷這項安排，方便港人前往內地工作，亦省卻一些行政手續。我亦看到，其實內地政府也希望盡量推出更多措施，以配合港人在大灣區生活、就業及創業。

另一方面，今次大灣區考察令我感受甚深的是東莞整個科研基地。當地有一個松山湖科研基地，其發展科研的模式與香港完全不同。東莞的松山湖科研基地為服務研發人才，會在融資方面協助安排、提供途徑，協助產品研發，更甚的是，如果有需要，也會用合適的途徑協助尋找產品零部件。我們留意到，整個東莞生產基地是一條強而有力的供應鏈，所有事情也可以一站式處理。久而久之，我們看到有一些研發專才在香港本地大學——包括香港理工大學及香港科技大學——完成課程後，或進行研發一段時間後，會選擇遷往東莞或內地繼續進行他們的研發，並把產品在東莞生產。原因很簡單，就是我剛才提到的一站式服務，由融資、產品設計以至生產的情況，連同在過程中出現問題也一併解決。這方面令我想到，如果香港要發展創科或科研，如果我們要成為生產基地，便要留意，我們與東莞的生產基地相比，顯然落後一大段路。我相信我們要利用本身的優勢和條

件，例如是知識產權保護和研發人才。而這些研發項目若能進一步與內地條件結合，即我們研發了一個產品，可以再進一步在內地大灣區進行生產，我相信我們要在這種情況下才能有"走出去"的發展空間。

所以，我期待未來香港本地研發可以進一步與內地融合，互相合作，為香港尋找出路。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黃定光議員：代理主席，相信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的規劃快將出台，我正期待相關的具體內容，能為參與大灣區的進一步發展提供清晰的方向。尤其在創新和科技("創科")方面，創科與工業發展關係非常密切，高新科技和創意產業的興起，令傳統工業轉型，而創科如何引領"再工業化"，是本港經濟持續發展的重要議題。瑞士洛桑國際管理發展學院在上星期公布世界競爭力排名，香港以 0.8 分輸給美國，從過去的第一位跌至第二位。當中原因主要有兩個，其一就是科研基礎建設的排名下降。

本港多名科學家曾向習近平主席反映，有關國家的科研項目經費過境在香港使用，以及科研儀器設備入境關稅優惠等問題。習主席對此表示關注和重視，並作出指示，支持香港發展成為國際創科中心，讓我們對未來大灣區的發展路向提出更多的構思和提升效益。

香港的科研機構和大學可申請中央財政撥款，令香港的科研優勢能與大灣區城市進行有機結合，為成果轉化為生產提供有效條件，為香港發展成為國際創科中心提供強大的支撐力量。因此，民主建港協進聯盟("民建聯")建議，大灣區可聯合向中央申請在區內成立國家級科研創新中心，提供最佳科研及創科的資源平台，盡快推出具世界影響力的原創成果，以推動國家及大灣區內的創新科技產業的發展。就區內各地方的科技優勢，互相協調官、產、學、研等方面的合作。透過開展大數據、加強科技基建及訂立資歷認證制度等政策，把整個大灣區發展成為智慧城市群。

除創科外，我亦關注與大灣區內不同城市協調創造有利營商環境的重要性。國務院在上周公布《進一步深化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改革開放方案》，提出支持香港和澳門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的目標，期望在 2020 年打造出大灣區合作的示範區域，深入推進粵港澳服務貿易自由化。報告更重點就專業服務、創科金融及青年發展三大範

疇，提出具體措施和方針，例如推動粵港澳職業資格互認試點的工作、推動地方創新及科技經費跨粵港澳三地使用等。這些政策正好讓我們知道，要把握發展的機遇就在此時。

就此，民建聯建議加強相關貿易機構，例如香港貿易發展局的職能，優化及統合目前的資訊平台，建立一站式超級營商資訊平台，為大灣區內的商戶提供統一而全面的共享企業資料庫，提供政策規範、融資渠道、企業管理、市場環境等資訊及顧問服務。

大灣區各城市亦應成立聯合部門，研究調低整體企業稅項，制訂具針對性的稅務優惠政策，切實幫助稅務負擔較重的企業，具體包括：廣東省調低稅率、制訂免稅額、對小規模企業納稅人免徵增值稅；香港則訂立更靈活的利得稅制，以促進產業發展，並推動註冊資格互認，打擊違規惡意搶注商標及侵犯知識產權等問題。再者，簡化各項行政安排，以便在創立、審計、繳稅和營運等種種環節降低人力及行政成本。

大灣區各個城市有不同特點，我們能在不同的領域上有合作空間。我們應盡量爭取在合理條件下，各自發揮優勢；在互惠互利、共贏合作下，為國家發展作出新貢獻，為香港的發展締造新里程。所以，我們要有更大決心、積極參與，期望大家能為此事提出各項具體方案，逐步落實，成其美事，打造國際一流的灣區及世界城市的典範，更為持續香港經濟優勢(計時器響起)……

代理主席：黃議員，你的發言時限已到。

楊岳橋議員：代理主席，早前我有份參與立法會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的考察團。在三日兩夜的考察中，看到國內在創科及經濟規劃發展上的突飛猛進，接觸到很多區內的政府官員，亦看到他們充滿抱負和計劃，要利用區域性的優勢互補不足，以帶動區內的進一步發展。耳聞不如目睹，目睹不如親身經歷，這次旅程的確令我增加了對區域經濟競爭的理解。香港在日益激烈的全球經濟競爭中，當然不能夠獨善其身，為了提高我們的競爭力，區域性合作的而且確是難以避免的趨勢。大灣區的發展是由中央政府推動的區域性合作，對香港來說的確是機遇，但同時當中亦不無挑戰。我們需要深思熟慮地看一看，究竟當中有甚麼是我們需要做的。

自從中央在去年的政府工作報告中，提出大灣區這個概念以來，在議事堂內外，我們聽到的多數都是讚美和擁抱的聲音。在中央政府的規劃中，全國將會有多個地區經濟融合計劃。而大灣區計劃，似乎成為眾多發展區中的一個重點。

中央以至地方政府全速推動這項計劃。但是，作為負責任的議員，我認為我們有必要說出，對大灣區的一些關注甚至是疑慮。最近港澳辦主任張曉明先生，在四川傳達了中央治港的最新 4 點重要指示，被喻為"韓四點"。其中，張曉明指出，"一國兩制"既要強調"一國"，更加要尊重"兩制"，還要考慮到三地分屬 3 個關稅區、使用 3 種貨幣等差異；他又指示官員，對於香港要互相尊重，換位思考，特別是要充分尊重特區政府的意見。

代理主席，從這個角度出發，在考慮大灣區的發展同時，便不能只是一面倒的只是讚美，或者擁抱大灣區。反之，有數個問題值得我們再深入思考，而且在審議與大灣區相關計劃的時候，更應該深思熟慮。

首先，是如何能夠既同時發揮、又能捍衛"一國兩制"優勢的問題。去年 7 月所簽訂的大灣區協議有 13 項條款，其中核心內容就是 4 個字："區域融合"。但是，香港人在過去 10 多年間，幾乎是聞"融合"而色變。高鐵"一地兩檢"，強行在香港設立國內的司法管轄區，港珠澳大橋超支、超支，又超支，又揚言司法制度需要搞三權合作等。"融合"對於很多香港人來說，會引起負面的聯想，甚至有人說，這是以大吃小，將"兩制"融入"一國"的過程。

當然，代理主席，這個說法帶有陰謀論，但不能否認的是，區域經濟融合可能會為香港人帶來很多經濟上的好處。但是，在制度、社會層面、文化上，香港可能要付出非常龐大的代價，香港人對於"融合"顯得不積極，是可以理解的。正正因為這一點，特區政府更加有責任，透過行動證明給香港人看，即使在未來日子有更多經濟合作甚至融合，但香港是不會妥協我們"一國兩制"的優勢和特色的。

(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主席，也許我在政治上，的而且確是多慮的。但是，撇除政治上的憂慮，經濟融合能否真正讓香港受惠，這一刻仍是未知之數。就以

人才競爭為例，當大灣區真的落成後，特區政府究竟要採取甚麼政策留住我們的人才，抑或只是單方面向大灣區輸出人才呢？這是非常弔詭的。

我早前在大灣區考察的過程裏，令我最印象深刻的，是內地企業、政府，用心用力地吸納香港人才。香港的經濟環境由大企業主導，創業者發展的空間受到限制。相反，內地百業待興，資金充裕的企業環境，吸納了不少本地人才北上。本來屬於香港科技大學，研究無人飛機的初創公司，最後便選擇到深圳發光發熱。內地園區的發展項目皆為港澳創業人提供優惠，例如租務、薪酬等。單單看番禹以 7 位數字的薪酬，聘請香港的教育人才，即可見一斑。

又例如深圳前海，前海實施先徵後還企業利得稅的政策，又設立深港青年夢工場，讓百多間香港創業團隊進駐，激烈之競爭已是迫在眉睫。反觀，香港有甚麼政策，用甚麼策略來留住我們的人才呢？客觀條件似乎越見萎縮，亦看不到有任何更積極的政策去吸引香港人才留下。若就此貿然投身大灣區，究竟最後我們是賺是賠呢？

主席，我們知道在區域競爭中，香港並非全無優勢，香港的優勢在於"一國兩制"賦予我們的政治地位，在於我們擁有司法獨立在內的完善法治體系、成熟的金融系統、國際認可水平的大學和優秀的人才，在這些條件下，香港從來不怕自由競爭。但是，縱觀世界各地的經驗，成功的區域性合作，從來都是由下而上，是城市之間既競爭又合作的結果。例如美國西岸的灣區，就是其一個例子。但是，如果大灣區的發展由中央規劃，由中央分配每個城市的角色，過程中卻把一些城市的優勢犧牲的話，這絕對不是我們樂見的。我們同時希望特區政府，當掌握到最新的情況時，盡快公布大灣區計劃的落實細節；並且在未來日子裏，在得知任何關於大灣區的合作計劃後，都立即公布，讓本會和香港人有效討論及監察這個融合過程，對香港的利和弊。

我謹此陳辭。

陳沛然議員：主席，首先我要感謝林健鋒議員提出這項議案。我非常支持大灣區的發展，亦明白國家的發展和香港的機遇。我們知道在回歸後，"一國兩制"對香港的重要性。我的發言很簡短，我在修正案中對原議案第(四)項作出修正，改為"在符合《基本法》保障專業自主的前提下，推動專業發展和交流"。為甚麼我要作出該輕微修正？我要向各位議員清楚解釋，讓大家參考。

對於專業資格互認，回歸前有很多專業包括醫生也有專業資格互認。過去我們可以與英國、英聯邦互認專業資格，甚至可以到該等地方執業。正因我們明白回歸後，香港要重回祖國，所以在 1995 年時，梁智鴻醫生便提出修改法例，往後香港與英國、英聯邦的專業資格不再互認，然後香港才制訂自己一套統一考試、執業試。這正正是我們明白回歸的重要性，明白"一國兩制"的情況，所以，香港的專業資格已不再與英聯邦互認。

我們亦明白香港與國家必須有很緊密的溝通和交流，但對專業資格互認，我們表示關注。因為在發展過程中，不同專業對於專業資格制訂仍然有很多磨合和改善空間。正因如此，我懇請各位要認真處理專業資格的互認。不同地區的專業資格存在差異，需要很審慎處理資格互認。因為在互認互通後，有關專業資格便可在兩地互通。我們最近在新聞中看到，不同地方對於不同專業資格的認知是有差異的。例如法庭內能否拍照、有關的資格是否屬執業資格，不同的地方會有不同的認知和規定。就此，我認為香港能夠成為國際主要城市，正因香港的法制、專業認證是非常嚴謹。所以我在修正案訂明要"在符合《基本法》保障專業自主的前提下，推動專業發展和交流，以惠及內地和香港市民"。雖然我的發言簡短，但希望各位議員考慮專業資格非常重要，我們對此亦十分關注。

最後，我想說的是，有關大灣區的發展，有很多醫生和專業團體其實很積極地參與和協助落實這項計劃。我們對大灣區發展反應正面，亦非常贊同。我謹此陳辭。

鄭松泰議員：有關發展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的議案和政策，如果由結論說起的話，我認為這是請君入甕的陷阱，香港人要加以警惕。對香港人而言，它的政策目的是要"複製香港，吞併香港"。要達致這個結論，我要先簡單說說背景。

中國第一次改革開放在 1980 年代推行。在 1978 年之前，中國經過了兩場大變革，包括歷時 10 年的文化大革命("文革")。當時中共或國家無論在文化或意識形態上，已無法再有更激進的方法，因為已經過 10 年文革，唯一的選擇便是高速的經濟發展。於是，鄧小平決定推行改革開放，利用經濟來挽救或取得中共僅餘的執政認受性。

於是，在第一次改革開放，香港成為了很重要的路徑、橋樑和窗口，無論是資金、人才和技術亦然，於是招商引資，前店後廠，成就

了中國的發展奇蹟，即珠三角的發展。所以，第一次改革開放的政策是明買明賣的。換句話說，香港提供了中國大陸需要的資金和人才，而在 1980 年代，在座一些朋友或我們父母那一代，在 1989 年後以為中國真的在變化，抱着經濟發展可能會令社會變得更開放文明的迷思，便北上發掘了第一桶、第二桶金。但是，當中這種明買明賣的關係很簡單直接，大家說的就是錢。

今天討論的大灣區政策，是第二次改革開放政策。當中複雜的地方不是明買明賣，因為除了錢之外，還有權力。究竟大灣區是否實施香港的法制？如何行使香港特區的權力？我們會否變成市政單位呢？在大灣區內由香港特區變成市政單位，還是大灣區可能變成香港延伸的一部分？這樣真的不得了。

第二次改革開放政策由我們這一代人來面對、審議和討論，但我在此只會簡單提出我的分析。大灣區無論在法制、經濟環境、招商引資、人才流通甚至是人員流通(即是香港人能否自由出入境)，以至基建等方面，都已經為各位準備妥當，供我們討論。全部好像很方便，叫大家去發展經濟機遇。然而，說到底，大灣區其實是一個地產項目。難道不是嗎？我認為主席會認同我的看法。

當然，國家想說服香港人，尤其是大眾市民前往大灣區，叫低層或現時在香港找不到工作的、生活相對困難的青年前往找尋機會，利用經濟和醫療聯網等原因說服他們前往。但是，事實上，正如我剛才談及第二次門戶開放政策時也提出一個問題，現在不是單純的明買明賣關係，而是誰人擁有話事權的問題。特區政府於是有一套說法，說是由大家共建，共享，共住的。如果可以有那麼多"共同"，便不會導致今時今日的中港矛盾了。

因此，整個大灣區的建設，實際上是複製香港的做法。因為在過去 10 年至 20 年，中國大陸想"走出去"，但單靠上海或廣州似乎不能完全"走出去"，要依靠港元、香港某些系統，甚至是聯繫匯率或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這問題就交由其他功能界別議員來擔心了。

所以，當中國不能成功"走出去"，而香港又不想經常被中國抓緊其重要命脈的時候，便想出複製香港的方法。國家要複製香港，但又不能忍氣吞聲，被一個小小的特區控制着其經濟命脈，包括人民幣、基金或"黑金"的流出，那怎麼辦呢？最終便吞併香港。國家吞併的，不僅是香港的文化，地理上也被吞併。以往香港是指深圳河以南的地

方，但現在原來大灣區也是香港，大陸某個部分也是香港，西九龍的內地口岸區也是香港，對於外國人而言，四處也可以是香港，那麼便等於不再有香港了。所以，大灣區的最終目的是吞併香港。

那麼，我們這一刻要思考甚麼？如果你是香港人，你應該思考甚麼呢？明買明賣的關係固然好，但第二次關乎到權力的改革開放政策則不再是這樣子。所以，站在香港人的角度，我希望大家看清楚。香港過去四五十年的輝煌，不是因為香港在時區上或中國內地的地理位置上比較優越，而純粹是香港明白到自由市場、個人自由和個人權利的可貴。

但是，如果我們將香港雙手奉送和墮入請君入甕的陷阱，我只會作出一個結論，就是既然說得大灣區如此優越，那麼推動大灣區的權貴應率先搬上去，何必引誘年輕人再次行差踏錯呢？他們在過去二三十年走錯了，他們餘下沒有多少個 20 年，我相信在 2047 年前可能已經沒有香港了。所以，最後，我只希望大家不要被共建、共享、共榮等字眼迷惑。大灣區最後不會成功的，因為這只是一個地產項目。當然(計時器響起)……如何發展留待……

主席：鄭議員，請你立即停止發言。

邵家輝議員：主席，就今次林健鋒議員提議的議題，關於加強區域合作，共建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其實我原本不打算發言，因我的黨派成員已經發言。但是，我剛才聽到毛孟靜議員提到這是 6 年議會生涯中最"擦鞋"的議案，指很多議員完全跟着北京的節奏、拍子起舞，一起歌頌，她又說這個大灣區對香港如何不好，所以我想稍作回應。

我想說，關於灣區這個概念，大灣區並不是第一個灣區。灣區這個概念在世界上很多地方也有，例如東京的灣區、紐約的灣區和舊金山的灣區。我相信我剛才提及的 3 個地方名稱，香港人也不會感到陌生，這 3 個也是很有名的地方。為何日本、美國如此有名？當然因為它們在經濟發展上是一個很重要的領導者。

我先說說東京的灣區，它土地的面積佔 36 700 平方公里；紐約灣區的面積是 21 400 平方公里；而舊金山灣區的面積是 18 000 平方公里。東京灣區的生產總值有 18,600 億元；紐約灣區的生產總值有

14,500 億元；舊金山灣區的生產總值有 8,200 億元。當灣區組成後，帶動了灣區內很多不同城市的經濟、產業發展和創造了很多工作機會。

就香港而言，大家知道香港是一個非常小型的經濟體，多年來也是貨物和資金的自由港。但是，如果我們這些貿易做得不好，一味"食老本"，我相信很多香港人也會擔心，世界發展速度那麼快，香港最終會被邊緣化。

今次國家推展大灣區，即九市和兩區，包括深圳、東莞、惠州、廣州、肇慶、佛山、中山、珠海和江門這 9 個位置的地方。當我們融合後，人口將會大約有 6 800 萬人，而面積有 56 500 平方公里，生產總值達至 13,800 億元，我們將會可以和世界知名的灣區相比較。

香港的經濟好像不錯，但大家知道其實是來之不易的。因為香港沒有生產，全部靠外來的供應；而在土地方面，這幾年尋找土地興建房屋十分困難；此外，很多朋友說工作的機遇越來越少。所以若香港能融入於大灣區，我相信香港的經濟發展一定會大大地躍進。光是說旅遊業和零售批發業，假設港珠澳大橋完成後，而 1 小時的大灣區可以順利伸延，有 6 800 萬的人口將能於 1 小時來往香港，我相信可以帶動香港各行各業的生意，特別是零售業和旅遊業，亦可以創造很多工作的機遇。

而今次這個大灣區的主題是創新科技業、金融服務業、房地產業、製造業。我相信很多香港的朋友或年青人，到國內都會很容易尋找到他們喜歡的工作。林健鋒議員在一開始時也提過，我們上次參觀大灣區時，有幾間大型企業的領頭人全是香港人，他們在 10 多年前已北上工作，今時今日，他們管理的這些公司的生意額是過千億元、萬億元。所以，有很多機遇是可以讓香港人發展的。

我的看法和鄭松泰議員 他離開了會議廳嗎？我剛才聽到鄭松泰議員說大灣區如何吞併、危害香港，說到那麼危險。如果香港不發展，我相信香港才會面對真正的危險。全世界很多地方也是外放型、與國際接軌。現在有一個如此良好的機遇，各地方所說的都是同一種語言，交通如此便利，為何我們不支持？不過很幸運地，我今天聽到絕大部分的議員，不論是建制或泛民的議員，也是以務實的態度發言，特別幫他們業界的專業人士想辦法，如何可以在大灣區內尋找商機。我認為這樣才是真正立法會，為香港做事、為香港人做事，想

辦法幫助香港的經濟，並不是有任何事情牽涉"國家"二字便走出來責罵，我相信這樣拖着香港的後腿，並不是香港人樂見的。

最後，在我的業界內，例如傢俬商會的朋友也提出過一些建議，而林健鋒議員剛才也表示，如果到國內工作，賺錢後能否不用向兩邊政府繳稅？國內入口的稅收會否調低？我相信這些稅務上的優惠，會有助各行各業的進出口貿易發展和本地商家在內地尋找機遇。

我感謝林健鋒議員今天提出的議案，我表示支持。多謝主席。

馬逢國議員：主席，多謝林健鋒議員提出議案，讓我們可以討論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的議題。

粵港澳作為世界第四大灣區，總體經濟增長一直維持在 7% 以上。美國的紐約灣區及三藩市灣區分別被譽為"金融灣區"及"科技灣區"；而東京都市圈則被稱為"產業灣區"。但是，大灣區的優勢在於均衡發展，既有以創科為主的深圳，亦有先進製造業為主的廣州，更有我們香港這個金融中心.....

(現場擴音系統出現干擾)

主席：馬逢國議員，你的手提電話是否在身旁？

馬逢國議員：沒有開着。

亦有先進製造業為主的廣州，更有我們香港這個金融中心，城市之間可互補不足，可以說兼備了其他 3 個灣區的特質，極有發展潛力，亦可說是香港要趕上內地發展的最後一班列車。

至於香港可以在大灣區發展中扮演甚麼角色，原議案及修正案提出了很多有用的建議。行政長官亦曾經指出，香港將按"十三五"規劃，為大灣區提供金融、航運及貿易服務，並提到大灣區有助香港經濟多元發展，特別是在創新科技及創意產業方面。

在創新科技方面，政府當局在本年的財政預算案中，落實撥款 500 億元，用於創科基建、注資創新及科技基金、加強支援初創企業、

鼓勵研發，但在創意產業方面，暫時只看到當局撥出 1 億 4,000 萬元的新資源，支援本地藝團及藝術家到大灣區交流，以及向創意智優計劃注資 10 億元。單純就撥款金額而言，與用於發展創新科技的 500 億元無法比較，亦未見有新政策配合，明顯是力度不足。

就我代表的業界而言，大灣區發展可說是挑戰與機遇並存，6 000 萬人口，以及基本上一致的語言，無疑是最大的機遇。眾所周知，目前香港的電影電視業如要進入內地，在沒有內地資金或演員參與的情況下，會被視為境外製作，仍然受到若干限制，必須要與內地企業共同投資合拍，才能順利進入內地市場。早前更新的 CEPA 安排，明顯仍未能帶來更大的方便和好處。

出版界亦需要透過與內地出版商合作，才能取得書號，限制了本地出版書籍在內地發行。至於文化藝術界面對的問題也不少，例如舞台布景、道具器材出入境的報關程序複雜，成本昂貴，題材劇本審批亦不容易應付；交流活動一般只支援當地的食宿，團體欠缺製作費、交通運輸等費用，亦難於在內地進行到位的宣傳及推廣，產業發展方面更加欠缺立足香港、熟悉面向內地市場的中介團體。體育交流方面，障礙相對最少，空間最大，只要資源到位，可以加大力度推動培訓、交流、比賽等內容，培育觀眾，提升產業化。

誠然，香港作為一個東西方文化交融的國際城市，往往能夠創作出多元、獨特的作品，與大灣區其他城市產生的作品比較有明顯特色，可以為大灣區的文化及創意產業注入國際視野及創新思維，亦可以推動民心的相通。

針對我剛才提出的問題，我建議特區政府與內地商討，爭取進一步放寬本地電視電影、出版，以及文化藝術界進入內地，特別是大灣區的限制，確保我們製作的電影可以在內地及香港同步上映，以及放寬合拍片內地與香港主創人員的比例，亦可以考慮在大灣區推出"先行先試"的措施。

就出版業而言，則要向內地部門爭取分配書號，開放大灣區，讓香港的出版商無障礙進入內地的出版及發行市場。就文化藝術界而言，可以透過簡化進出口的報關程序，放寬本地文化藝術團體進入內地的限制。例如實行"一審通行大灣區"等措施，容許本地團體申請國家藝術基金，開拓新的財政資源；並且將香港的場地伙伴計劃引進大灣區劇場，提升場地及夥伴團體的藝術形象特色，以及將觀眾層面擴

大至整個大灣區的居民。此外，亦可定期舉辦大灣區文化博覽會，促進大灣區演出經驗交流及建立人脈網絡。

特區政府要促成上述政策，才可做到行政長官所提，讓文化創意產業加強開放市場及投資，提升人才合作交流，充分利用香港為文化創意產業人才樞紐的平台，發揮區域的影響力，並且促進民心相通，提升國家的軟實力。

主席，接下來，我想根據原議案及修正案的部分內容作回應。很多同事提出不同措施，便利香港市民在大灣區生活。其中有同事提到，要向內地政府爭取香港人在大灣區可享完全國民待遇，我未必完全同意。要享有一個國家的國民權利，自然亦有國民應該承擔的義務。在內地，國民要服兵役、出國要申請，相信不是香港人容易接受的。

因此，我建議可向內地政府爭取"類國民待遇"的安排，在出入境、生活、工作、教育、安老及投資方面爭取最大方便，最小的制約。此外，有同事建議在大灣區實行"港人港稅"，只需向香港繳稅，亦不完全合理。我認為，特區政府需要與內地政府商討，避免港人雙重付稅，按照港人的貢獻及享受的福利，交付合理水平稅款，已經是一個公平、合理的安排。

主席，我謹此陳辭。

陳恒鑽議員：主席，我本來不打算發言，但聽過鄭松泰議員的發言後，我不得不作簡短發言。

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的發展講求互相合作、加強溝通、互補不足，從而發展多元經濟。不過，鄭議員竟然描述為"請君入甕"、"複製香港"、"吞併香港"，實在太離譜。立法會之前曾安排議員到大灣區考察，但鄭議員卻拒絕一同前往。不過，即使他參與考察，他又可能不願意觀察，而即使觀察後不明白也不問，最終將事情完全扭曲。

鄭議員指香港沒有地利，又說道香港的發展不是因為地利而是自由。如果地利可以讓一個地方發展起來，那麼冰島一定發展得最好。此外，我希望鄭議員重新閱讀香港的發展歷史。香港的發展從來不曾離開內地的發展，在每個關鍵環節中，不論內地的發展是興是衰，全

皆與香港的發展有關。雖然他是博士，但我希望他可以好好閱讀有關歷史，看清楚究竟香港今時今日的發展地位是如何得來的。

早前，在策略發展委員會的安排下，我亦曾前往大灣區考察。在整個交流的過程中，我發現各內地城市已就大灣區各方面作出多項安排及部署，希望可以發揮各自的優勢。例如，當我們前往企業考察時，他們提出了自己具備甚麼優勢呢？他們均指出希望與香港合作。他們的重點是加強溝通、互相合作、包容及發揮互相促進的作用，想法十分正面，沒有人表示打算吞併香港。香港是可以有更多作為的，大家不應以狹隘、井底之蛙、自吹自擂的態度看待此事。

胡志偉議員的修正案將引言中與內地溝通合作的部分刪除，反而把大灣區發展視為挑戰，又加上"轉危為機"的字眼。如果他以"轉危為機"的視野，又怎麼會看到大灣區會帶來合作機會呢？他認為大灣區的發展是"危"不是"機"。我們應把香港與周邊地區每次的發展合作視為"機"而非"危"，不應認為會有危機來臨。如果我們將所有事情皆視為"危"，那麼便甚麼也不用做了。

數年前，有朋友向我說："我不知道現在買樓好不好，因為買了樓，又擔心樓價會下跌，如果樓價下跌，又不知道該怎麼辦。"他一直左思右想，樓市一直上升，他便越感到害怕。有議員便一如他的想法般，心想："周邊地區一直發展，香港應否合作呢？如果合作的話，香港會否失去優勢呢？"如果我們繼續不斷考慮，待人家把事情辦妥後我們才開始做，屆時便會太遲了。既然香港有自身的優勢，亦提供眾多專業服務，也有很多範疇仍具備優勢，那麼我們是否應該研究如何發揮當中的優勢，而並非將此事視為"洪水猛獸"呢？

多位泛民議員這次皆意識到大灣區的發展，我相信親身接觸和感受是非常重要的。因此，我呼籲鄭松泰議員如有機會應返回內地觀察內地的發展情況。如果他仍然不清楚的話，他可以聯絡林健鋒議員替他補課，讓他知道整個大灣區未來的策略，這比他在議會內以狹隘的精神大放厥辭及提出似是而非的觀點好。我覺得這是很不應該的。

主席，我謹此陳辭。

主席：是否有其他議員想發言？

(沒有其他議員表示想發言)

主席：林健鋒議員，你現在可以就修正案發言，時限為 5 分鐘。

林健鋒議員：主席，今天我十分感謝 14 位議員就着"加強區域合作，共建粵港澳大灣區"的議案提出修正案，以及剛才有 19 位議員發言，證明大部分同事均務實進取，正視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對香港的重要性。

正如議案主題所說，共建大灣區需要的是共同合作，集思廣益，需要引起更多市民、專業界及工商界的關注。然而，社會上部分人帶有偏見，不但不會主動關注，而且不接觸了解之餘，更為反對而反對，我們是永遠無法喚醒裝睡的人。我也期望隨着時間推移、隨着深入交流和了解，這些人可以逐漸摒棄對大灣區的偏見。

主席，我想指出的是，大灣區的九市兩區，城市定位各有不同，經濟發展程度有差異，文化背景各有特色，總不能以一個城市包涵所有產業和所有城市的功能。當然，特區政府應該更積極表達意見，憑藉現有優勢爭取最有利的發展政策，扮演更積極的角色。但同時，我們強調的是錯位互補，協同發展，而不是明知自己沒有優勢也進行競爭，這樣容易造成資源浪費、重複發展。我們也不想令發展議題過於政治化……

主席：林健鋒議員，你應就各項修正案發言。

林健鋒議員：我現在立刻說……糾纏於所謂的意識形態之爭而導致香港裹足不前，坐失良機。

所以，對胡志偉議員提出的修正案，我是不認同的。香港的人才不會全面流失，反而會因為這個機會，令更多香港人在香港有較多的發展機會。

主席，建設一體化的大灣區，並不是零和遊戲。我們重視互相尊重、互惠共贏、優勢互補，不能夠只是抱着"你輸我贏"的心態。人才不會全部離開，是會有人才來港的。自己可以在對方的地盤爭取利益，但卻不跟對方分享資源，自己的進入門檻一成不變，不對外開放。如果一直強調保護主義，不能夠打破行業互認合作的障礙，互惠共贏

只是一句空話，難以推動不同地區之間的人流、物流和資金流，大灣區便無法發揮最大的競爭力。

因此，對於莫乃光議員和陳沛然議員的修正案，將我原議案有關專業資格互認的內容刪除，我表示不同意。但我希望隨着時間推移和深入的合作，大家可以放下芥蒂，先邁出第一步，尋求共識，真正做到互惠互利，共同建設世界一流的大灣區。多謝主席。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主席，剛才我數到有 35 位議員發言，涵蓋範圍自然相當廣泛，包括創新、科技、金融、專業服務、貿易、旅遊、青年發展，以至生活便利等，正正反映粵港澳大灣區建設不僅是促進區域經濟發展的戰略，亦是以改善民生的一個重大戰略計劃。

《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發展規劃》("《規劃》")將勾劃出大灣區未來的發展藍圖，預期《規劃》提出的是較為方向性的政策，因此，為落實《規劃》，特區政府會繼續與相關中央部委、廣東省政府和澳門特區政府緊密溝通和合作，推出具體、有效的合作項目和措施，並需要在過程中繼續聽取社會各界的意見，使實施的措施能更切合持份者的需要，幫助香港的發展。

預計大灣區《規劃》即將出台，我希望藉今天的機會，回應一些較多議員關心的共通課題。有關在大灣區內形成創新科技產業鏈方面，事實上，把大灣區建設成國際科技創新中心正是粵港兩地推進大灣區建設的重點。特區政府與深圳市政府正合作發展落馬洲河套地區為"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建立重點科研合作基地，以及相關高等教育、文化創意和其他配套設施。

我們亦着重發揮香港在科研及國際化的優勢，包括投放 100 億元建設"醫療科技創新平台"及"人工智能及機械人科技創新平台"，以吸引世界和內地頂尖的科研機構和企業來港，與本地大學及科研機構合作。兩星期前，習近平主席作出了重要指示，支持香港成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推出新政策容許香港的大學和科研機構申請中央財政科技計劃項目，並可在香港使用。這將促進本地科技人才與內地合作及參與國家重大科技任務。為加強香港對科技人才的吸引力，創新及科技局將以先導形式推行為期 3 年的"科技人才入境計劃"，實施輸入海外和內地科技人才快速處理安排，為香港匯聚更多人才。

在促進大灣區人流方面，特區政府會與深圳、珠海和澳門特區政府緊密合作，確保即將陸續落成的 3 個新口岸運作暢順，當中港珠澳大橋口岸將會是 24 小時運作。特區政府亦會繼續利用科技，提升各口岸的通關能力。

至於便利有意到內地發展的香港專才方面，內地與香港一直致力在 CEPA 框架下促進本港專業服務進入內地市場。合資格的香港居民或相關專業人士可以透過 CEPA 參加內地 40 多項專業及技術人員資格考試，以獲得資格證書，例如：建築、工程、法律、會計、醫療、旅遊等。另一方面，香港專業團體和內地有關規管機構已就多個專業資格達成互認協議或安排，包括證券及期貨、會計、房地產及建築領域下的產業測量師及工料測量師。

在便利港人在內地就業、生活和學習的措施方面，我們亦會繼續工作，促進大灣區內的人流，吸引香港的專才到大灣區創業和就業。就此，廣東省政府會盡快在大灣區落實國務院港澳辦於去年公布的兩批便利措施。我們亦會繼續向中央爭取為港人在大灣區的便利措施出台更多實際安排。

貨流方面，香港海關與內地海關 2016 年開始合作推出"跨境一鎖計劃"，利用科技減少重複查驗跨境貨物，促進兩地貨物流通效率。資訊流方面，我們留意到市場上有一些本地電訊商已相繼推出一些針對大灣區流動通訊的服務計劃並大幅減低漫遊收費。我們相信其餘電訊商亦會積極按市場需要，發展這方面的服務。

在資金流和金融服務業方面，我們會繼續拓展大灣區內人民幣跨境使用和業務的規模和範圍，開發更多的融資渠道和跨境金融服務去配合區內個人及企業的發展需要，以促進大灣區內的資金流通。我們亦會促進兩地金融機構互設及業務合作，爭取放寬香港金融機構進入大灣區內其他城市的條件，以開展和擴充業務，以及鼓勵更多內地金融機構在港建立業務。香港金融管理局亦會爭取以大灣區為試點，盡快推出跨境流動支付及便利港人到內地設戶的措施。

在旅遊方面，去年 12 月，大灣區 11 個城市共同成立了"粵港澳大灣區城市旅遊聯合會"("聯合會")，以深化各地在宣傳推廣、市場監管及共享旅遊信息方面的合作，推動區內旅遊業的持續發展。各成員同意共同設計粵港澳大灣區精品旅遊線路，並於今年 11 月由香港旅遊發展局牽頭赴日本開展聯合宣傳活動。日後，特區政府會繼續與聯合會成員保持緊密聯繫和合作，將大灣區的整體品牌推向世界，以吸引各地旅客到訪。

最後，主席，我希望談到許多議員都關注有關青年人在大灣區的發展問題。香港青年頭腦特別靈活、具國際視野，是發展新興產業尤其是創科和文化創意產業的強大生力軍，而大灣區建設將為香港青年帶來無限機遇。特區政府推出不同計劃支持青年人創業，包括成立了3億元的"青年發展基金"，受惠青年可使用資助到大灣區創業。我們亦推出"粵港澳大灣區香港青年實習計劃"(前稱"粵港暑期實習計劃")，讓青年人認識大灣區的就業市場及發展機遇。在《規劃》出台後，我們將特別加強對年青人宣傳和推廣大灣區建設，當中包括不同大灣區城市的發展重點、為落實《規劃》所推出的政策措施，以及便利港人在內地生活、學習和就業的新措施，使年青人能掌握資訊，明白大灣區帶來的機遇。

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將為香港更好融入國家發展大局，尋找新的經濟增長點，以至拓闊香港居民的生活空間，提供新的重大機遇。我再次多謝各位議員提出的這麼多寶貴意見。特區政府定當繼續當好"促成人"和"推廣者"，協助香港企業和人才發掘機遇，重點工作會是政府對政府方面的聯繫，即所謂 G2G，希望能尋求更多政策創新突破，營造有利環境。

謹此陳辭，多謝主席。

主席：我現在請盧偉國議員動議修正案。

盧偉國議員：主席，我動議修正林健鋒議員的議案。

盧偉國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標明文本見附件 7)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盧偉國議員就林健鋒議員議案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上述待決議題。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陳志全議員起立要求點名表決。

主席：陳志全議員要求點名表決。表決鐘會響 5 分鐘。

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主席：請各位議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石禮謙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黃定光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健波議員、何俊賢議員、易志明議員、姚思榮議員、馬逢國議員、張華峰議員、廖長江議員、潘兆平議員、盧偉國議員、吳永嘉議員、何啟明議員、周浩鼎議員、邵家輝議員、陳振英議員、陸頌雄議員、劉國勳議員及謝偉銓議員贊成。

莫乃光議員、梁繼昌議員、郭榮鏗議員及邵家臻議員反對。

葉建源議員及陳沛然議員棄權。

主席梁君彥議員沒有表決。

地方選區：

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葉劉淑儀議員、謝偉俊議員、陳恒鑽議員、梁志祥議員、麥美娟議員、郭偉強議員、葛珮帆議員、

蔣麗芸議員、何君堯議員、柯創盛議員、容海恩議員、張國鈞議員及鄭泳舜議員贊成。

毛孟靜議員、陳志全議員、張超雄議員、楊岳橋議員、朱凱廸議員、陳淑莊議員、鄭松泰議員、譚文豪議員及區諾軒議員反對。

胡志偉議員、黃碧雲議員、尹兆堅議員、林卓廷議員及許智峯議員棄權。

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29 人出席，22 人贊成，4 人反對，2 人棄權；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30 人出席，16 人贊成，9 人反對，5 人棄權。由於議題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獲得通過。

李慧琼議員：主席，我動議若稍後就"加強區域合作，共建粵港澳大灣區"所提出的議案或修正案再進行點名表決，表決須在鐘聲響起 1 分鐘後進行。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李慧琼議員動議的議案，予以通過。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上述待決議題。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沒有議員舉手)

主席：我認為議題獲得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及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我宣布議案獲得通過。

我命令若稍後就"加強區域合作，共建粵港澳大灣區"所提出的議案或修正案再進行點名表決，表決須在鐘聲響起 1 分鐘後進行。

主席：議員已獲通知，由於盧偉國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莫乃光議員、陳沛然議員及胡志偉議員已撤回他們的修正案。

主席：張華峰議員，由於盧偉國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請動議你經修改的修正案。

張華峰議員：主席，我動議我經修改的修正案，進一步修正經盧偉國議員修正的林健鋒議員議案。

張華峰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見附件 8)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張華峰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修正的林健鋒議員議案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上述待決議題。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陳志全議員起立要求點名表決。

主席：陳志全議員要求點名表決。表決鐘會響 1 分鐘。

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主席：請各位議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石禮謙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黃定光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健波議員、何俊賢議員、易志明議員、姚思榮議員、馬逢國議員、張華峰議員、廖長江議員、潘兆平議員、盧偉國議員、吳永嘉議員、何啟明議員、周浩鼎議員、邵家輝議員、陳振英議員、陸頌雄議員、劉國勳議員及謝偉銓議員贊成。

莫乃光議員、郭榮鏗議員及邵家臻議員反對。

梁繼昌議員及葉建源議員棄權。

主席梁君彥議員沒有表決。

地方選區：

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葉劉淑儀議員、陳恒鑽議員、梁志祥議員、麥美娟議員、郭偉強議員、葛珮帆議員、蔣麗芸議員、何君堯議員、柯創盛議員、容海恩議員、張國鈞議員及鄭泳舜議員贊成。

毛孟靜議員、陳志全議員、張超雄議員、楊岳橋議員、朱凱廸議員、陳淑莊議員、鄭松泰議員、譚文豪議員及區諾軒議員反對。

胡志偉議員、黃碧雲議員、尹兆堅議員、林卓廷議員及許智峯議員棄權。

謝偉俊議員沒有表決。

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28 人出席，22 人贊成，3 人反對，2 人棄權；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30 人出席，

15 人贊成，9 人反對，5 人棄權。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主席：容海恩議員，由於盧偉國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請動議你經修改的修正案。

容海恩議員：主席，我動議我經修改的修正案，進一步修正經盧偉國議員修正的林健鋒議員議案。

容海恩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見附件 9)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容海恩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修正的林健鋒議員議案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上述待決議題。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陳志全議員起立要求點名表決。

主席：陳志全議員要求點名表決。表決鐘會響 1 分鐘。

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主席：請各位議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石禮謙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黃定光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健波議員、何俊賢議員、易志明議員、姚思榮議員、馬逢國議員、張華峰議員、廖長江議員、潘兆平議員、盧偉國議員、吳永嘉議員、何啟明議員、周浩鼎議員、邵家輝議員、陳振英議員、陸頌雄議員、劉國勳議員及謝偉銓議員贊成。

莫乃光議員、郭榮鏗議員及邵家臻議員反對。

梁繼昌議員及葉建源議員棄權。

主席梁君彥議員沒有表決。

地方選區：

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葉劉淑儀議員、謝偉俊議員、陳恒鑽議員、梁志祥議員、麥美娟議員、郭偉強議員、葛珮帆議員、蔣麗芸議員、何君堯議員、柯創盛議員、容海恩議員、張國鈞議員及鄭泳舜議員贊成。

毛孟靜議員、陳志全議員、張超雄議員、楊岳橋議員、朱凱廸議員、陳淑莊議員、鄭松泰議員、譚文豪議員及區諾軒議員反對。

胡志偉議員、黃碧雲議員、尹兆堅議員、林卓廷議員及許智峯議員棄權。

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28 人出席，22 人贊成，3 人反對，2 人棄權；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30 人出席，16 人贊成，9 人反對，5 人棄權。由於議題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獲得通過。

主席：姚思榮議員，由於盧偉國議員及容海恩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請動議你經修改的修正案。

姚思榮議員：主席，我動議我經修改的修正案，進一步修正經盧偉國議員及容海恩議員修正的林健鋒議員議案。

姚思榮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及容海恩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見附件 10)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姚思榮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及容海恩議員修正的林健鋒議員議案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上述待決議題。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陳志全議員起立要求點名表決。

主席：陳志全議員要求點名表決。表決鐘會響 1 分鐘。

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主席：請各位議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石禮謙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黃定光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健波議員、何俊賢議員、易志明議員、姚思榮議員、馬逢國議員、張華峰議員、廖長江議員、潘兆平議員、盧偉國議員、吳永嘉議員、何啟明議員、周浩鼎議員、邵家輝議員、陳振英議員、陸頌雄議員、劉國勳議員及謝偉銓議員贊成。

莫乃光議員、梁繼昌議員、郭榮鏗議員及邵家臻議員反對。

葉建源議員棄權。

主席梁君彥議員沒有表決。

地方選區：

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葉劉淑儀議員、謝偉俊議員、陳恒鑽議員、梁志祥議員、麥美娟議員、郭偉強議員、葛珮帆議員、蔣麗芸議員、何君堯議員、柯創盛議員、容海恩議員、張國鈞議員及鄭泳舜議員贊成。

毛孟靜議員、陳志全議員、張超雄議員、楊岳橋議員、朱凱廸議員、陳淑莊議員、鄭松泰議員、譚文豪議員及區諾軒議員反對。

胡志偉議員、黃碧雲議員、尹兆堅議員、林卓廷議員及許智峯議員棄權。

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28 人出席，22 人贊成，4 人反對，1 人棄權；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30 人出席，16 人贊成，9 人反對，5 人棄權。由於議題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獲得通過。

主席：謝偉銓議員，由於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及姚思榮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請動議你經修改的修正案。

謝偉銓議員：主席，我動議我經修改的修正案，進一步修正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及姚思榮議員修正的林健鋒議員議案。

主席，粵港澳大灣區彷如《關雎》一詩中的窈窕淑女，自然君子好逑，而求之不得，自然會輾轉反側。所以，我促請特區政府，積極向中央爭取……

主席：謝偉銓議員，你現在只可就修正案內經修改的措辭發言，但不可再就其他事宜發表意見。

謝偉銓議員：主席，我正就此發言。

主席：你應就相關措辭發言。

謝偉銓議員：好的。所以，我促請特區政府為港人爭取在大灣區內享有國民待遇、"港人港稅"，以及……

主席：謝偉銓議員，你仍不是就修正案內經修改的措辭發言。

謝偉銓議員：主席，我提出了 3 項修訂，其中包括國民待遇……

主席：謝議員，你無須指出你在修正案內提出了多少項修訂。你只應就修正案內經修改的措辭發言，解釋為何要修改相關措辭。

謝偉銓議員：主席，我的修正案主要加入了 3 項修訂，包括向內地當局爭取香港人在大灣區可享國民待遇；爭取在大灣區實行"港人港

稅"先導計劃；以及向內地當局爭取放寬對香港企業的資質評審門檻，包括把香港企業在香港的業務資歷列為其中一項評審因素。

主席，這些建議的修訂和措施，均是希望保留和吸引……

主席：謝偉銓議員，你其實濫用了這 3 分鐘的額外發言時間，請坐下。

謝偉銓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及姚思榮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見附件 11)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謝偉銓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及姚思榮議員修正的林健鋒議員議案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上述待決議題。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陳志全議員起立要求點名表決。

主席：陳志全議員要求點名表決。表決鐘會響 1 分鐘。

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主席：請各位議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石禮謙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陳健波議員、易志明議員、姚思榮議員、張華峰議員、廖長江議員、潘兆平議員、盧偉國議員、吳永嘉議員、何啟明議員、邵家輝議員、陳振英議員、陸頌雄議員及謝偉銓議員贊成。

莫乃光議員、梁繼昌議員、郭榮鏗議員及邵家臻議員反對。

黃定光議員、李慧琼議員、何俊賢議員、葉建源議員、周浩鼎議員及劉國勳議員棄權。

主席梁君彥議員沒有表決。

地方選區：

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葉劉淑儀議員、謝偉俊議員、麥美娟議員、郭偉強議員、何君堯議員及容海恩議員贊成。

毛孟靜議員、陳志全議員、張超雄議員、楊岳橋議員、朱凱廸議員、陳淑莊議員、鄭松泰議員、譚文豪議員及區諾軒議員反對。

陳克勤議員、胡志偉議員、陳恒镔議員、梁志祥議員、黃碧雲議員、葛珮帆議員、蔣麗芸議員、尹兆堅議員、林卓廷議員、柯創盛議員、張國鈞議員、許智峯議員及鄭泳舜議員棄權。

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27 人出席，16 人贊成，4 人反對，6 人棄權；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30 人出席，8 人贊成，9 人反對，13 人棄權。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主席：由於田北辰議員不在席，本會不會處理他的修正案。

主席：廖長江議員，由於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及姚思榮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請動議你經修改的修正案。

廖長江議員：主席，我動議我經修改的修正案，進一步修正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及姚思榮議員修正的林健鋒議員議案。

廖長江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及姚思榮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見附件 12)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廖長江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及姚思榮議員修正的林健鋒議員議案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上述待決議題。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陳志全議員起立要求點名表決。

主席：陳志全議員要求點名表決。表決鐘會響 1 分鐘。

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主席：請各位議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石禮謙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黃定光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健波議員、何俊賢議員、易志明議員、姚思榮議員、馬逢國議員、張華峰議員、廖長江議員、潘兆平議員、盧偉國議員、吳永嘉議員、何啟明議員、周浩鼎議員、邵家輝議員、陳振英議員、陸頌雄議員、劉國勳議員及謝偉銓議員贊成。

莫乃光議員、郭榮鏗議員及邵家臻議員反對。

葉建源議員棄權。

主席梁君彥議員沒有表決。

地方選區：

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葉劉淑儀議員、謝偉俊議員、陳恒镔議員、梁志祥議員、麥美娟議員、郭偉強議員、葛珮帆議員、蔣麗芸議員、何君堯議員、柯創盛議員、容海恩議員、張國鈞議員及鄭泳舜議員贊成。

毛孟靜議員、陳志全議員、張超雄議員、楊岳橋議員、朱凱廸議員、陳淑莊議員、鄭松泰議員、譚文豪議員及區諾軒議員反對。

胡志偉議員、黃碧雲議員、尹兆堅議員、林卓廷議員及許智峯議員棄權。

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27 人出席，22 人贊成，3 人反對，1 人棄權；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30 人出席，16 人贊成，9 人反對，5 人棄權。由於議題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獲得通過。

主席：梁繼昌議員，由於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及廖長江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請動議你經修改的修正案。

梁繼昌議員：主席，我動議我經修改的修正案，進一步修正經盧偉國議員、張華峰議員、容海恩議員……

主席：梁議員，張華峰議員的修正案已被否決。

梁繼昌議員：好的……進一步修正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及廖長江議員修正的林健鋒議員議案。

梁繼昌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及廖長江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見附件 13)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梁繼昌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及廖長江議員修正的林健鋒議員議案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上述待決議題。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陳志全議員起立要求點名表決。

主席：陳志全議員要求點名表決。表決鐘會響 1 分鐘。

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主席：請各位議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主席：梁繼昌議員，你是否要作出表決？

(梁繼昌議員沒有作出表決)

功能團體：

石禮謙議員、林健鋒議員、黃定光議員、李慧瓊議員、何俊賢議員、張華峰議員、葉建源議員、潘兆平議員、盧偉國議員、周浩鼎議員及劉國勳議員贊成。

張宇人議員、易志明議員、莫乃光議員、郭榮鏗議員、何啟明議員、邵家輝議員、邵家臻議員及陸頌雄議員反對。

陳健波議員、姚思榮議員、馬逢國議員、吳永嘉議員、陳振英議員及謝偉銓議員棄權。

主席梁君彥議員及梁繼昌議員沒有表決。

地方選區：

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葉劉淑儀議員、陳恒镔議員、梁志祥議員、葛珮帆議員、蔣麗芸議員、何君堯議員、柯創盛議員、容海恩議員、張國鈞議員及鄭泳舜議員贊成。

黃國健議員、毛孟靜議員、陳志全議員、麥美娟議員、郭偉強議員、張超雄議員、楊岳橋議員、朱凱廸議員、陳淑莊議員、鄭松泰議員及譚文豪議員反對。

謝偉俊議員、胡志偉議員、黃碧雲議員、尹兆堅議員、林卓廷議員、許智峯議員及區諾軒議員棄權。

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27 人出席，11 人贊成，8 人反對，6 人棄權；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30 人出席，12 人贊成，11 人反對，7 人棄權。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主席：何啟明議員，由於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及廖長江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請動議你經修改的修正案。

何啟明議員：主席，我動議我經修改的修正案，進一步修正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及廖長江議員修正的林健鋒議員議案。

何啟明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及廖長江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見附件 14)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何啟明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及廖長江議員修正的林健鋒議員議案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上述待決議題。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陳志全議員起立要求點名表決。

主席：陳志全議員要求點名表決。表決鐘會響 1 分鐘。

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主席：請各位議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石禮謙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黃定光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健波議員、何俊賢議員、易志明議員、姚思榮議員、馬逢國議員、張華峰議員、潘兆平議員、盧偉國議員、吳永嘉議員、何啟明議員、周浩鼎議員、邵家輝議員、陳振英議員、陸頌雄議員、劉國勳議員及謝偉銓議員贊成。

莫乃光議員、梁繼昌議員、郭榮鏗議員及邵家臻議員反對。

葉建源議員棄權。

主席梁君彥議員沒有表決。

地方選區：

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葉劉淑儀議員、謝偉俊議員、陳恒镔議員、梁志祥議員、麥美娟議員、郭偉強議員、葛珮帆議員、蔣麗芸議員、何君堯議員、柯創盛議員、容海恩議員、張國鈞議員及鄭泳舜議員贊成。

毛孟靜議員、陳志全議員、張超雄議員、楊岳橋議員、朱凱廸議員、陳淑莊議員、鄭松泰議員、譚文豪議員及區諾軒議員反對。

胡志偉議員、黃碧雲議員、尹兆堅議員、林卓廷議員及許智峯議員棄權。

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27 人出席，21 人贊成，4 人反對，1 人棄權；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30 人出席，16 人贊成，9 人反對，5 人棄權。由於議題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獲得通過。

主席：蔣麗芸議員，由於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廖長江議員及何啟明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請動議你經修改的修正案。

蔣麗芸議員：主席，我動議我經修改的修正案，進一步修正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廖長江議員及何啟明議員修正的林健鋒議員議案。

蔣麗芸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廖長江議員及何啟明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見附件 15)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蔣麗芸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廖長江議員及何啟明議員修正的林健鋒議員議案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上述待決議題。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陳志全議員起立要求點名表決。

主席：陳志全議員要求點名表決。表決鐘會響 1 分鐘。

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主席：請各位議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石禮謙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黃定光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健波議員、何俊賢議員、易志明議員、姚思榮議員、馬逢國議員、張華峰議員、潘兆平議員、盧偉國議員、吳永嘉議員、何啟明議員、周浩鼎議員、邵家輝議員、陳振英議員、陸頌雄議員、劉國勳議員及謝偉銓議員贊成。

莫乃光議員、梁繼昌議員、郭榮鏗議員及邵家臻議員反對。

葉建源議員棄權。

主席梁君彥議員沒有表決。

地方選區：

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葉劉淑儀議員、謝偉俊議員、陳恒镔議員、梁志祥議員、麥美娟議員、郭偉強議員、葛珮帆議員、蔣麗芸議員、何君堯議員、柯創盛議員、容海恩議員、張國鈞議員及鄭泳舜議員贊成。

毛孟靜議員、陳志全議員、張超雄議員、楊岳橋議員、朱凱廸議員、陳淑莊議員、鄭松泰議員、譚文豪議員及區諾軒議員反對。

胡志偉議員、黃碧雲議員、尹兆堅議員、林卓廷議員及許智峯議員棄權。

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27 人出席，21 人贊成，4 人反對，1 人棄權；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30 人出席，16 人贊成，9 人反對，5 人棄權。由於議題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獲得通過。

主席：吳永嘉議員，由於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廖長江議員、何啟明議員及蔣麗芸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請動議你經修改的修正案。

吳永嘉議員：主席，我動議我經修改的修正案，進一步修正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廖長江議員、何啟明議員及蔣麗芸議員修正的林健鋒議員議案。

吳永嘉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廖長江議員、何啟明議員及蔣麗芸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見附件 16)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吳永嘉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廖長江議員、何啟明議員及蔣麗芸議員修正的林健鋒議員議案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上述待決議題。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陳志全議員起立要求點名表決。

主席：陳志全議員要求點名表決。表決鐘會響 1 分鐘。

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主席：請各位議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石禮謙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黃定光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健波議員、何俊賢議員、易志明議員、姚思榮議員、馬逢國議員、張華峰議員、潘兆平議員、盧偉國議員、吳永嘉議員、何啟明議員、周浩鼎議員、邵家輝議員、陳振英議員、陸頌雄議員、劉國勳議員及謝偉銓議員贊成。

莫乃光議員、郭榮鏗議員及邵家臻議員反對。

梁繼昌議員及葉建源議員棄權。

主席梁君彥議員沒有表決。

地方選區：

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葉劉淑儀議員、謝偉俊議員、陳恒镔議員、梁志祥議員、麥美娟議員、郭偉強議員、葛珮帆議員、蔣麗芸議員、何君堯議員、柯創盛議員、容海恩議員、張國鈞議員及鄭泳舜議員贊成。

毛孟靜議員、陳志全議員、張超雄議員、楊岳橋議員、朱凱廸議員、陳淑莊議員、鄭松泰議員、譚文豪議員及區諾軒議員反對。

胡志偉議員、黃碧雲議員、尹兆堅議員、林卓廷議員及許智峯議員棄權。

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27 人出席，21 人贊成，3 人反對，2 人棄權；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30 人出席，16 人贊成，9 人反對，5 人棄權。由於議題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修正案獲得通過。

主席：林健鋒議員，你還有 1 分 33 秒答辯。之後辯論即告結束。

林健鋒議員：主席，粵港澳大灣區資源豐富，我相信會為香港各界人士帶來很多商機，亦會為香港帶來很多投資機會，在香港創造更多就業機會。

請大家支持。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林健鋒議員動議的議案，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廖長江議員、何啟明議員、蔣麗芸議員及吳永嘉議員修正後，予以通過。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陳志全議員起立要求點名表決。

主席：陳志全議員要求點名表決。表決鐘會響 1 分鐘。

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主席：請各位議員核對所作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石禮謙議員、張宇人議員、林健鋒議員、黃定光議員、李慧琼議員、陳健波議員、何俊賢議員、易志明議員、姚思榮議員、馬逢國議員、張華峰議員、潘兆平議員、盧偉國議員、吳永嘉議員、何啟明議員、周浩鼎議員、邵家輝議員、陳振英議員、陸頌雄議員、劉國勳議員及謝偉銓議員贊成。

莫乃光議員、郭榮鏗議員、葉建源議員及邵家臻議員反對。

主席梁君彥議員及梁繼昌議員沒有表決。

地方選區：

陳克勤議員、梁美芬議員、黃國健議員、葉劉淑儀議員、謝偉俊議員、陳恒镔議員、梁志祥議員、麥美娟議員、郭偉強議員、葛珮帆議員、蔣麗芸議員、何君堯議員、柯創盛議員、容海恩議員、張國鈞議員及鄭泳舜議員贊成。

毛孟靜議員、胡志偉議員、陳志全議員、張超雄議員、黃碧雲議員、楊岳橋議員、尹兆堅議員、朱凱廸議員、林卓廷議員、陳淑莊議員、許智峯議員、鄭松泰議員、譚文豪議員及區諾軒議員反對。

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27 人出席，21 人贊成，4 人反對；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30 人出席，16 人贊

成，14 人反對。由於議題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於是宣布經修正的議案獲得通過。

下次會議

主席：我現在宣布休會。本會在 2018 年 6 月 6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續會。

立法會遂於下午 3 時 10 分休會。

附件 1

葉劉淑儀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標明文本

鑑於行政長官在其施政報告中提出基層醫療健康的施政理念，而**故此**財政司司長亦在財政預算案中表示，就政府全面檢視基層醫療服務規劃，制訂藍圖，他會在資源上全面配合；為了有效地發展基層醫療服務，本會促請政府：

- (一) 從整體的公共醫療資源分配中，增加基層醫療服務的資源，並撥款100億元設立種子基金，以資助市民進行身體檢查，預防疾病；
- (二) 因應長者人口增加，全面檢討長者健康中心的服務模式，以及在各區增設社區健康中心，讓市民在社區得到所需的醫療及護理服務；
- (三) 增加長者醫療券計劃的資助金額至每年不少於3,000元，並加強監管醫療服務提供者，以防長者在被誤導的情況下，不適當地使用醫療券；
- (四) 發展全面的公營牙科服務，包括將學童牙科保健服務擴展至中學生及實施全民牙科保健計劃；
- (五) 為所有使用公共醫療服務的長者提供半價優惠，以避免他們因為經濟問題延誤醫治疾病；
- (六) 善用公私營協作基金以推出更多篩查計劃，讓市民及早就健康問題作出應對；及
- (七) 放寬撒瑪利亞基金的申請門檻，取消經濟審查須以家庭為單位計算的規定，並調低病人就藥物費用須分擔的比率；及
- (八) **加強中醫藥在基層醫療的角色**，包括將所有中醫教研中心納入公營醫療體系，使中醫服務得到公帑恆常的資助，讓市民得到可負擔而高質素的中醫服務；為受聘於由醫院管理局、非政府機構和本地大學三方合作營運的中醫教研中心的中醫及輔助人員制訂具吸引力的薪級表及晉升階梯，

以吸引及挽留人才；以及成立專項基金以支援本地傳統中醫學的培訓及研究發展。

註：葉劉淑儀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附件 2

李國麟議員就經葉劉淑儀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

鑑於行政長官在其施政報告中提出基層醫療健康的施政理念，故此財政司司長在財政預算案中表示，就政府全面檢視基層醫療服務規劃，制訂藍圖，他會在資源上全面配合；為了有效地發展基層醫療服務，本會促請政府：

- (一) 從整體的公共醫療資源分配中，增加基層醫療服務的資源，並撥款100億元設立種子基金，以資助市民進行身體檢查，預防疾病；
- (二) 因應長者人口增加，全面檢討長者健康中心的服務模式，以及在各區增設社區健康中心，讓市民在社區得到所需的醫療及護理服務；
- (三) 增加長者醫療券計劃的資助金額至每年不少於3,000元，並加強監管醫療服務提供者，以防長者在被誤導的情況下，不適當地使用醫療券；
- (四) 發展全面的公營牙科服務，包括將學童牙科保健服務擴展至中學生及實施全民牙科保健計劃；
- (五) 為所有使用公共醫療服務的長者提供半價優惠，以避免他們因為經濟問題延誤醫治疾病；
- (六) 善用公私營協作基金以推出更多篩查計劃，讓市民及早就健康問題作出應對；
- (七) 放寬撒瑪利亞基金的申請門檻，取消經濟審查須以家庭為單位計算的規定，並調低病人就藥物費用須分擔的比率；及
- (八) 加強中醫藥在基層醫療的角色，包括將所有中醫教研中心納入公營醫療體系，使中醫服務得到公帑恆常的資助，讓市民得到可負擔而高質素的中醫服務；為受聘於由醫院管理局、非政府機構和本地大學三方合作營運的

中醫教研中心的中醫及輔助人員制訂具吸引力的薪級表及晉升階梯，以吸引及挽留人才；以及成立專項基金以支援本地傳統中醫學的培訓及研究發展；

- (九) **在各區增設護士診所；**
- (十) **在公共醫療服務中加強聽力治療，包括增加培訓聽力學家及聽力學技術員的名額，以協助長者解決聽力衰退的問題；**
- (十一) **增加衛生署的資源及人手，以改善各項兒童及青少年的健康服務，包括兒童體能智力測驗服務及學生健康服務等；及**
- (十二) **完善醫護人手的規劃，以增加護士及專職醫療人員的數目，並善用他們的專業知識，在社區為市民提供護理、精神健康、藥物諮詢和輔導等服務。**

註：李國麟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附件 3

陳恒鑽議員就經葉劉淑儀議員及李國麟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

鑑於行政長官在其施政報告中提出基層醫療健康的施政理念，故此財政司司長在財政預算案中表示，就政府全面檢視基層醫療服務規劃，制訂藍圖，他會在資源上全面配合；為了有效地發展基層醫療服務，本會促請政府：

- (一) 從整體的公共醫療資源分配中，增加基層醫療服務的資源，並撥款100億元設立種子基金，以資助市民進行身體檢查，預防疾病；
- (二) 因應長者人口增加，全面檢討長者健康中心的服務模式，以及在各區增設社區健康中心，讓市民在社區得到所需的醫療及護理服務；
- (三) 增加長者醫療券計劃的資助金額至每年不少於3,000元，並加強監管醫療服務提供者，以防長者在被誤導的情況下，不適當地使用醫療券；
- (四) 發展全面的公營牙科服務，包括將學童牙科保健服務擴展至中學生及實施全民牙科保健計劃；
- (五) 為所有使用公共醫療服務的長者提供半價優惠，以避免他們因為經濟問題延誤醫治疾病；
- (六) 善用公私營協作基金以推出更多篩查計劃，讓市民及早就健康問題作出應對；
- (七) 放寬撒瑪利亞基金的申請門檻，取消經濟審查須以家庭為單位計算的規定，並調低病人就藥物費用須分擔的比率；及
- (八) 加強中醫藥在基層醫療的角色，包括將所有中醫教研中心納入公營醫療體系，使中醫服務得到公帑恆常的資助，讓市民得到可負擔而高質素的中醫服務；為受聘於由醫院管理局、非政府機構和本地大學三方合作營運的

中醫教研中心的中醫及輔助人員制訂具吸引力的薪級表及晉升階梯，以吸引及挽留人才；以及成立專項基金以支援本地傳統中醫學的培訓及研究發展；

- (九) 在各區增設護士診所；
- (十) 在公共醫療服務中加強聽力治療，包括增加培訓聽力學家及聽力學技術員的名額，以協助長者解決聽力衰退的問題；
- (十一) 增加衛生署的資源及人手，以改善各項兒童及青少年的健康服務，包括兒童體能智力測驗服務及學生健康服務等；及
- (十二) 完善醫護人手的規劃，以增加護士及專職醫療人員的數目，並善用他們的專業知識，在社區為市民提供護理、精神健康、藥物諮詢和輔導等服務；
- (十三) **提升各間長者健康中心的服務，除了要為長者提供健康評估、健康輔導、健康教育和基本診療的服務外，並應在每間中心加設駐中心物理治療師、營養師、臨床心理學家及中醫師等，以迎合不同長者的醫療服務需要；**
- (十四) **降低長者醫療券的受惠年齡至60歲及取消醫療券金額累積上限；**
- (十五) **增加大學牙醫學士學位課程的學額，以培育更多牙醫滿足服務需求；**
- (十六) **盡快在全港各區公營醫院增設24小時門診服務，以紓緩市民長時間輪候急症室服務的情況；**
- (十七) **盡快興建公營中醫醫院以提供中醫住院服務，以及在日後成立的地區康健中心提供中醫服務，以支援長期病患者；**
- (十八) **參照長者醫療券計劃，增設兒童醫療券計劃，向每個兒童醫療券戶口每年注資2,000元；**

(十九) 加強應對罕見疾病，包括向孕婦提供免費產前非侵入性胎兒染色體基因檢測服務及向有意生育人士提供孕前染色體基因檢測服務；及

(二十) 完善疫苗接種計劃，以加強預防傳染病。

註：陳恒镔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附件 4

田北辰議員就經葉劉淑儀議員、李國麟議員及陳恒鑽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

鑑於行政長官在其施政報告中提出基層醫療健康的施政理念，故此財政司司長在財政預算案中表示，就政府全面檢視基層醫療服務規劃，制訂藍圖，他會在資源上全面配合；為了有效地發展基層醫療服務，本會促請政府：

- (一) 從整體的公共醫療資源分配中，增加基層醫療服務的資源，並撥款100億元設立種子基金，以資助市民進行身體檢查，預防疾病；
- (二) 因應長者人口增加，全面檢討長者健康中心的服務模式，以及在各區增設社區健康中心，讓市民在社區得到所需的醫療及護理服務；
- (三) 增加長者醫療券計劃的資助金額至每年不少於3,000元，並加強監管醫療服務提供者，以防長者在被誤導的情況下，不適當地使用醫療券；
- (四) 發展全面的公營牙科服務，包括將學童牙科保健服務擴展至中學生及實施全民牙科保健計劃；
- (五) 為所有使用公共醫療服務的長者提供半價優惠，以避免他們因為經濟問題延誤醫治疾病；
- (六) 善用公私營協作基金以推出更多篩查計劃，讓市民及早就健康問題作出應對；
- (七) 放寬撒瑪利亞基金的申請門檻，取消經濟審查須以家庭為單位計算的規定，並調低病人就藥物費用須分擔的比率；及
- (八) 加強中醫藥在基層醫療的角色，包括將所有中醫教研中心納入公營醫療體系，使中醫服務得到公帑恆常的資助，讓市民得到可負擔而高質素的中醫服務；為受聘於由醫院管理局、非政府機構和本地大學三方合作

營運的中醫教研中心的中醫及輔助人員制訂具吸引力的薪級表及晉升階梯，以吸引及挽留人才；以及成立專項基金以支援本地傳統中醫學的培訓及研究發展；

- (九) 在各區增設護士診所；
- (十) 在公共醫療服務中加強聽力治療，包括增加培訓聽力學家及聽力學技術員的名額，以協助長者解決聽力衰退的問題；
- (十一) 增加衛生署的資源及人手，以改善各項兒童及青少年的健康服務，包括兒童體能智力測驗服務及學生健康服務等；及
- (十二) 完善醫護人手的規劃，以增加護士及專職醫療人員的數目，並善用他們的專業知識，在社區為市民提供護理、精神健康、藥物諮詢和輔導等服務；
- (十三) 提升各間長者健康中心的服務，除了要為長者提供健康評估、健康輔導、健康教育和基本診療的服務外，並應在每間中心加設駐中心物理治療師、營養師、臨床心理學家及中醫師等，以迎合不同長者的醫療服務需要；
- (十四) 降低長者醫療券的受惠年齡至60歲及取消醫療券金額累積上限；
- (十五) 增加大學牙醫學士學位課程的學額，以培育更多牙醫滿足服務需求；
- (十六) 盡快在全港各區公營醫院增設24小時門診服務，以紓緩市民長時間輪候急症室服務的情況；
- (十七) 盡快興建公營中醫醫院以提供中醫住院服務，以及在日後成立的地區康健中心提供中醫服務，以支援長期病患者；

(十八) 參照長者醫療券計劃，增設兒童醫療券計劃，向每個兒童醫療券戶口每年注資2,000元；

(十九) 加強應對罕見疾病，包括向孕婦提供免費產前非侵入性胎兒染色體基因檢測服務及向有意生育人士提供孕前染色體基因檢測服務；及

(二十) 完善疫苗接種計劃，以加強預防傳染病；

(二十一) **研究設立投訴機制以打擊長者醫療券計劃的醫療服務提供者濫收醫療費用的情況；**

(二十二) **將學童牙科保健服務擴展至幼稚園學生；**

(二十三) **研究加強推廣長者牙科服務的資助項目，並放寬關愛基金下'長者牙科服務資助計劃'的受惠者資格，以涵蓋65歲或以上領取長者生活津貼的人士；及**

(二十四) **研究設立更多長者健康中心，為更多年滿65歲或以上的長者會員提供服務，以及設立機制以縮短長者成為該等中心會員的輪候時間。**

註：田北辰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附件 5

麥美娟議員就經葉劉淑儀議員、李國麟議員、陳恒鑽議員及田北辰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

鑑於行政長官在其施政報告中提出基層醫療健康的施政理念，故此財政司司長在財政預算案中表示，就政府全面檢視基層醫療服務規劃，制訂藍圖，他會在資源上全面配合；為了有效地發展基層醫療服務，本會促請政府：

- (一) 從整體的公共醫療資源分配中，增加基層醫療服務的資源，並撥款 100 億元設立種子基金，以資助市民進行身體檢查，預防疾病；
- (二) 因應長者人口增加，全面檢討長者健康中心的服務模式，以及在各區增設社區健康中心，讓市民在社區得到所需的醫療及護理服務；
- (三) 增加長者醫療券計劃的資助金額至每年不少於 3,000 元，並加強監管醫療服務提供者，以防長者在被誤導的情況下，不適當地使用醫療券；
- (四) 發展全面的公營牙科服務，包括將學童牙科保健服務擴展至中學生及實施全民牙科保健計劃；
- (五) 為所有使用公共醫療服務的長者提供半價優惠，以避免他們因為經濟問題延誤醫治疾病；
- (六) 善用公私營協作基金以推出更多篩查計劃，讓市民及早就健康問題作出應對；
- (七) 放寬撒瑪利亞基金的申請門檻，取消經濟審查須以家庭為單位計算的規定，並調低病人就藥物費用須分擔的比率；及
- (八) 加強中醫藥在基層醫療的角色，包括將所有中醫教研中心納入公營醫療體系，使中醫服務得到公帑恆常的資助，讓市民得到可負擔而高質素的中醫服務；為受聘於由醫院管理局、非政府機構和本地大學三方合作

營運的中醫教研中心的中醫及輔助人員制訂具吸引力的薪級表及晉升階梯，以吸引及挽留人才；以及成立專項基金以支援本地傳統中醫學的培訓及研究發展；

- (九) 在各區增設護士診所；
- (十) 在公共醫療服務中加強聽力治療，包括增加培訓聽力學家及聽力學技術員的名額，以協助長者解決聽力衰退的問題；
- (十一) 增加衛生署的資源及人手，以改善各項兒童及青少年的健康服務，包括兒童體能智力測驗服務及學生健康服務等；及
- (十二) 完善醫護人手的規劃，以增加護士及專職醫療人員的數目，並善用他們的專業知識，在社區為市民提供護理、精神健康、藥物諮詢和輔導等服務；
- (十三) 提升各間長者健康中心的服務，除了要為長者提供健康評估、健康輔導、健康教育和基本診療的服務外，並應在每間中心加設駐中心物理治療師、營養師、臨床心理學家及中醫師等，以迎合不同長者的醫療服務需要；
- (十四) 降低長者醫療券的受惠年齡至60歲及取消醫療券金額累積上限；
- (十五) 增加大學牙醫學士學位課程的學額，以培育更多牙醫滿足服務需求；
- (十六) 盡快在全港各區公營醫院增設24小時門診服務，以紓緩市民長時間輪候急症室服務的情況；
- (十七) 盡快興建公營中醫醫院以提供中醫住院服務，以及在日後成立的地區康健中心提供中醫服務，以支援長期病患者；

- (十八) 參照長者醫療券計劃，增設兒童醫療券計劃，向每個兒童醫療券戶口每年注資2,000元；
- (十九) 加強應對罕見疾病，包括向孕婦提供免費產前非侵入性胎兒染色體基因檢測服務及向有意生育人士提供孕前染色體基因檢測服務；及
- (二十) 完善疫苗接種計劃，以加強預防傳染病；
- (二十一) 研究設立投訴機制以打擊長者醫療券計劃的醫療服務提供者濫收醫療費用的情況；
- (二十二) 將學童牙科保健服務擴展至幼稚園學生；
- (二十三) 研究加強推廣長者牙科服務的資助項目，並放寬關愛基金下'長者牙科服務資助計劃'的受惠者資格，以涵蓋65歲或以上領取長者生活津貼的人士；及
- (二十四) 研究設立更多長者健康中心，為更多年滿65歲或以上的長者會員提供服務，以及設立機制以縮短長者成為該等中心會員的輪候時間；
- (二十五) **增加長者健康中心的會員名額；**
- (二十六) **持續優化長者醫療券計劃，包括增設'長者牙科醫療券'；**
- (二十七) **在全港18區增設公營牙科診所；**
- (二十八) **善用公私營協作基金資助有需要人士就高發性癌症(例如肺癌或乳癌)進行篩檢計劃，以及為婦女提供資助或免費的婦科檢查；**
- (二十九) **善用各種措施並適當地向公營醫療服務投放更多資源，以處理現時普通科門診服務不足的問題；**
- (三十) **加強宣傳以提升各類疫苗(特別是季節性流感疫苗)的注射覆蓋率；及**

(三十一) **為鼓勵家庭成員履行照顧長者健康的責任，增加對照顧者的津貼及支援，並增加社康護士數目，以加強對長者及長期病患者的家居護理。**

註：麥美娟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附件 6

梁耀忠議員就經葉劉淑儀議員、李國麟議員、陳恒镔議員、田北辰議員及麥美娟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

鑑於行政長官在其施政報告中提出基層醫療健康的施政理念，故此財政司司長在財政預算案中表示，就政府全面檢視基層醫療服務規劃，制訂藍圖，他會在資源上全面配合；為了有效地發展基層醫療服務，本會促請政府：

- (一) 從整體的公共醫療資源分配中，增加基層醫療服務的資源，並撥款 100 億元設立種子基金，以資助市民進行身體檢查，預防疾病；
- (二) 因應長者人口增加，全面檢討長者健康中心的服務模式，以及在各區增設社區健康中心，讓市民在社區得到所需的醫療及護理服務；
- (三) 增加長者醫療券計劃的資助金額至每年不少於 3,000 元，並加強監管醫療服務提供者，以防長者在被誤導的情況下，不適當地使用醫療券；
- (四) 發展全面的公營牙科服務，包括將學童牙科保健服務擴展至中學生及實施全民牙科保健計劃；
- (五) 為所有使用公共醫療服務的長者提供半價優惠，以避免他們因為經濟問題延誤醫治疾病；
- (六) 善用公私營協作基金以推出更多篩查計劃，讓市民及早就健康問題作出應對；
- (七) 放寬撒瑪利亞基金的申請門檻，取消經濟審查須以家庭為單位計算的規定，並調低病人就藥物費用須分擔的比率；及
- (八) 加強中醫藥在基層醫療的角色，包括將所有中醫教研中心納入公營醫療體系，使中醫服務得到公帑恆常的資助，讓市民得到可負擔而高質素的中醫服務；為受聘於由醫院管理局、非政府機構和本地大學三方合作

營運的中醫教研中心的中醫及輔助人員制訂具吸引力的薪級表及晉升階梯，以吸引及挽留人才；以及成立專項基金以支援本地傳統中醫學的培訓及研究發展；

- (九) 在各區增設護士診所；
- (十) 在公共醫療服務中加強聽力治療，包括增加培訓聽力學家及聽力學技術員的名額，以協助長者解決聽力衰退的問題；
- (十一) 增加衛生署的資源及人手，以改善各項兒童及青少年的健康服務，包括兒童體能智力測驗服務及學生健康服務等；及
- (十二) 完善醫護人手的規劃，以增加護士及專職醫療人員的數目，並善用他們的專業知識，在社區為市民提供護理、精神健康、藥物諮詢和輔導等服務；
- (十三) 提升各間長者健康中心的服務，除了要為長者提供健康評估、健康輔導、健康教育和基本診療的服務外，並應在每間中心加設駐中心物理治療師、營養師、臨床心理學家及中醫師等，以迎合不同長者的醫療服務需要；
- (十四) 降低長者醫療券的受惠年齡至60歲及取消醫療券金額累積上限；
- (十五) 增加大學牙醫學士學位課程的學額，以培育更多牙醫滿足服務需求；
- (十六) 盡快在全港各區公營醫院增設24小時門診服務，以紓緩市民長時間輪候急症室服務的情況；
- (十七) 盡快興建公營中醫醫院以提供中醫住院服務，以及在日後成立的地區康健中心提供中醫服務，以支援長期病患者；

- (十八) 參照長者醫療券計劃，增設兒童醫療券計劃，向每個兒童醫療券戶口每年注資2,000元；
- (十九) 加強應對罕見疾病，包括向孕婦提供免費產前非侵入性胎兒染色體基因檢測服務及向有意生育人士提供孕前染色體基因檢測服務；及
- (二十) 完善疫苗接種計劃，以加強預防傳染病；
- (二十一) 研究設立投訴機制以打擊長者醫療券計劃的醫療服務提供者濫收醫療費用的情況；
- (二十二) 將學童牙科保健服務擴展至幼稚園學生；
- (二十三) 研究加強推廣長者牙科服務的資助項目，並放寬關愛基金下'長者牙科服務資助計劃'的受惠者資格，以涵蓋65歲或以上領取長者生活津貼的人士；及
- (二十四) 研究設立更多長者健康中心，為更多年滿65歲或以上的長者會員提供服務，以及設立機制以縮短長者成為該等中心會員的輪候時間；
- (二十五) 增加長者健康中心的會員名額；
- (二十六) 持續優化長者醫療券計劃，包括增設'長者牙科醫療券'；
- (二十七) 在全港18區增設公營牙科診所；
- (二十八) 善用公私營協作基金資助有需要人士就高發性癌症(例如肺癌或乳癌)進行篩檢計劃，以及為婦女提供資助或免費的婦科檢查；
- (二十九) 善用各種措施並適當地向公營醫療服務投放更多資源，以處理現時普通科門診服務不足的問題；
- (三十) 加強宣傳以提升各類疫苗(特別是季節性流感疫苗)的注射覆蓋率；及

(三十一) 為鼓勵家庭成員履行照顧長者健康的責任，增加對照顧者的津貼及支援，並增加社康護士數目，以加強對長者及長期病患者的家居護理；

(三十二) 改善公營牙科服務的基建及人手配套，包括在每區設立服務時間不少於每周五天的政府牙科診所，為市民提供牙科服務，增建最少一間牙科醫院，並改善現時政府牙醫及醫護人員的薪酬待遇及工作環境，以避免人手流失至私人市場；及

(三十三) 以取消《醫院管理局藥物名冊》為目標，制定長遠的藥物資助政策，包括短期內擴大安全網所涵蓋的藥物種類，放寬關愛基金的申請門檻，取消經濟審查須以家庭為單位計算的規定，並為有需要的病人提供全額藥物補助。

註：梁耀忠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附件 7

盧偉國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標明文本

為了提升香港的競爭力及促進可持續發展，本會促請香港特區政府**以積極務實的態度**，把握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的機遇，向相關中央部委和廣東省政府爭取落實各項措施，以便利香港市民在大灣區生活(包括上學、工作及退休等)；香港特區政府亦應與澳門特區政府及內地相關省市部門加強溝通及合作，以拓展區內多元經濟發展，共同將大灣區打造為國際一流灣區和世界級城市群；具體政策措施包括：

- (一) 向內地當局爭取進一步放寬香港人到內地投資、創業及就業的限制，以促進兩地人員、貨物及資金往來便利化，從而增加香港人的發展機會；
- (二) 推動創意產業及相關企業發展，吸引海內外頂尖企業、研發機構和高等院校進駐大灣區，以加快形成區內的創新科技產業鏈；
- (三) 探討容許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人，只須向香港或內地政府繳納稅款的可行性，避免他們繳付雙重稅款；
- (四) 推動專業資格互認，為有意到內地發展的專業人士提供支援，以及向香港公司聘請的海外科技專才簽發工作證，以便利人才往來香港和大灣區各城市；
- (五) 推動大灣區旅遊一體化，以加快大灣區的旅遊發展；及
- (六) 爭取開放更多24小時通關口岸，以深化兩地交流和便利經常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居民；
- (七) **設立'青年創科計劃'**，為合資格的青年提供創業資助及企業配對方案等，以助他們掌握大灣區的發展機遇；
- (八) 建立香港及內地人才交流平台，重點培育創新科研人才，讓大灣區成為創新科研人才的聚居地；

- (九) 積極與廣東省政府合作，共同尋求統一大灣區對貨物和服務的銷售及供應的標準和要求，例如制訂產品安全檢測標準及採購制度等；及
- (十) 鼓勵電訊商逐步免除粵港澳三地流動電話漫遊服務費用，以實現三地電訊網路聯通和同城化，從而減輕在大灣區工作和生活的港澳居民的通訊成本。

註：盧偉國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附件 8

張華峰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

為了提升香港的競爭力及促進可持續發展，本會促請香港特區政府以積極務實的態度，把握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的機遇，向相關中央部委和廣東省政府爭取落實各項措施，以便利香港市民在大灣區生活(包括上學、工作及退休等)；香港特區政府亦應與澳門特區政府及內地相關省市部門加強溝通及合作，以拓展區內多元經濟發展，共同將大灣區打造為國際一流灣區和世界級城市群；具體政策措施包括：

- (一) 向內地當局爭取進一步放寬香港人到內地投資、創業及就業的限制，以促進兩地人員、貨物及資金往來便利化，從而增加香港人的發展機會；
- (二) 推動創意產業及相關企業發展，吸引海內外頂尖企業、研發機構和高等院校進駐大灣區，以加快形成區內的創新科技產業鏈；
- (三) 探討容許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人，只須向香港或內地政府繳納稅款的可行性，避免他們繳付雙重稅款；
- (四) 推動專業資格互認，為有意到內地發展的專業人士提供支援，以及向香港公司聘請的海外科技專才簽發工作證，以便利人才往來香港和大灣區各城市；
- (五) 推動大灣區旅遊一體化，以加快大灣區的旅遊發展；
- (六) 爭取開放更多24小時通關口岸，以深化兩地交流和便利經常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居民；
- (七) 設立'青年創科計劃'，為合資格的青年提供創業資助及企業配對方案等，以助他們掌握大灣區的發展機遇；
- (八) 建立香港及內地人才交流平台，重點培育創新科研人才，讓大灣區成為創新科研人才的聚居地；

(九) 積極與廣東省政府合作，共同尋求統一大灣區對貨物和服務的銷售及供應的標準和要求，例如制訂產品安全檢測標準及採購制度等；及

(十) 鼓勵電訊商逐步免除粵港澳三地流動電話漫遊服務費用，以實現三地電訊網路聯通和同城化，從而減輕在大灣區工作和生活的港澳居民的通訊成本；

(十一) **善用香港在金融業的龍頭地位，讓香港在大灣區發揮所長；**

(十二) **爭取降低《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即'CEPA')的門檻，讓更多香港證券商可以在大灣區從事港股通相關業務，為區內居民及在區內工作或定居的香港人提供多元化的金融服務；及**

(十三) **爭取建立大灣區金融合作平台，以深化粵港澳的金融合作，並容許香港的金融機構為大灣區的企業提供上市、集資、融資及資產管理服務，以及在區內發展跨境人民幣業務。**

註：張華峰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附件 9

容海恩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

為了提升香港的競爭力及促進可持續發展，本會促請香港特區政府以積極務實的態度，把握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的機遇，向相關中央部委和廣東省政府爭取落實各項措施，以便利香港市民在大灣區生活(包括上學、工作及退休等)；香港特區政府亦應與澳門特區政府及內地相關省市部門加強溝通及合作，以拓展區內多元經濟發展，共同將大灣區打造為國際一流灣區和世界級城市群；具體政策措施包括：

- (一) 向內地當局爭取進一步放寬香港人到內地投資、創業及就業的限制，以促進兩地人員、貨物及資金往來便利化，從而增加香港人的發展機會；
- (二) 推動創意產業及相關企業發展，吸引海內外頂尖企業、研發機構和高等院校進駐大灣區，以加快形成區內的創新科技產業鏈；
- (三) 探討容許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人，只須向香港或內地政府繳納稅款的可行性，避免他們繳付雙重稅款；
- (四) 推動專業資格互認，為有意到內地發展的專業人士提供支援，以及向香港公司聘請的海外科技專才簽發工作證，以便利人才往來香港和大灣區各城市；
- (五) 推動大灣區旅遊一體化，以加快大灣區的旅遊發展；
- (六) 爭取開放更多24小時通關口岸，以深化兩地交流和便利經常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居民；
- (七) 設立'青年創科計劃'，為合資格的青年提供創業資助及企業配對方案等，以助他們掌握大灣區的發展機遇；
- (八) 建立香港及內地人才交流平台，重點培育創新科研人才，讓大灣區成為創新科研人才的聚居地；

- (九) 積極與廣東省政府合作，共同尋求統一大灣區對貨物和服務的銷售及供應的標準和要求，例如制訂產品安全檢測標準及採購制度等；及
- (十) 鼓勵電訊商逐步免除粵港澳三地流動電話漫遊服務費用，以實現三地電訊網路聯通和同城化，從而減輕在大灣區工作和生活的港澳居民的通訊成本；及
- (十一) **向內地當局爭取進一步放寬香港人到內地開設專業事務所的限制，以促進兩地數據和與業務相關的材料的流通。**

註：容海恩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附件 10

姚思榮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及容海恩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

為了提升香港的競爭力及促進可持續發展，本會促請香港特區政府以積極務實的態度，把握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的機遇，向相關中央部委和廣東省政府爭取落實各項措施，以便利香港市民在大灣區生活(包括上學、工作及退休等)；香港特區政府亦應與澳門特區政府及內地相關省市部門加強溝通及合作，以拓展區內多元經濟發展，共同將大灣區打造為國際一流灣區和世界級城市群；具體政策措施包括：

- (一) 向內地當局爭取進一步放寬香港人到內地投資、創業及就業的限制，以促進兩地人員、貨物及資金往來便利化，從而增加香港人的發展機會；
- (二) 推動創意產業及相關企業發展，吸引海內外頂尖企業、研發機構和高等院校進駐大灣區，以加快形成區內的創新科技產業鏈；
- (三) 探討容許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人，只須向香港或內地政府繳納稅款的可行性，避免他們繳付雙重稅款；
- (四) 推動專業資格互認，為有意到內地發展的專業人士提供支援，以及向香港公司聘請的海外科技專才簽發工作證，以便利人才往來香港和大灣區各城市；
- (五) 推動大灣區旅遊一體化，以加快大灣區的旅遊發展；
- (六) 爭取開放更多24小時通關口岸，以深化兩地交流和便利經常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居民；
- (七) 設立'青年創科計劃'，為合資格的青年提供創業資助及企業配對方案等，以助他們掌握大灣區的發展機遇；
- (八) 建立香港及內地人才交流平台，重點培育創新科研人才，讓大灣區成為創新科研人才的聚居地；

- (九) 積極與廣東省政府合作，共同尋求統一大灣區對貨物和服務的銷售及供應的標準和要求，例如制訂產品安全檢測標準及採購制度等；及
- (十) 鼓勵電訊商逐步免除粵港澳三地流動電話漫遊服務費用，以實現三地電訊網路聯通和同城化，從而減輕在大灣區工作和生活的港澳居民的通訊成本；及
- (十一) 向內地當局爭取進一步放寬香港人到內地開設專業事務所的限制，以促進兩地數據和與業務相關的材料的流通；及
- (十二) **由粵港澳三地政府共同出資，建立大灣區海外市場推廣合作平台，就海外旅客出入境政策、優檢安排、旅遊產品開發、旅遊宣傳推廣策略等事宜作出研究。**

註：姚思榮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附件 11

謝偉銓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及姚思榮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

為了提升香港的競爭力及促進可持續發展，本會促請香港特區政府以積極務實的態度，把握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的機遇，向相關中央部委和廣東省政府爭取落實各項措施，以便利香港市民在大灣區生活(包括上學、工作及退休等)；香港特區政府亦應與澳門特區政府及內地相關省市部門加強溝通及合作，以拓展區內多元經濟發展，共同將大灣區打造為國際一流灣區和世界級城市群；具體政策措施包括：

- (一) 向內地當局爭取進一步放寬香港人到內地投資、創業及就業的限制，以促進兩地人員、貨物及資金往來便利化，從而增加香港人的發展機會；
- (二) 推動創意產業及相關企業發展，吸引海內外頂尖企業、研發機構和高等院校進駐大灣區，以加快形成區內的創新科技產業鏈；
- (三) 探討容許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人，只須向香港或內地政府繳納稅款的可行性，避免他們繳付雙重稅款；
- (四) 推動專業資格互認，為有意到內地發展的專業人士提供支援，以及向香港公司聘請的海外科技專才簽發工作證，以便利人才往來香港和大灣區各城市；
- (五) 推動大灣區旅遊一體化，以加快大灣區的旅遊發展；
- (六) 爭取開放更多24小時通關口岸，以深化兩地交流和便利經常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居民；
- (七) 設立'青年創科計劃'，為合資格的青年提供創業資助及企業配對方案等，以助他們掌握大灣區的發展機遇；
- (八) 建立香港及內地人才交流平台，重點培育創新科研人才，讓大灣區成為創新科研人才的聚居地；

- (九) 積極與廣東省政府合作，共同尋求統一大灣區對貨物和服務的銷售及供應的標準和要求，例如制訂產品安全檢測標準及採購制度等；及
- (十) 鼓勵電訊商逐步免除粵港澳三地流動電話漫遊服務費用，以實現三地電訊網路聯通和同城化，從而減輕在大灣區工作和生活的港澳居民的通訊成本；及
- (十一) 向內地當局爭取進一步放寬香港人到內地開設專業事務所的限制，以促進兩地數據和與業務相關的材料的流通；及
- (十二) 由粵港澳三地政府共同出資，建立大灣區海外市場推廣合作平台，就海外旅客出入境政策、優檢安排、旅遊產品開發、旅遊宣傳推廣策略等事宜作出研究；
- (十三) **向內地當局爭取香港人在大灣區可享國民待遇；**
- (十四) **爭取在大灣區實行'港人港稅'先導計劃；及**
- (十五) **向內地當局爭取放寬對香港企業的資質評審門檻，包括把香港企業在香港的業務資歷列為其中一項評審因素。**

註：謝偉銓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附件 12

廖長江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及姚思榮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

為了提升香港的競爭力及促進可持續發展，本會促請香港特區政府以積極務實的態度，把握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的機遇，向相關中央部委和廣東省政府爭取落實各項措施，以便利香港市民在大灣區生活(包括上學、工作及退休等)；香港特區政府亦應與澳門特區政府及內地相關省市部門加強溝通及合作，以拓展區內多元經濟發展，共同將大灣區打造為國際一流灣區和世界級城市群；具體政策措施包括：

- (一) 向內地當局爭取進一步放寬香港人到內地投資、創業及就業的限制，以促進兩地人員、貨物及資金往來便利化，從而增加香港人的發展機會；
- (二) 推動創意產業及相關企業發展，吸引海內外頂尖企業、研發機構和高等院校進駐大灣區，以加快形成區內的創新科技產業鏈；
- (三) 探討容許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人，只須向香港或內地政府繳納稅款的可行性，避免他們繳付雙重稅款；
- (四) 推動專業資格互認，為有意到內地發展的專業人士提供支援，以及向香港公司聘請的海外科技專才簽發工作證，以便利人才往來香港和大灣區各城市；
- (五) 推動大灣區旅遊一體化，以加快大灣區的旅遊發展；
- (六) 爭取開放更多24小時通關口岸，以深化兩地交流和便利經常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居民；
- (七) 設立'青年創科計劃'，為合資格的青年提供創業資助及企業配對方案等，以助他們掌握大灣區的發展機遇；
- (八) 建立香港及內地人才交流平台，重點培育創新科研人才，讓大灣區成為創新科研人才的聚居地；

(九) 積極與廣東省政府合作，共同尋求統一大灣區對貨物和服務的銷售及供應的標準和要求，例如制訂產品安全檢測標準及採購制度等；及

(十) 鼓勵電訊商逐步免除粵港澳三地流動電話漫遊服務費用，以實現三地電訊網路聯通和同城化，從而減輕在大灣區工作和生活的港澳居民的通訊成本；及

(十一) 向內地當局爭取進一步放寬香港人到內地開設專業事務所的限制，以促進兩地數據和與業務相關的材料的流通；及

(十二) 由粵港澳三地政府共同出資，建立大灣區海外市場推廣合作平台，就海外旅客出入境政策、優檢安排、旅遊產品開發、旅遊宣傳推廣策略等事宜作出研究；

(十三) **帶領港人(特別是青年人和中小企業界)以最廣闊的視野和開放的態度積極投入大灣區發展，並且裝備和支援他們把握大灣區所帶來的發展新機遇，發揮香港的現有優勢，透過創新合作機制，進一步深化粵港澳合作，推動區內的經濟和社會協同發展，及促進區內的物流、人流、資金流、資訊流高效便捷流通；**

(十四) **優勢互補，互利共贏，突破粵港澳彼此的發展瓶頸，及完善區內就交通、生態環境、醫療、教育等各方面的合作和發展，共同將大灣區打造為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和宜居、宜業、宜遊的優質生活圈，為香港的發展創立新里程、為國家的戰略性開放發展作出貢獻，及推動大灣區成為'一帶一路'的重要節點；**

(十五) **憑藉香港國際一流水平的高等教育、資金自由流通，以至知識產權保障等相對優勢，與'廣深科技創新走廊'進行全面對接，及為推進區內新一輪創新科技合作提供新的突破點；**

(十六) **爭取大灣區全面放寬對香港專業資格認可，以便利香港專業人士在區內發展業務和提供服務；**

(十七) 致力鞏固和提升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包括爭取擴大粵港金融市場業務互聯互通的範圍，包括全面開放跨境人民幣結算及借貸融資等業務，並優化深港通和債券通安排，以及加強金融科技方面的合作，鞏固香港作為大灣區與國際聯繫的樞紐地位；

(十八) 致力鞏固和提升香港的國際航運和貿易中心地位，包括強化香港跨境電子商貿平台的功能，爭取內地放寬相關市場准入條件並予港企國民待遇，拓寬大灣區電子商貿發展空間，也為香港發展高增值轉口物流服務提供重要基礎設施；

(十九) 爭取香港成為大灣區內解決商務合同爭議與法律糾紛的仲裁中心，以及培育更多國際法律人才；

(二十) 加強大灣區內就進一步優化區內環境及適應與減緩氣候變化領域方面的合作研究及行動；及

(二十一) 落實粵港澳三地'健康共同體'，包括在人才交流和培訓、醫療產業及聯合防控疾病方面創新合作，並推動在大灣區內提供更多'醫養結合'服務，及爭取其他相關有利條件以便利選擇在大灣區內居住及養老的港人等。

註：廖長江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附件 13

**梁繼昌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及廖長江議員
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

為了提升香港的競爭力及促進可持續發展，本會促請香港特區政府以積極務實的態度，把握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的機遇，向相關中央部委和廣東省政府爭取落實各項措施，以便利香港市民在大灣區生活(包括上學、工作及退休等)；香港特區政府亦應與澳門特區政府及內地相關省市部門加強溝通及合作，以拓展區內多元經濟發展，共同將大灣區打造為國際一流灣區和世界級城市群；具體政策措施包括：

- (一) 向內地當局爭取進一步放寬香港人到內地投資、創業及就業的限制，以促進兩地人員、貨物及資金往來便利化，從而增加香港人的發展機會；
- (二) 推動創意產業及相關企業發展，吸引海內外頂尖企業、研發機構和高等院校進駐大灣區，以加快形成區內的創新科技產業鏈；
- (三) 探討容許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人，只須向香港或內地政府繳納稅款的可行性，避免他們繳付雙重稅款；
- (四) 推動專業資格互認，為有意到內地發展的專業人士提供支援，以及向香港公司聘請的海外科技專才簽發工作證，以便利人才往來香港和大灣區各城市；
- (五) 推動大灣區旅遊一體化，以加快大灣區的旅遊發展；
- (六) 爭取開放更多24小時通關口岸，以深化兩地交流和便利經常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居民；
- (七) 設立'青年創科計劃'，為合資格的青年提供創業資助及企業配對方案等，以助他們掌握大灣區的發展機遇；
- (八) 建立香港及內地人才交流平台，重點培育創新科研人才，讓大灣區成為創新科研人才的聚居地；

(九) 積極與廣東省政府合作，共同尋求統一大灣區對貨物和服務的銷售及供應的標準和要求，例如制訂產品安全檢測標準及採購制度等；及

(十) 鼓勵電訊商逐步免除粵港澳三地流動電話漫遊服務費用，以實現三地電訊網路聯通和同城化，從而減輕在大灣區工作和生活的港澳居民的通訊成本；及

(十一) 向內地當局爭取進一步放寬香港人到內地開設專業事務所的限制，以促進兩地數據和與業務相關的材料的流通；及

(十二) 由粵港澳三地政府共同出資，建立大灣區海外市場推廣合作平台，就海外旅客出入境政策、優檢安排、旅遊產品開發、旅遊宣傳推廣策略等事宜作出研究；

(十三) 帶領港人(特別是青年人和中小企業界)以最廣闊的視野和開放的態度積極投入大灣區發展，並且裝備和支援他們把握大灣區所帶來的發展新機遇，發揮香港的現有優勢，透過創新合作機制，進一步深化粵港澳合作，推動區內的經濟和社會協同發展，及促進區內的物流、人流、資金流、資訊流高效便捷流通；

(十四) 優勢互補，互利共贏，突破粵港澳彼此的發展瓶頸，及完善區內就交通、生態環境、醫療、教育等各方面的合作和發展，共同將大灣區打造為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和宜居、宜業、宜遊的優質生活圈，為香港的發展創立新里程、為國家的戰略性開放發展作出貢獻，及推動大灣區成為'一帶一路'的重要節點；

(十五) 憑藉香港國際一流水平的高等教育、資金自由流通，以至知識產權保障等相對優勢，與'廣深科技創新走廊'進行全面對接，及為推進區內新一輪創新科技合作提供新的突破點；

(十六) 爭取大灣區全面放寬對香港專業資格認可，以便利香港專業人士在區內發展業務和提供服務；

(十七) 致力鞏固和提升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包括爭取擴大粵港金融市場業務互聯互通的範圍，包括全面開放跨境人民幣結算及借貸融資等業務，並優化深港通和債券通安排，以及加強金融科技方面的合作，鞏固香港作為大灣區與國際聯繫的樞紐地位；

(十八) 致力鞏固和提升香港的國際航運和貿易中心地位，包括強化香港跨境電子商貿平台的功能，爭取內地放寬相關市場准入條件並予港企國民待遇，拓寬大灣區電子商貿發展空間，也為香港發展高增值轉口物流服務提供重要基礎設施；

(十九) 爭取香港成為大灣區內解決商務合同爭議與法律糾紛的仲裁中心，以及培育更多國際法律人才；

(二十) 加強大灣區內就進一步優化區內環境及適應與減緩氣候變化領域方面的合作研究及行動；及

(二十一) 落實粵港澳三地'健康共同體'，包括在人才交流和培訓、醫療產業及聯合防控疾病方面創新合作，並推動在大灣區內提供更多'醫養結合'服務，及爭取其他相關有利條件以便利選擇在大灣區內居住及養老的港人等；及

(二十二) **善用香港在金融服務、專業服務、國際連繫、法制、資訊流通及知識產權的優勢，以及與國際連繫的特點，以協助提升大灣區企業的管治水平。**

註：梁繼昌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附件 14

**何啟明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及廖長江議員
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

為了提升香港的競爭力及促進可持續發展，本會促請香港特區政府以積極務實的態度，把握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的機遇，向相關中央部委和廣東省政府爭取落實各項措施，以便利香港市民在大灣區生活(包括上學、工作及退休等)；香港特區政府亦應與澳門特區政府及內地相關省市部門加強溝通及合作，以拓展區內多元經濟發展，共同將大灣區打造為國際一流灣區和世界級城市群；具體政策措施包括：

- (一) 向內地當局爭取進一步放寬香港人到內地投資、創業及就業的限制，以促進兩地人員、貨物及資金往來便利化，從而增加香港人的發展機會；
- (二) 推動創意產業及相關企業發展，吸引海內外頂尖企業、研發機構和高等院校進駐大灣區，以加快形成區內的創新科技產業鏈；
- (三) 探討容許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人，只須向香港或內地政府繳納稅款的可行性，避免他們繳付雙重稅款；
- (四) 推動專業資格互認，為有意到內地發展的專業人士提供支援，以及向香港公司聘請的海外科技專才簽發工作證，以便利人才往來香港和大灣區各城市；
- (五) 推動大灣區旅遊一體化，以加快大灣區的旅遊發展；
- (六) 爭取開放更多24小時通關口岸，以深化兩地交流和便利經常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居民；
- (七) 設立'青年創科計劃'，為合資格的青年提供創業資助及企業配對方案等，以助他們掌握大灣區的發展機遇；
- (八) 建立香港及內地人才交流平台，重點培育創新科研人才，讓大灣區成為創新科研人才的聚居地；

(九) 積極與廣東省政府合作，共同尋求統一大灣區對貨物和服務的銷售及供應的標準和要求，例如制訂產品安全檢測標準及採購制度等；及

(十) 鼓勵電訊商逐步免除粵港澳三地流動電話漫遊服務費用，以實現三地電訊網路聯通和同城化，從而減輕在大灣區工作和生活的港澳居民的通訊成本；及

(十一) 向內地當局爭取進一步放寬香港人到內地開設專業事務所的限制，以促進兩地數據和與業務相關的材料的流通；及

(十二) 由粵港澳三地政府共同出資，建立大灣區海外市場推廣合作平台，就海外旅客出入境政策、優檢安排、旅遊產品開發、旅遊宣傳推廣策略等事宜作出研究；

(十三) 帶領港人(特別是青年人和中小企業界)以最廣闊的視野和開放的態度積極投入大灣區發展，並且裝備和支持他們把握大灣區所帶來的發展新機遇，發揮香港的現有優勢，透過創新合作機制，進一步深化粵港澳合作，推動區內的經濟和社會協同發展，及促進區內的物流、人流、資金流、資訊流高效便捷流通；

(十四) 優勢互補，互利共贏，突破粵港澳彼此的發展瓶頸，及完善區內就交通、生態環境、醫療、教育等各方面的合作和發展，共同將大灣區打造為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和宜居、宜業、宜遊的優質生活圈，為香港的發展創立新里程、為國家的戰略性開放發展作出貢獻，及推動大灣區成為'一帶一路'的重要節點；

(十五) 憑藉香港國際一流水平的高等教育、資金自由流通，以至知識產權保障等相對優勢，與'廣深科技創新走廊'進行全面對接，及為推進區內新一輪創新科技合作提供新的突破點；

(十六) 爭取大灣區全面放寬對香港專業資格認可，以便利香港專業人士在區內發展業務和提供服務；

(十七) 致力鞏固和提升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包括爭取擴大粵港金融市場業務互聯互通的範圍，包括全面開放跨境人民幣結算及借貸融資等業務，並優化深港通和債券通安排，以及加強金融科技方面的合作，鞏固香港作為大灣區與國際聯繫的樞紐地位；

(十八) 致力鞏固和提升香港的國際航運和貿易中心地位，包括強化香港跨境電子商貿平台的功能，爭取內地放寬相關市場准入條件並予港企國民待遇，拓寬大灣區電子商貿發展空間，也為香港發展高增值轉口物流服務提供重要基礎設施；

(十九) 爭取香港成為大灣區內解決商務合同爭議與法律糾紛的仲裁中心，以及培育更多國際法律人才；

(二十) 加強大灣區內就進一步優化區內環境及適應與減緩氣候變化領域方面的合作研究及行動；及

(二十一) 落實粵港澳三地'健康共同體'，包括在人才交流和培訓、醫療產業及聯合防控疾病方面創新合作，並推動在大灣區內提供更多'醫養結合'服務，及爭取其他相關有利條件以便利選擇在大灣區內居住及養老的港人等；

(二十二) 保障香港人在內地就業的權益，包括改善香港人在內地參與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供款安排，以及取消香港人在內地就業須辦理就業許可的制度，以便利香港人在大灣區工作及發展；

(二十三) 簡化香港人利用回鄉證在內地辦理各項事務的手續，例如考慮將回鄉證號碼納入內地數碼科技網絡體系的身份辨別系統，以方便香港人在大灣區進行業務及生活；

(二十四) 為在大灣區的香港人提供醫療保障，包括容許香港人購買內地基本醫療保險，將香港'醫療券'的使用範圍擴展至大灣區城市的甲級醫院，以及設立跨區域救護車服務，令香港人在內地也可獲得醫療支援；

(二十五) 取消以香港銀行卡在內地銀行的自動櫃員機跨境提款的手續費，並放寬現時攜帶現金出入內地的限額及匯款上限，從而便利大灣區與香港的人員、貨物及資金的流通；及

(二十六) 考慮成立以大灣區為主題的青年委員會，以加強本地青年人對大灣區的發展前景、經濟狀況及行業資訊的了解，並為他們提供培訓及支援服務，以裝備他們在大灣區尋找機遇。

註：何啟明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附件 15

蔣麗芸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廖長江議員及何啟明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

為了提升香港的競爭力及促進可持續發展，本會促請香港特區政府以積極務實的態度，把握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的機遇，向相關中央部委和廣東省政府爭取落實各項措施，以便利香港市民在大灣區生活(包括上學、工作及退休等)；香港特區政府亦應與澳門特區政府及內地相關省市部門加強溝通及合作，以拓展區內多元經濟發展，共同將大灣區打造為國際一流灣區和世界級城市群；具體政策措施包括：

- (一) 向內地當局爭取進一步放寬香港人到內地投資、創業及就業的限制，以促進兩地人員、貨物及資金往來便利化，從而增加香港人的發展機會；
- (二) 推動創意產業及相關企業發展，吸引海內外頂尖企業、研發機構和高等院校進駐大灣區，以加快形成區內的創新科技產業鏈；
- (三) 探討容許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人，只須向香港或內地政府繳納稅款的可行性，避免他們繳付雙重稅款；
- (四) 推動專業資格互認，為有意到內地發展的專業人士提供支援，以及向香港公司聘請的海外科技專才簽發工作證，以便利人才往來香港和大灣區各城市；
- (五) 推動大灣區旅遊一體化，以加快大灣區的旅遊發展；
- (六) 爭取開放更多24小時通關口岸，以深化兩地交流和便利經常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居民；
- (七) 設立'青年創科計劃'，為合資格的青年提供創業資助及企業配對方案等，以助他們掌握大灣區的發展機遇；
- (八) 建立香港及內地人才交流平台，重點培育創新科研人才，讓大灣區成為創新科研人才的聚居地；

(九) 積極與廣東省政府合作，共同尋求統一大灣區對貨物和服務的銷售及供應的標準和要求，例如制訂產品安全檢測標準及採購制度等；及

(十) 鼓勵電訊商逐步免除粵港澳三地流動電話漫遊服務費用，以實現三地電訊網路聯通和同城化，從而減輕在大灣區工作和生活的港澳居民的通訊成本；及

(十一) 向內地當局爭取進一步放寬香港人到內地開設專業事務所的限制，以促進兩地數據和與業務相關的材料的流通；及

(十二) 由粵港澳三地政府共同出資，建立大灣區海外市場推廣合作平台，就海外旅客出入境政策、優檢安排、旅遊產品開發、旅遊宣傳推廣策略等事宜作出研究；

(十三) 帶領港人(特別是青年人和中小企業界)以最廣闊的視野和開放的態度積極投入大灣區發展，並且裝備和支持他們把握大灣區所帶來的發展新機遇，發揮香港的現有優勢，透過創新合作機制，進一步深化粵港澳合作，推動區內的經濟和社會協同發展，及促進區內的物流、人流、資金流、資訊流高效便捷流通；

(十四) 優勢互補，互利共贏，突破粵港澳彼此的發展瓶頸，及完善區內就交通、生態環境、醫療、教育等各方面的合作和發展，共同將大灣區打造為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和宜居、宜業、宜遊的優質生活圈，為香港的發展創立新里程、為國家的戰略性開放發展作出貢獻，及推動大灣區成為'一帶一路'的重要節點；

(十五) 憑藉香港國際一流水平的高等教育、資金自由流通，以至知識產權保障等相對優勢，與'廣深科技創新走廊'進行全面對接，及為推進區內新一輪創新科技合作提供新的突破點；

(十六) 爭取大灣區全面放寬對香港專業資格認可，以便利香港專業人士在區內發展業務和提供服務；

(十七) 致力鞏固和提升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包括爭取擴大粵港金融市場業務互聯互通的範圍，包括全面開放跨境人民幣結算及借貸融資等業務，並優化深港通和債券通安排，以及加強金融科技方面的合作，鞏固香港作為大灣區與國際聯繫的樞紐地位；

(十八) 致力鞏固和提升香港的國際航運和貿易中心地位，包括強化香港跨境電子商貿平台的功能，爭取內地放寬相關市場准入條件並予港企國民待遇，拓寬大灣區電子商貿發展空間，也為香港發展高增值轉口物流服務提供重要基礎設施；

(十九) 爭取香港成為大灣區內解決商務合同爭議與法律糾紛的仲裁中心，以及培育更多國際法律人才；

(二十) 加強大灣區內就進一步優化區內環境及適應與減緩氣候變化領域方面的合作研究及行動；及

(二十一) 落實粵港澳三地'健康共同體'，包括在人才交流和培訓、醫療產業及聯合防控疾病方面創新合作，並推動在大灣區內提供更多'醫養結合'服務，及爭取其他相關有利條件以便利選擇在大灣區內居住及養老的港人等；

(二十二) 保障香港人在內地就業的權益，包括改善香港人在內地參與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供款安排，以及取消香港人在內地就業須辦理就業許可的制度，以便利香港人在大灣區工作及發展；

(二十三) 簡化香港人利用回鄉證在內地辦理各項事務的手續，例如考慮將回鄉證號碼納入內地數碼科技網絡體系的身份辨別系統，以方便香港人在大灣區進行業務及生活；

(二十四) 為在大灣區的香港人提供醫療保障，包括容許香港人購買內地基本醫療保險，將香港'醫療券'的使用範圍擴展至大灣區城市的甲級醫院，以及設立跨區域救護車服務，令香港人在內地也可獲得醫療支援；

(二十五) 取消以香港銀行卡在內地銀行的自動櫃員機跨境提款的手續費，並放寬現時攜帶現金出入內地的限額及匯款上限，從而便利大灣區與香港的人員、貨物及資金的流通；及

(二十六) 考慮成立以大灣區為主題的青年委員會，以加強本地青年人對大灣區的發展前景、經濟狀況及行業資訊的了解，並為他們提供培訓及支援服務，以裝備他們在大灣區尋找機遇；

(二十七) **優化福利跨境可攜性安排，讓在大灣區生活或工作的香港居民可以受惠；**

(二十八) **參考香港大學深圳醫院的模式，讓香港比較優質的醫院與廣東省主要城市合辦醫院，並採用港式管理，以提供優質醫療服務；**

(二十九) **優化港珠澳大橋('大橋')的交通安排，包括增設只適用於大橋口岸的私家車新配額，並探討香港私家車可無限額進入內地的可行性；**

(三十) **探討在廣東省興建配套完善的'香港邨'，為香港人提供價格相宜的居住單位；**

(三十一) **爭取香港學童在內地就學獲得與內地學童同等待遇，為香港學童提供更多選擇；**

(三十二) **爭取中央向香港人發放與內地居民身份證格式一致的身份證明，以便利香港人在內地生活；及**

(三十三) **鼓勵企業善用香港金融及貿易中心的優勢來港投資以拓展市場，從而促進香港多元經濟發展，將大灣區打造成世界級經濟中心。**

註：蔣麗芸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附件 16

吳永嘉議員就經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姚思榮議員、廖長江議員、何啟明議員及蔣麗芸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標明文本

為了提升香港的競爭力及促進可持續發展，本會促請香港特區政府以積極務實的態度，把握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的機遇，向相關中央部委和廣東省政府爭取落實各項措施，以便利香港市民在大灣區生活(包括上學、工作及退休等)；香港特區政府亦應與澳門特區政府及內地相關省市部門加強溝通及合作，以拓展區內多元經濟發展，共同將大灣區打造為國際一流灣區和世界級城市群；具體政策措施包括：

- (一) 向內地當局爭取進一步放寬香港人到內地投資、創業及就業的限制，以促進兩地人員、貨物及資金往來便利化，從而增加香港人的發展機會；
- (二) 推動創意產業及相關企業發展，吸引海內外頂尖企業、研發機構和高等院校進駐大灣區，以加快形成區內的創新科技產業鏈；
- (三) 探討容許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人，只須向香港或內地政府繳納稅款的可行性，避免他們繳付雙重稅款；
- (四) 推動專業資格互認，為有意到內地發展的專業人士提供支援，以及向香港公司聘請的海外科技專才簽發工作證，以便利人才往來香港和大灣區各城市；
- (五) 推動大灣區旅遊一體化，以加快大灣區的旅遊發展；
- (六) 爭取開放更多24小時通關口岸，以深化兩地交流和便利經常在大灣區工作的香港居民；
- (七) 設立'青年創科計劃'，為合資格的青年提供創業資助及企業配對方案等，以助他們掌握大灣區的發展機遇；
- (八) 建立香港及內地人才交流平台，重點培育創新科研人才，讓大灣區成為創新科研人才的聚居地；

(九) 積極與廣東省政府合作，共同尋求統一大灣區對貨物和服務的銷售及供應的標準和要求，例如制訂產品安全檢測標準及採購制度等；及

(十) 鼓勵電訊商逐步免除粵港澳三地流動電話漫遊服務費用，以實現三地電訊網路聯通和同城化，從而減輕在大灣區工作和生活的港澳居民的通訊成本；及

(十一) 向內地當局爭取進一步放寬香港人到內地開設專業事務所的限制，以促進兩地數據和與業務相關的材料的流通；及

(十二) 由粵港澳三地政府共同出資，建立大灣區海外市場推廣合作平台，就海外旅客出入境政策、優檢安排、旅遊產品開發、旅遊宣傳推廣策略等事宜作出研究；

(十三) 帶領港人(特別是青年人和中小企業界)以最廣闊的視野和開放的態度積極投入大灣區發展，並且裝備和支持他們把握大灣區所帶來的發展新機遇，發揮香港的現有優勢，透過創新合作機制，進一步深化粵港澳合作，推動區內的經濟和社會協同發展，及促進區內的物流、人流、資金流、資訊流高效便捷流通；

(十四) 優勢互補，互利共贏，突破粵港澳彼此的發展瓶頸，及完善區內就交通、生態環境、醫療、教育等各方面的合作和發展，共同將大灣區打造為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和宜居、宜業、宜遊的優質生活圈，為香港的發展創立新里程、為國家的戰略性開放發展作出貢獻，及推動大灣區成為'一帶一路'的重要節點；

(十五) 憑藉香港國際一流水平的高等教育、資金自由流通，以至知識產權保障等相對優勢，與'廣深科技創新走廊'進行全面對接，及為推進區內新一輪創新科技合作提供新的突破點；

(十六) 爭取大灣區全面放寬對香港專業資格認可，以便利香港專業人士在區內發展業務和提供服務；

(十七) 致力鞏固和提升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包括爭取擴大粵港金融市場業務互聯互通的範圍，包括全面開放跨境人民幣結算及借貸融資等業務，並優化深港通和債券通安排，以及加強金融科技方面的合作，鞏固香港作為大灣區與國際聯繫的樞紐地位；

(十八) 致力鞏固和提升香港的國際航運和貿易中心地位，包括強化香港跨境電子商貿平台的功能，爭取內地放寬相關市場准入條件並予港企國民待遇，拓寬大灣區電子商貿發展空間，也為香港發展高增值轉口物流服務提供重要基礎設施；

(十九) 爭取香港成為大灣區內解決商務合同爭議與法律糾紛的仲裁中心，以及培育更多國際法律人才；

(二十) 加強大灣區內就進一步優化區內環境及適應與減緩氣候變化領域方面的合作研究及行動；及

(二十一) 落實粵港澳三地'健康共同體'，包括在人才交流和培訓、醫療產業及聯合防控疾病方面創新合作，並推動在大灣區內提供更多'醫養結合'服務，及爭取其他相關有利條件以便利選擇在大灣區內居住及養老的港人等；

(二十二) 保障香港人在內地就業的權益，包括改善香港人在內地參與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供款安排，以及取消香港人在內地就業須辦理就業許可的制度，以便利香港人在大灣區工作及發展；

(二十三) 簡化香港人利用回鄉證在內地辦理各項事務的手續，例如考慮將回鄉證號碼納入內地數碼科技網絡體系的身份辨別系統，以方便香港人在大灣區進行業務及生活；

(二十四) 為在大灣區的香港人提供醫療保障，包括容許香港人購買內地基本醫療保險，將香港'醫療券'的使用範圍擴展至大灣區城市的甲級醫院，以及設立跨區域救護車服務，令香港人在內地也可獲得醫療支援；

(二十五) 取消以香港銀行卡在內地銀行的自動櫃員機跨境提款的手續費，並放寬現時攜帶現金出入內地的限額及匯款上限，從而便利大灣區與香港的人員、貨物及資金的流通；及

(二十六) 考慮成立以大灣區為主題的青年委員會，以加強本地青年人對大灣區的發展前景、經濟狀況及行業資訊的了解，並為他們提供培訓及支援服務，以裝備他們在大灣區尋找機遇；

(二十七) 優化福利跨境可攜性安排，讓在大灣區生活或工作的香港居民可以受惠；

(二十八) 參考香港大學深圳醫院的模式，讓香港比較優質的醫院與廣東省主要城市合辦醫院，並採用港式管理，以提供優質醫療服務；

(二十九) 優化港珠澳大橋('大橋')的交通安排，包括增設只適用於大橋口岸的私家車新配額，並探討香港私家車可無限額進入內地的可行性；

(三十) 探討在廣東省興建配套完善的'香港邨'，為香港人提供價格相宜的居住單位；

(三十一) 爭取香港學童在內地就學獲得與內地學童同等待遇，為香港學童提供更多選擇；

(三十二) 爭取中央向香港人發放與內地居民身份證格式一致的身份證明，以便利香港人在內地生活；及

(三十三) 鼓勵企業善用香港金融及貿易中心的優勢來港投資以拓展市場，從而促進香港多元經濟發展，將大灣區打造成世界級經濟中心；及

(三十四) 落實行政長官的理財新哲學，修訂《稅務條例》第39E 和16EC 條，讓港商可就其境外生產工序中使用的機

器、設備和知識產權申領免稅額，從而鼓勵港商參與大灣區建設，與時俱進。

註：吳永嘉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